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23-040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建雄、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颖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颖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35,451.40 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5,214.13 万元，主要受以下因素影响：受宏观经济环境和行业项目投资需求低迷影响，以及公司战略转型所需，公司环保工程业务及农业农村生态工程业务收入规模较上年同期出现较大降幅，公司新拓展的双碳储能业务订单落地时间为报告期末，尚未在报告期内贡献经营业绩；公司历史工程项目结算进度缓慢，较多客户出现资金困难的情况，导致公司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低于预期，报告期末应收款项账龄增加，计提了较大的坏账损失；公司较多历史工程项目逐个完工结算，或进入运营收费阶段。受部分项目工程管理人员变动、部分项目规划变更等不同因素影响，项目验收、结算周期延长，导致部分项目或收尾成本增加、或结算金额不及预期，拖累公司业绩；公司以前年度并购形成的商誉对应的经营主体经营业绩不及预期，相关商誉存在减值迹象，需计提较大商誉减值损失。

公司现阶段战略更加清晰聚焦，将以压滤机设备制造为基石产业，加速布局储能和双碳创新业务，通过以下措施提升公司盈利能力：聚焦主业，对标专精特新“小巨人”相关标准，加大产品技术的研发力度，不断提高公司创新能力与研发水平，以品质提升和科技创新为牵引力，提升公司压滤机业务市场占有率和品牌影响力；加大储能业务科研投入，全面开展储能装备制造、用户侧储能投资和储能运营业务，在完成既有的 IDC 和食品行业、机械加工行业储能电站订单批量交付的基础上，重点实现城镇净水行业、大型城市商业和电信通讯行业、化工行业储能产品系列化和签约交付；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可显著改善公司资本结构，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助力公司经营业务的健康发展。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阐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6

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建雄先生签名的 2022 年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建雄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颖女士、会计主管人员孙颖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有关资料。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兴源环境、兴源过滤	指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丰科技	指	宁波财丰科技有限公司
新希望投资集团、控股股东、新投集团	指	新希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新希望集团、新希望	指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
新希望亚太	指	新希望亚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新希望投资集团	指	新希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新希望六和	指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兴源控股	指	兴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西藏新好、北京新希望	指	北京新希望六和生物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原名西藏新好科技有限公司
新至农业	指	新至农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新至汇德	指	新至汇德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淄博新牧	指	淄博新牧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疏浚	指	浙江省疏浚工程有限公司
浙江水美、水美环保	指	浙江水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中艺生态	指	杭州中艺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兴源环保、兴源设备、兴源环保设备	指	杭州兴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新至双碳	指	新至双碳科技有限公司
新至储能	指	新至储能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新至绿能	指	浙江新至绿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新至领碳	指	浙江新至领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源态环保、新至碳和	指	浙江新至碳和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原浙江源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新至数碳	指	浙江新至数碳科技有限公司
夏津兴源	指	夏津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南方希望	指	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
PPP	指	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即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是公共基础设施中的一种项目运作模式
EPC	指	Engineering-Procurement-Construction，是指工程总承包企业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服务等工作，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的一种工程承包方式
PC	指	Procurement-Construction，指工程总承包企业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工程项目的采购和施工，并对承包工程的采购和施工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负责的一种工程承包方式
BOT	指	Build-Operate-Transfer，是指政府部门就某个基础设施项目与社会资本或项目公司签订特许权协议，授予社会资本或项目公司承担新建项目投

		资、融资、建造、运营与维护，特许期满后项目资产及相关权利等移交给政府部门的一种项目运作方式
COD _{Cr}	指	采用重铬酸钾作为氧化剂测定出的化学耗氧量
UASB	指	上流式厌氧污泥床,是现代高效厌氧处理工艺中应用最广泛的反应器形式之一
A/O	指	AO 工艺法也叫厌氧好氧工艺法, A(Anaerobic) 是厌氧段,用于脱氮除磷; O(Oxic)是好氧段,用于除水中的有机物。它的优越性是除了使有机污染物得到降解之外,还具有一定的脱氮除磷功能
MBR	指	Membrane Bio-Reactor, 又称膜生物反应器,是一种由膜分离单元与生物处理单元相结合的新型水处理技术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兴源环境	股票代码	300266
公司的中文名称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兴源环境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Xingyuan Environment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Xingyuan Environmen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建雄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杭州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望梅路 158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11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杭州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望梅路 158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11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xingyuan.com		
电子信箱	stock@xingyuan.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方强	金昊
联系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杭州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望梅路 1588 号	杭州市余杭区杭州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望梅路 1588 号
电话	0571-88771111	0571-88771111
传真	4008266163-81850	4008266163-81850
电子信箱	stock@xingyuan.com	stock@xingyuan.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杭州市余杭区杭州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望梅路 1588 号 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南 28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唐辉、伍丹、蒲冬梅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1,354,514,004.79	2,336,336,465.82	-42.02%	2,450,555,375.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52,141,301.72	-36,033,921.01	-1,432.28%	-529,279,724.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57,380,011.40	-212,583,617.16	-162.19%	-530,705,545.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9,223,338.15	-488,555,348.64	20.33%	227,797,937.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02	-1,700.00%	-0.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02	-1,700.00%	-0.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11%	-1.87%	-1,777.54%	-23.92%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1,305,747,008.00	11,923,156,613.24	-5.18%	11,387,183,783.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11,134,491.97	1,848,822,311.43	-29.08%	1,919,354,818.07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1,354,514,004.79	2,336,336,465.82	产品销售、工程收入等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22,497,287.01	111,067,934.38	租赁收入、技术服务收入、废旧物资处置收入等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1,332,016,717.78	2,225,268,531.44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收入后的金额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3553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51,267,905.95	408,152,648.04	287,003,867.59	408,089,583.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042,297.35	-63,915,831.04	-58,219,528.54	-404,963,644.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802,455.93	-67,381,858.94	-59,402,308.47	-388,793,388.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809,978.06	30,025,782.59	-112,381,171.08	-56,057,971.6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598,563.64	155,964,070.43	-13,823,590.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531,261.69	7,945,193.67	6,371,442.8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85,031.83	17,159,791.78	663,930.8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650.00	21,42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7,775,338.5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99,798.8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62,049.38	1,278,697.63	15,871,603.3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717,955.56	-5,716,002.64	-2,014,881.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296,429.15			股权激励加速行权费用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62,258.24	6,011,858.23	3,826,280.1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838,446.09	1,848,185.03	138,024.57	
合计	5,238,709.68	176,549,696.15	1,425,821.3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同意终止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所有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加速行权处理，一次性计入当期费用并作为非经常性损益列示。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代码为 N77），公司环境治理布局扎实，压滤机业务是基石业务，先后拓展河湖疏浚、农村污水、工业污水、生态园林等环保工程业务。近两年，公司紧跟国家发展战略，积极设立储能与双碳板块，致力于以全方位专业服务助力节能环保产业转型升级。

（一）环保装备

（1）压滤机

公司的环保装备产品主要为压滤机。随着政府对各行业环保和资源利用要求提高，下游应用对过滤、提纯比例和提取精度要求日益提升，我国压滤机市场规模持续增长。压滤机广泛应用于各行业，涉及环保、化工、矿物及加工、食品和医药等领域。随着国家对环保重视程度和支持力度不断加大，环保装备应用市场未来仍具有潜力。过去二十年，我国城镇污水处理能力大幅提升。根据住建部统计数据，城市污水处理能力由 2012 年的 11,733 万立方米/日增长至 2020 年的 19,267 万立方米/日，年复合增长率达 6.40%；县城污水处理能力由 2012 年的 2,623 万立方米/日增长至 2020 年的 3,770 万立方米/日，年复合增长率达 4.64%。2022 年 1 月，工信部、科技部、生态环境部 3 部门联合印发《环保装备制造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5 年）》，在对先进环保技术装备推广重点方向中明确指出：在污泥处理领域，推广板框压滤机。2022 年 9 月 22 日，发改委、住建部、生态环境部印发《污泥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实施方案》到 2025 年，全国新增污泥（含水率 80%的湿污泥）无害化处理设施规模不少于 2 万吨/日，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90%以上，地级及以上城市达到 95%以上，基本形成设施完备、运行安全、绿色低碳、监管有效的污泥无害化资源化处理体系。未来在污水处理需求和政策的双重推动下，城镇污水行业仍将维持增长趋势，驱动我国压滤机设备需求稳定增长。此外，2021 年 1 月 11 日，发改委联合八个部委及市场监管总局发布的《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文件中提到，到 2025 年水环境敏感地区污水处理基本实现提标升级，全国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25%以上，京津冀地区达到 35%以上；到 2035 年，形成系统、安全、环保、经济的污水资源化利用格局。污水资源化是指污水经无害化处理达到特定水质标准后，作为再生水替代常规水资源。因此，“十四五”期间对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推进将催生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需求持续扩大，给国内压滤机市场带来广阔市场空间。在农村污水方面，压滤机应用市场空间亦广阔。随着国家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污水治理将成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重点行动。与城镇相比，农村的基础设施、公共服务仍然落后，农村污水处理能力低下，污水处理需求量大。未来伴随乡村污水治理投入加大，乡镇河道疏浚和污水集中处理将给压滤机应用带来市场。

除了以环保为主要市场的传统领域，在锂电领域压滤机逐渐替代离心机，应用于锂矿、盐湖提锂、正负极、锂电池正极粘结剂 PVDF（聚偏氟乙烯）、电池回收等过程中的过滤、洗涤及废水处理环节。压滤机市场与下游应用所在行业的景气度关联性较大。《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中提到，到 2025 年，纯电动乘用车新车平均电耗降至 12.0 千瓦时/百公里，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 20%左右。到 2035 年，纯电动汽车成为新销售车辆的主流，公共领域用车全面电动化，燃料电池汽车实现商业化应用，高度自动驾驶汽车实现规模化应用。2021 年起，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的公共领域新增或更新公交、出租、物流配送等车辆中新能源汽车比例不低于 80%。据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GGII）数据统计，2020 年中国锂电池出货量 143GWh，同比增长 22%；2020 年中国车用动力电池占中国锂电池市场 56%的份额；受新能源车销量快速增长驱动，预计 2025 年锂电池出货量将达 611GWh，2020-2025 年复合增长率可达 33.70%。同时，压滤机也可以应用于塑料、废纸、废旧金属环节回收。2021 年 12 月 3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明确目标“大宗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达到 57%，主要再生资源回收利用量达到 4.8 亿吨”。由此可见，压滤机行业前景广阔，应用需求领域和需求市场规模将持续扩大。

公司旗下子公司兴源环保主要生产和销售压滤机及配件等相关环保设备，产品市场涵盖环保、造纸、化工、食品、医药、矿物加工及冶炼等多个行业，报告期内在持续原有应用领域业务的同时，大力开拓新能源锂电行业。公司拥有大型先进生产制造设备，配以机器人焊接、激光裁布等国际领先的高科技制造工艺，产品品质稳定优良。同时，公司从产业数字化和数字产业化两个方向推进公司数字化管理，依托“工程+数字”模式，提供智慧化解决方案，实现数字产业化。

公司作为中国压滤机行业国家标准起草单位，在压滤机制造业积累 30 余年的经验技术和客户服务能力，在行业内形成较强的品牌优势，市场占有率居于行业前列。

（2）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环保装备为农牧装备。自 2017 年国家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以来，国家产业政策持续出台，《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等先后出台，乡村振兴制度框架和政策体系初步构建。报告期内，党的二十大报告将农业强国提高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对农业农村工作进行了总体部署。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抓手之一为畜牧业，畜牧业是农村的重要支柱产业和农牧民增收的有效途径，其健康发展对于我国乡村振兴战略的实现至关重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0〕31 号）提出了到 2025 年畜禽养殖规模化率和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分别达到 70%以上和 80%以上，到 2030 年分别达到 75%以上和 85%以上的发展目标。

畜禽养殖规模化率的提高需要大型企业建设新的大型养殖场，以及现有养殖场的规模扩充，从而产生了养殖场及配套产业链土建、规模化设备销售的强烈需求。另一方面，畜牧业的经营，尤其是规模化养殖会产生较多的污水、粪便、气体等，对环境保护产生较大压力。因此，规模化养殖基础设施及其配套环保设施的建设将同步发展。

在规模化养殖成为必然发展趋势与农村养殖环保标准严格的双重因素作用下，养殖场配套环保工程建设、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等将成为市场刚需。公司子公司新至农业及旗下公司新至汇德、淄博新牧，围绕农业生态建设提供包括农业设施建设、相关设备生产与销售、设备升级研发及数字化物联管控平台建设、养殖场及上下游产业链配套环保工程建设、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等业务，业态较为丰富，未来发展前景广阔。

（二）储能与双碳

国家主席习近平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讲话中宣布“中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2020 年 12 月 12 日，习主席在气候雄心峰会上再度强调：到 2030 年，中国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将比 2005 年下降 65%以上，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将达到 25%左右，森林蓄积量将比 2005 年增加 60 亿立方米，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将达到 12 亿千瓦以上。2021 年 10 月 24 日，中央发布《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更是将双碳目标提到了“实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必然选择”的高度上。随后，国务院印发了《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此后，各地各部门相继出台一系列助力双碳目标实现的政策。

国务院印发的《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提出了“十四五”和“十五五”碳达峰工作的主要目标：到 2025 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 20%左右，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源消耗比 2020 年下降 13.5%，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 2020 年下降 18%，为实现碳达峰奠定坚实基础。到 2030 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 25%左右，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 2005 年下降 65%以上，顺利实现 2030 年前碳达峰目标。

“十四五”时期，将深入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其中指出：严格监督考核，各地区要将碳达峰、碳中和相关指标纳入经济社会综合评价，增加考核权重，工作突出的表彰奖励，未完成目标的通报批评，每年向党中央、国务院报告；加强组织领导，支持有条件的地方和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率先实现碳达峰。同时，还提到健全企业、金融机构等碳排放报告和信息披露制度；完善投资政策，国有企业要加大绿色低碳投资，积极开展低碳零碳负碳技术研发应用，此外，还指出：提升统计监测能力，加强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建设，强化二氧化碳信息化实测水平，建立碳汇监测核算体系；完善低碳产品标准标识制度，加强标准国际衔接。

2021 年 7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关于进一步完善分时电价机制的通知》，指出进一步完善分时电价机制，特别是合理拉大峰谷电价价差，有利于引导用户在电力系统低谷时段多用电，并为抽水蓄能、新型储能发展创造更大空间，这对促进风电、光伏发电等新能源加快发展、有效消纳，着眼中长期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具有积极意义。报告期内，国内各地区购电电价的峰谷价差逐渐扩大，工商业侧分布式储能的商业模式不断优化。

2022 年，储能政策陆续出台，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印发《“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到 2025 年，新型储能由商业化初期步入规模化发展阶段，具备大规模商业化应用条件。新型储能技术创新能力显著提高，核心技术装备自主可控水平大幅提升，标准体系基本完善，产业体系日趋完备，市场环境和商业模式基本成熟。其中，电化学储能技术性能进一步提升，系统成本降低 30%以上。11 月 25 日，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发布《电力现货市场基本规则（征求意见稿）》，从国家层面提出各省需探索建立容量补偿机制、健全电力辅助服务市场、加速推进电力现货市场，预计国内储

能项目的收入模式将有望在全国层面捋顺。报告期内，有关部门陆续发布《“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关于促进新时代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等一系列政策文件，助力电力、钢铁行业转型发展。在“能耗双控”的政策下，强化碳排放的能耗“双控”可以更合理地解决部分企业的用电难题，碳排放“双控”的核算方式使得“控碳”导向更为直接和清晰。工业企业作为用能大户，搭建工业企业能源管控系统需求紧迫。

由此可见，低碳转型带来的结构优化、管理提升、技术进步以及消费者绿色低碳消费意识的增强将切实提高企业效益。碳标准的建立和碳标签的普及，将影响市场上所有在售商品。碳市场方面，我国现存交易规模、覆盖行业提升空间大；随着 CCER（国家核证自愿减排量）需求释放，此前全国 CCER 备案减排审批政策有望重启，预计编写碳排放报告、碳核查报告、ESG 报告将带动第三方碳中和咨询服务机构与产业的共生发展。碳监测平台，基于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等建设开发，是建设智慧城市之后新的机会，可以对地区碳排放整体情况进行监测的同时，赋能传统产业提高效率、降低排放量。因此，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给生态环保产业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新政策频频出台的背景下，预计我国智慧环保行业将持续向好发展。以目前的政策方案看，双碳制度将在环保产业得到根本贯穿和全面映射。预计未来，自产业前端能源替代、中端节能减排和后端循环利用，碳交易将为构建投资和经营框架提供有效制度支撑，碳市场服务机构也将迎来更多的发展机会。

报告期内，新至双碳旗下加入新至储能科技（浙江）有限公司、浙江新至绿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浙江新至领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分别主要从事储能装备及产品研发、工程建设、碳资产管理，进一步向双碳领域聚焦发力。公司全资子公司新至双碳科技有限公司，定位为双碳领域系统解决方案的服务商，其在 2021 年作为团体标准工作组成员单位，与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合作起草《碳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参与编写了关于服务乡村振兴推进农业农村双碳工作的政策建议。新至储能科技（浙江）有限公司作为储能解决方案服务商，聚焦用户侧储能市场，依托自主研发的 DMMES 数字化矩阵储能管理系统，为客户提供投资+建设+运营系统解决方案。报告期内，新至储能积极与行业上下游的优质厂家开展深度合作，创新的商业模式和投资生态已初步形成。

储能与双碳板块除以上子公司外，还包括浙江新至碳和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在报告期内新设的全资子公司——浙江新至数碳科技有限公司。两者围绕双碳环保整体业务目标，基于低碳能源、行业低碳两大业务范围，核心打造低碳物联产品化及系统化集成交付能力，以平台化运营模式为相关行业提供节能环保双碳精益化领域的咨询、设计、集成交付及运营服务数字化能力支撑，实现传统环保业务的实时监测和大数据分析，有效引导客户精准施策，靶向发力，为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提供更高效、更直接的支持。

（三）环境综合治理

（1）水利疏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明确“十四五”期间将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立足流域整体和水资源空间均衡配置，加强跨行政区河流水系治理保护和骨干工程建设，强化大中小微水利设施协调配套，提升水资源优化配置和水旱灾害防御能力。坚持节水优先，完善水资源配置体系，建设水资源配置骨干项目，加强重点水源和城市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建设”，重点推动南水北调东中线后续工程、珠三角水资源配置、渝西水资源配置、引江济淮、滇中引水、引汉济渭、新疆奎屯河引水、河北雄安干渠引水、海南琼西北水资源配置等工程。2021 年 11 月 2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提出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在城市黑臭水体治理、长江保护修复、黄河生态保护治理、饮用水安全等方面提出了明确要求。水利部部长李国英在全国水利工作会议上总结时提到“2021 年已完成水利建设投资 7576 亿元”同时明确部署 2022 年水利重点工作要“加快国家水网建设，推进省级水网建设”。2019 年至 2021 年，国家相关部委先后发布《黄河生态环境保护总体方案》、《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指导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河流的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工作。我国河流水库众多，由于自然地理环境特殊，许多河流存在水土流失现象，全国平均每年约有 14 亿吨泥沙淤积水库、河道、湖泊和灌渠，18 亿吨泥沙进入河口和海洋，并主要淤积在各江河的下河段和入海口附近，因此存在大量的疏浚需求。

此外，多项水利专业研究表明，河道清淤疏浚是解决干流防洪的重要工程措施。近年来全球气候变暖导致的“北极震荡”与“厄尔尼诺-拉尼娜”现象，叠加城市“雨岛效应”的催化，造成暴雨等极端天气现象加剧。中国气象局最新监测显示，与常年同期相比，江南大部、华南北部降雨量偏多二成以上，带来暴雨灾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2016 年修正版）第十八条规定：防治江河洪水，应当蓄泄兼施，充分发挥河道行洪能力和水库、洼淀、湖泊调蓄洪水的功能，加强河道防护，因地制宜地采取定期清淤疏浚等措施，保持行洪畅通。

河、湖及水库清淤疏浚可以增加湖库调蓄水能力、完善河流排涝补水功能，变污水为群众休憩的清水、景观水和民生水，提升供水能力与供水水质，是改善城乡人居环境、建设祖国城乡美景、助力实现美好人居环境目标的重要途径。

公司旗下浙江疏浚主要业务为江河湖库清淤疏浚、淤泥的后处置（压滤脱水、资源化利用等）、河湖综合整治及防洪设施建设等，清淤疏浚及底泥处置是浙江疏浚的优势发展领域。当前以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为新模式的水环境治理、修复与保护工程，已经成为驱动疏浚业转型升级的新方向，公司将充分利用政策优势，积极拓展相关业务。

（2）污水处理

污水处理是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建设美丽中国使命中的重要内容。2020 年 7 月 28 日，国家发改委联合住建部印发《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补短板强弱项实施方案》，明确规定到 2023 年，县级及以上城市设施能力基本满足生活污水处理需求，方案同时设定了更加具体的任务：加快补齐设施短板，完善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体系，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规范有序推广 PPP 模式，引导社会资本积极参与建设运营，推广不同盈利水平的项目打包建设、运营，积极推进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试点，探索项目收益权、特许经营权等质押融资担保；直辖市、计划单列市、省会城市率先构建城市污水收集处理设施智能化管理平台，利用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等技术手段，逐步实现远程监控、信息采集、系统智能调度、事故智慧预警等功能，为设施运行维护管理、污染防治提供辅助决策。

2020 年 12 月生态环境部印发了《关于进一步规范城镇（园区）污水处理环境管理的通知》，明确了执法责任划分。2021 年初，国家发改委等十部门出台《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根据意见，2025 年全国污水收集效能显著提升，县城及城市污水处理能力基本满足当地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水环境敏感地区污水处理基本实现提标升级；全国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25%以上，京津冀地区达到 35%以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畜禽粪污和渔业养殖尾水资源化利用水平显著提升；污水资源化利用政策体系和市场机制基本建立。到 2035 年，形成系统、安全、环保、经济的污水资源化利用格局。

国务院于 2021 年 1 月 24 日发布，自 2021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的《排污许可管理条例》，新增将违法排污处罚决定纳入国家有关信用信息系统的规定，以此起到惩戒排污单位的效果，倒逼违法排污单位切实履行持证排污、按证排污主体责任。

2021 年 6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印发《“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提出，到 2025 年，基本消除城市建成区生活污水直排口和收集处理设施空白区，全国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力争达到 70%以上；城市和县城污水处理能力基本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县城污水处理率达到 95%以上；水环境敏感地区污水处理基本达到一级 A 排放标准；全国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25%以上，京津冀地区达到 35%以上，黄河流域中下游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力争达到 30%；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达到 90%以上；“十四五”时期着力推进城镇污水处理基础设施建设，补齐短板弱项；健全污水收集处理考核激励机制，推行专业化运维，推进信息系统建设，强化设施运行维护，推动形成可持续的运营模式，提升设施运行维护水平。

2021 年 12 月 7 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方案（2021—2025 年）》提出加强农村黑臭水体治理，采取控源截污、清淤疏浚、生态修复、水体净化等措施综合治理，基本消除较大面积黑臭水体，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治理模式。

2022 年 2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推进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意见》指出，到 2025 年，新增污水处理能力 2000 万立方米/日，新增和改造污水收集管网 8 万公里，新建、改建和扩建再生水生产能力不少于 1500 万立方米/日，县城污水处理率达到 95%以上，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污水资源化利用率超 25%。

政策的相继出台，推动水务领域市场化，帮助水务企业拓宽业务领域，增加渠道范围。

在污水治理方面，公司旗下水美环保在市政污水、工业废水治理方面技术积累扎实，项目建设及运营经验丰富，综合竞争力较强，目前业务已经覆盖农村污水、城镇污水以及工业废水治理等领域。随着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不断深入实施，监管强度的不断加大，工业企业面临的废水处理等环保压力越来越大，污水处理业务尤其是村镇污水和工业废水治理的市场需求将不断增加。同时，伴随国家对生态环境监测重视程度的提高，环境监测精细化多元化需求的出现，环保行业企业将以更加专业的方式实现环境智慧管理，做出前瞻管理决策。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新至碳和数字科技有限公

司，拥有水质监测、智慧环保领域成熟的技术研发和自主创新能力，具备环保工程全景管控、生态养殖智能设备制造、污水处理智慧运营等数字化环保业务。

（3）生态环境建设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生态兴则文明兴，生态衰则文明衰”。目前，我国已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新时代，加强生态保护和修复对于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具有重要意义。

2020年6月，国家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部印发了党的十九大后生态保护和修复领域第一个综合性规划——《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年）》，围绕全面提升国家生态安全屏障质量、促进生态系统良性循环和永续利用的总目标，以统筹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修复为主线，提出了“坚持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难点，坚持科学治理、推进综合施策，坚持改革创新、完善建管机制”等基本原则，明确了到2035年全国生态保护和修复的主要目标，并细化了2020年底前、2021—2025年、2026—2035年等3个时间节点的重点任务。

2020年9月，自然资源部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联合印发《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南（试行）》，全面指导和规范各地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实施，推动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修复，明确“山水工程”实施要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基本方略，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遵循自然生态系统的整体性、系统性、动态性及其内在规律，用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综合运用科学、法律、政策、经济和公众参与等手段，统筹整合项目和资金，采取工程、技术、生物等多种措施，对山水林田湖草等各类自然生态要素进行保护和修复，实现国土空间格局优化，提高社会—经济—自然复合生态系统弹性，全面提升国家和区域生态安全屏障质量，促进生态系统良性循环和永续利用。

2022年5月23日，由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方案》，《方案》首次明确了乡村建设行动的任务书和路线图，围绕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提出“实施八大工程，加强道路、供水、能源、物流、信息化、综合服务、农房、农村人居环境等重点领域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村公共服务和乡村治理”。

2022年6月17日，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浙江省城乡风貌整治提升工作专班办公室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园林绿化工作 助力城乡风貌整治提升和未来社区建设行动的通知》（浙建〔2022〕5号），提出“到2025年，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90%以上，力争城市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14.78平方米以上、建成区绿地率达38.5%以上，建成优质综合公园、绿化美化路、园林式居住区（单位）500个（条）以上，公共机构单位“拆墙透绿”500个，新增国家园林城市4个以上，新建成浙江最美公园、最美绿道各40个（条）以上；到2027年，培育特色绿道总规模达1000公里以上，国家园林城市覆盖率达80%以上，打造一批中国人居环境奖，基本构建与城乡风貌相适应的绿色空间体系”。

随着本世纪迈入气候暖湿周期，我国新增绿化面积将空前扩大，沙化和荒漠治理带来的生态增量市场规模达千亿。同时，双碳政策逐步驱动，国内城乡亦积极布局绿化公园等场地，GEP（国内生态总值）有望向经济主要指标GDP（国内生产总值）靠拢。在当前国家积极统筹推进城镇与乡村、人居与自然和谐发展的背景下，园林景观行业竞争激烈，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艺生态凭借生态环境建设领域丰富的项目经验和良好的业界口碑，荣获“2020年度全国城市园林绿化企业50强”等多项荣誉奖项，项目以浙江省内为据点辐射拓展全国，近两年积极参与迎亚运城市基础设施工程的建设，包括迎亚运道路整治和大运河文旅融合提升项目等，有着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目前中艺生态在做好市政园林、景观绿化等业务的基础上创新转型开拓新市场，发挥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方面技术能力，巩固公司在生态修复领域的竞争优势。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大力发展压滤机为代表的环保装备基石产业，加速布局储能与双碳为代表的创新业务，优化提升环境综合治理业务，具体业务涉及环保装备、储能与双碳、环境综合治理三大领域：

（一）环保装备

环保装备板块主要包括公司子公司杭州兴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新至农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环保装备业务包括专业智慧环保设备生产，并提供系统集成服务，主要产品为压滤机。公司全资子公司兴源环保生产的压滤机具有过滤速度快，性能稳定，操作方便，滤板耐高温、高压、防腐及密封性能好，滤饼脱水率高，洗涤均匀彻底，滤板无毒等优点，在冶金、化工、石油、印染、陶瓷、食品、制药、建材、洗煤矿山、污水处理等行业得到了广泛应用。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兴源环保研发了“超大过滤面积滤板”、“龙门式高效振打机构”、“全自动多板清洗高效水洗车”、“一体多功能模块集成系统”4项先进技术；同时积极开拓新能源业务，与国内众多龙头企业签订合作协议，取得新能源行业最大单机订单。

此外，公司还涉足有农牧装备，具体包括养殖设备生产及系统集成、智慧养殖设备的研发生产及安装工程、养殖废水处理、饲料厂设备生产及安装工程，形成服务于现代养殖业的综合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积极研发新产品，开发新技术。公司控股子公司淄博新牧、新至汇德新增研发了筛分系统，报警系统、智能饲喂系统等产品；积极开拓养殖粪污处理业务，建设以预处理+UASB+两级A/O为主，配合热点联产及有机肥生产的粪污集中化处理设施。

（二）储能与双碳

公司储能与双碳创新板块以全资子公司新至双碳为主要平台，包含新至储能、新至绿能、新至领碳、新至碳和和新至数碳。其中，新至储能、新至绿能、新至领碳、新至数碳为报告期内新加入的子公司，分别从事储能节能装备、电力设施建设、碳资产管理、减污降碳数字化平台建设等业务，进一步向双碳领域聚焦发力。

公司高度重视落实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以碳达峰碳中和专业解决方案服务商为定位，全面布局碳资产管理服务、节能储能装备、减污降碳数字平台等业务，为项目、企业、社区、区域等各主体提供碳达峰碳中和综合解决方案。2021年6月，公司和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签署了《温室气体排放管理体系（团体标准）联合起草合同》，共同参与温室气体排放管理体系（团体标准）的制定。

新至储能依托自主研发的DMMES数字化矩阵储能管理系统为核心，为用户侧的电化学储能电站提供“投资+建设+运营”的系统解决方案。目前公司储能业务的销售模式基于峰谷价差的商业模型，主要包括储能核心能量管理系统（DMMES）开发及销售、储能产品一体化销售和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服务。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新至绿能已签约国宁睿能200KWh设备销售合同等；在持续推进新希望集团内企业的储能系统建设的同时，积极拓展合作伙伴渠道建设。

碳资产管理方面，报告期内新增落地林业碳汇、储能节能一体化解决方案、电信运营商野外基站储能解决方案、IDC储能管理和节能一体化解决方案等。

新至碳和与新至数碳隶属于以减污降碳数字平台为重点的智慧环保领域，致力于打造低碳物联产品化及系统化集成的交付能力，为公用行业和企业提供节能环保双碳精益化领域的咨询、设计、集成交付服务；业务范围涵盖智慧电力、能源环保、企业数字化、节能减排等领域。报告期内，公司的生态环保智慧化业务在实现水污染治理智慧化管控的同时，作为双碳领域的数字化软硬件产品集成服务提供商，新至数碳公司与国网浙江思极公司合作，为国网宁波公司打造能源数字互动平台，深化提升客户侧公共服务能力。加快互联网+模式的能源大数据中心建设，深挖能源、电力、碳、环保数据价值，形成能源数据服务型产品，探索基于云架构的能量管理及智能运维新模式，支撑客户侧能效、交易、碳、运维服务，打造政府、企业、电网深入合作的能源数字经济互动平台新生态，服务智慧城市、新型城镇建设。

（三）环境综合治理

环境综合治理业务旗下子公司包括浙江省疏浚工程有限公司、浙江水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和杭州中艺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主要业务分别为水利疏浚与河湖综合治理、工业废水及市政农村污水处理、园林景观建设。

水利疏浚与河湖综合治理业务主要为江河湖库清淤疏浚（包括淤泥后处置）、河湖综合整治及防洪设施建设等，是控股子公司浙江疏浚的优势领域，通过疏浚工程的实施能提高防洪与通航能力，提升供水能力与供水水质，起到修复生态、改善水环境的双重作用。通过不断地研发与试验，疏浚业务在淤泥后处置及改善上取得重大进展，为资源再利用拓展更广阔的空间。

工业废水及市政农村污水处理主要是帮助工业企业、农牧业企业和地方政府所属的污水处理厂达到污染物排放标准、减少水污染物的排放、实现再生水循环利用，具有环保和经济双重效益。农村污水面广、点多、地域环境差异大，多采用中小型一体化、集约化建设，针对不同地域环境特点采取A0+人工湿地、一体化A0+MBR膜处理、地下土壤渗滤净化等多种技术进行处理。

园林景观建设是遵循生态学的原理，建设多层次、多结构、多功能植物群落达到美化环境、改善生态的作用。公司在市政园林建设、景观绿化等领域有丰富的项目经验及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已承接“G20 主会场杭州国博中心屋顶花园”、“西湖申遗综合治理”、“迎亚运道路景观绿化”、“迎亚运大运河文旅”等知名项目。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战略升级，聚焦发展压滤机环保装备基石业务和加速布局储能与双碳创新业务

公司将大力发展压滤机为代表的环保装备基石产业，加速布局储能与双碳为代表的创新业务，优化提升环境综合治理业务，深度聚焦环保装备、储能与双碳、环境综合治理三大赛道，以科技为核心驱动，助力生态环境保护。公司强化合作共赢的过程管理，通过产业链整合深挖产业价值，稳步打开业务局面。公司各板块同属环保行业，一方面搭建了完整的环保基础知识培训体系，时时追踪行业新政动态；另一方面引进各细分领域专家人才，带领团队进行研发创新与精细耕作。为迎接新的竞争环境拓展区域外市场，公司基于自身业务，增加人才储备、推动技术革新、整合产业链资源，不断提升自身核心竞争力；通过差异化的竞争策略与区域主要企业形成生产制造、专业服务方面的协同。报告期内，公司储能产品在污水处理厂顺利试点成功，环境综合治理板块丰富的业态为公司的储能业务、碳资产管理及双碳数字化研发提供了多样化的场景和实践运行依据。同时，公司依靠经验丰富的高素质行业专家团队，提升项目响应度和客户满意度；凭借各类资产和核心技术优势逐步实现业务扩张；不断匹配客户需求、完善业务链条，实现跨区域联动发展，将自身打造为集产业、科技、服务于一体的综合性环境服务类企业。

（二）技术资质体系完备，项目服务经验丰富

公司是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建有浙江省省级企业研究院、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院士专家工作站和省级博士后工作站。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有效专利 471 项，其中发明专利 114 项，曾先后 2 次获得国家专利奖，且 6 次荣获浙江省科技进步奖。同时，公司曾先后承担 3 项国家科技项目、4 项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公司旗下多家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配套建有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具有工业废水处理、污泥脱水、河湖疏浚、市政园林、智慧治水和智慧环保物联网管控等方面的领先技术。此外，为助力实现我国“碳达峰、碳中和”战略，近年来公司积极布局新赛道，在节能储能、碳咨询、低碳零碳数字化、光伏建设等方面业务卓有成效。公司拥有涵盖工程设计、工程承包、设施运营等一系列的环保资质，包括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航道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省环境污染治理工程总承包及专项设计甲级、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能力评价工业废水及生活污水处理一级、城镇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运营服务一级、工业废水处理设施运营服务一级、环境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专项设计甲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绿化造林设计和施工乙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等在内的四十余项完备的技术和资质体系，奠定了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实力，有助于锁定项目订单，提高项目中标率。

公司现有的主要业务深深扎根于环境保护细分行业，有着深厚的文化底蕴和品牌影响力，业绩遍布全国各地及东南亚地区。

1、环保装备

兴源环保为中国通用机械协会分离机械分会理事长单位，主导起草行业内多个技术标准，专利“油质分提专用压滤机及分提工艺”与“一体式聚丙烯隔膜滤板及成形工艺”分别荣获第十八届、第十九届中国专利优秀奖，先后被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项目证书、浙江省省部级三等奖、杭州市专利示范企业、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浙江省级研究院等省部级以上科学技术奖十多项，荣获水污染治理甲级认证证书，在行业内的业绩和品牌优势明显。兴源环保坚持以科技创新带动业务发展的思路，始终保持对行业技术的敏感度，继续推动压滤机产品升级，为提高产品自动化程度进行多项研发项目。

报告期内，兴源环保聚焦新能源领域，成功革新了高压压滤机隔膜压榨技术，全国首发 2025 大型滤板，密切跟进压滤机及高难度固液分离处理行业的前沿技术，自主研发了全自动卸饼技术，研制提升了压滤机自动卸料技术、高压压滤机隔膜压榨技术，攻克了粘性物料卸料处理和自动化技术，创新了自适应结构卸料技术，创造出自动卸料水洗集成装置，实现了核心设备的自主研发、自主创造、自主生产。

兴源环保依托核心技术，拥有对行业技术的预判性，为客户提供优质、高效、稳定的产品和服务，积累了众多地方政府、城市管理部门、公用事业单位和大型城市投资类国有企业等优质客户。凭借优秀的团队、专业的技术和丰富的经验，公司承接的项目得到了政府部门、业界及客户的高度评价及认可，形成多个示范工程。

在农牧领域，公司积极研发新技术，以科技创新促进养殖智慧化发展，推进精益化管理。公司农牧产品从养殖、饲料、环保业务领域拓展智能装备的数字化领域，除已研发完成的智能环控器之外，在环控系统、饲喂系统中新增核心智能化产品，丰富智慧养殖的硬件装备。

2、储能与双碳

新至储能以电池管理和储能管理系统的研发设计为核心能力，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DMES 管理系统，可降低储能的初始投资并提高安全性能；在整体系统设计能力方面，公司拥有一系列专业方案，并已获批多项专利，针对各种应用场景可匹配不同的产品；此外，公司探索创新商业模式并率先实践，敢于做先行者。

新至双碳参与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碳管理体系标准》合作起草，是国家农业科技创新联盟的理事单位。报告期内，新至双碳对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整区林业碳汇 CCER 进行开发合作、与江西铜鼓县政府签订整县林业碳汇销售合同、与维多（中国）签订 CCER 销售合同等开展了一系列碳资产开发和管理相关业务，助力国家实现双碳目标，推动产业经济转型，实现可持续发展。

新至碳和在水环境治理在线自动监测及综合信息处理方面拥有自己的核心技术，获得二十余项软件著作权，自主开发搭建的智慧治水和智慧环保物联网管控及信息处理云平台已在浙江、北京、宁夏、海南等多地上线运行，成为当地水污染监控治理示范性项目。经过多年的经营发展，公司已经在水环境治理及生态环境建设领域具备丰富的项目经验，在客户中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市场口碑。

储能与双碳板块已形成“研发并举，协同共赢”的经验和方法，在新兴市场多个场景获得了行业率先实践功效反馈，为推进双碳科技成果形成和助力双碳目标达成积累宝贵经验。

3、环境综合治理

浙江疏浚立足环保疏浚行业，注重清淤后的污泥处理，相继完成了杭州西湖、嘉兴南湖、无锡太湖、上海淀山湖等众多颇具影响力的疏浚项目，多项工程获得“中国水利工程优质（大禹）奖”、“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浙江省建设工程钱江杯奖（优质工程）”、“天府杯金奖”等省部级以上工程奖项。

水美环保是国内较早从事工业废水处理总承包的企业，专注于工业废水处理领域 20 多年，公司拥有的高浓度废水处理技术，曾长期服务于多家国际、国内行业巨头。环境治理业绩从地域上涵盖了全国各地及印尼等东南亚国家，从行业分布上涵盖了市政、造纸、印染、食品、化工、电镀、制药等多个行业。

中艺生态在生态环境建设行业有着较强的竞争实力，是中国生态园林建设十大杰出企业、2020 年度全国城市园林绿化企业 50 强企业。多个项目获得中国风景园林学会“优秀园林绿化工程奖”金奖和“优秀园林古建工程奖”金奖、浙江省优秀园林工程奖金奖、浙江省建设工程钱江杯（优质工程），其参建的“杭州国际博览中心”工程荣获 2016-2017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报告期内，临平净水厂（水美公园）项目荣获 2022 年度中国风景园林学会奖项，安徽合肥逍遥津公园荣获 2022 年度浙江省风景园林学会优秀园林工程奖金奖。

（三）严格管控防范风险，精益运营提质增效

公司的精细化管理确保了经营的高效、经济、安全和环保。公司拥有高学历、丰富行业经验和具有实干精神的管理队伍。任职的主要高级管理人员均取得本科及以上学历，板块核心管理人员在各自领域有近 10 年以上工作经验，具备成熟的项目设计研究实施能力、生产技术运用能力和精细的专业管理水平，在长期生产和项目经营过程中积累了深厚的实践经验，严格管控风险，踏实推进业绩，保证日常工作的稳定和高效。报告期内，公司以压滤机为核心的环保装备业务持续扩张，储能与双碳创新业务稳步开拓，环境综合治理聚焦优势领域，存量 PPP 项目进入验收结算，公司经营活动、组织架构以及管理体系均趋于复杂，管理难度相应增加，公司从人力资源和管理形式上不断优化，取得突破性变革。

在人力资源管理方面，创新之道，唯在得人。提升公司经营业绩的首要任务是培养优秀人才和建立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公司秉承优秀员工是最大价值来源的发展理念，充分调动和挖掘员工的创造潜力和积极性；不断完善目标管理和绩效考核等人才管理体系，明确各岗位职责权限、任职条件和工作要求；通过公开招聘、竞争上岗等多种方式选聘优秀人才，切实做到因事设岗、以岗选人。通过晋升规划、补充规划、培训开发规划、职业规划等人力资源计划确保员工队伍持续优化，设置科学的业绩考核指标，对各级管理人员和全体员工进行合理的考核与评价。近年来，为提高经营效率，

落实经营责任，公司聚焦战略重点，以组织变革推动公司战略转型升级。公司以“业务聚焦、分类管理、职责清晰”为原则，列式股份总部与三大板块的两级架构，设立环保装备、储能与双碳、环境综合治理三大板块。公司密切关注环保行业发展方向，集中使用和管理工程资质，从市场到交付全流程监督管控，集约投入研发、人员及资金等资源，系统性打造各板块核心竞争力；对环保装备、储能与双碳、环境综合治理三大板块均施行公司和板块两级管理，由股份总部负责战略发展、预算和资金管理、成本招采等关键经营风险管控、干部队伍和企业文化建设等，板块负责日常经营管理，充分发挥各板块专属能力、优势及主观能动性。

同时，公司积极推进精细化管理，将数字化重塑与运营战略核心相结合，融入组织建设和生产施工管理，打破项目壁垒，打通业务环节，充分发挥数据网的价值，建立了现代化、科学化和规范化的质量控制和管理体系。在管理制度上，公司贯彻执行透明、科学、严谨的标准化制度和流程，具体包括项目采购、项目投资、项目风控、生产、质检、安全、环保等多项制度，各部门工作人员均严格遵守各类工作流程、规范各自的职责权限。在生产过程上，生产准备、生产组织、设备运行、岗位操作、产品储运、安全环保风险评估等因素和过程全过程受控，使生产过程中人的行为、物的状态、生产环境等因素都处于稳定受控状态。在执行措施上，以计划的制定、方案的编制、步骤的确认、过程的监控、事后的考核总结、思想汇报等作为节点形成闭环。公司的智能管理确保掌控生产经营工作的全员、全方位、全过程，有效统一资源，规范流程体系，唤醒沉睡数据，倒逼组织再造，提升业务洞察力以及决策的时效性和品质，在简化员工固态行为的同时，提升工作幸福指数，让员工感知到温度，有益于激发创造性思维，进而实现企业的高效运行和本质安全，使资源达到充分有效的利用，稳步推进降本增效，实现经济效益最大化，促进运营管理良性循环。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354,514,004.79	100%	2,336,336,465.82	100%	-42.02%
分行业					
环保装备及智慧环保	470,036,498.33	34.70%	469,475,664.49	20.10%	0.12%
环境综合治理及其他	698,384,518.21	51.56%	1,223,348,195.09	52.36%	-42.91%
农业农村生态	186,092,988.25	13.74%	643,512,606.24	27.54%	-71.08%
分产品					
环保装备及智慧环保	470,036,498.33	34.70%	469,475,664.49	20.10%	0.12%
环境综合治理及其他	698,384,518.21	51.56%	1,223,348,195.09	52.36%	-42.91%
农业农村生态	186,092,988.25	13.74%	643,512,606.24	27.54%	-71.08%
分地区					
内销	1,342,374,083.45	99.10%	2,320,137,769.15	99.31%	-42.14%

外销	12,139,921.34	0.90%	16,198,696.67	0.69%	-25.06%
分销售模式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673,957,732.71	49.76%	806,779,677.08	34.53%	-16.46%
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680,556,272.08	50.24%	1,529,556,788.74	65.47%	-55.51%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环保装备及智慧环保	470,036,498.33	375,088,408.66	20.20%	0.12%	2.88%	-2.14%
环境综合治理及其他	698,384,518.21	766,832,297.56	-9.80%	-42.91%	-32.42%	-17.04%
农业农村生态	186,092,988.25	182,332,755.58	2.02%	-71.08%	-66.48%	-13.45%
分产品						
环保装备及智慧环保	470,036,498.33	375,088,408.66	20.20%	0.12%	2.88%	-2.14%
环境综合治理及其他	698,384,518.21	766,832,297.56	-9.80%	-42.91%	-32.42%	-17.04%
农业农村生态	186,092,988.25	182,332,755.58	2.02%	-71.08%	-66.48%	-13.45%
分地区						
内销	1,342,374,083.45	1,317,436,557.33	1.86%	-42.14%	-35.17%	-10.55%
外销	12,139,921.34	6,816,904.47	43.85%	-25.06%	-38.45%	12.22%
分销售模式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673,957,732.71	548,750,225.21	18.58%	-16.46%	-15.93%	-0.51%
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680,556,272.08	775,503,236.59	-13.95%	-55.51%	-44.23%	-23.0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确认收入订单		期末在手订单					
	数量	金额 (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确认收入 金额 (万元)	数量	未确认 收入金 额 (万元)				
			数量	金额 (万元)	数量	金额 (万元)								
EPC							7	13,180. 57	7	46,865. 2				
PC	23	31,102. 28	23	31,102. 28			51	43,093. 12	41	29,181. 3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订单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50%以上且金额超过 1 亿元）														
项目名称	订单金额 (万元)	业务类型	项目执行进度	本期确认收入 (万元)	累计确认收入 (万元)	回款金额 (万元)	项目进度是否达预期，如未达到披露原因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尚未执行订单		处于施工期订单			处于运营期订单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数量	本期完成的投 资金额 (万元)	本期确认收 入金额 (万元)	未完成投 资金额 (万元)	数量	运营收 入 (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BOT								3	5,70 3.39	138. 05	1,12 2.22	7	8,64 6.85	
报告期内处于施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50%以上且金额超过 1 亿元）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执行进度	报告内投资 金额（万 元）	累计投资金 额（万元）	未完成投资 金额（万 元）	确认收入 (万元)	进度是否达预期，如 未达到披露原因							
报告期内处于运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运营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者年度营业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利润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产能	定价依据	营业收入 (万元)	营业利润 (万元)	回款金额 (万元)	是否存在不能正常履 约的情形，如存在请 详细披露原因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 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 重	
环保装备及智慧环保	环保装备及智慧环保	375,088,408. 66	28.32%	364,573,830. 74	17.84%	2.88%
环境综合治理及其他	环境综合治理及其他	766,832,297. 56	57.91%	1,134,740,41 6.19	55.54%	-32.42%

农业农村生态	农业农村生态	182,332,755.58	13.77%	543,944,932.87	26.62%	-66.48%
--------	--------	----------------	--------	----------------	--------	---------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环保装备及智慧环保	环保装备及智慧环保	375,088,408.66	28.32%	364,573,830.74	17.84%	2.88%
环境综合治理及其他	环境综合治理及其他	766,832,297.56	57.91%	1,134,740,416.19	55.54%	-32.42%
农业农村生态	农业农村生态	182,332,755.58	13.77%	543,944,932.87	26.62%	-66.48%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是 否

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相关内容。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适用 不适用**(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84,870,207.7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5.8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2.82%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73,664,392.79	12.82%
2	客户二	116,056,984.63	8.57%
3	客户三	114,726,286.74	8.47%
4	客户四	41,674,065.14	3.08%
5	客户五	38,748,478.40	2.86%
合计	--	484,870,207.70	35.8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26,159,949.5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9.3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34,833,493.39	2.57%
2	供应商二	32,752,385.40	2.41%
3	供应商三	21,002,007.88	1.55%
4	供应商四	19,506,511.60	1.44%
5	供应商五	18,065,551.27	1.33%
合计	--	126,159,949.54	9.3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7,264,663.39	36,697,359.75	-25.70%	未发生重大变动
管理费用	151,297,835.78	146,109,881.78	3.55%	未发生重大变动
财务费用	138,909,318.56	99,057,388.38	40.23%	主要系有息负债规模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同时报告期内 PPP 项目投资摊销的利息收入减少
研发费用	59,899,884.28	94,731,799.01	-36.77%	主要系经营业绩下降，研发投入减少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超高压市政污泥压滤机项目	满足城市污泥等行业对于滤饼低含水率的要求	结项	通过设计超高压油缸保护装置、超高压承压机架等系统，满足客户对于滤饼含水率的要求，降低污泥干化的成本	降低滤饼含水率，提高竞争力，增加市场占有率，增强公司环保领域影响力
SMART 全自动压滤机项目	针对小型压滤机，做到出厂前 100%调试安装，提升现场施工效率	结项	针对 X1250 及以下压滤机，满足全调试出场，节约现场安装施工时间，提高现场投入生产效率	降低设备产品售后成本，提高竞争力，增加市场占有率
AI 视觉识别铲饼压滤机项目	利用 AI 赋能，满足不同行业、不同物料自动卸饼，继而满足全流程全自动的需求，做到无人值守	结项	填补目前无人值守压滤机的空缺，利用 AI 算法，自动卸饼、洗布，做到 100%全自动化	填补市场空缺，提高竞争力，增加市场占有率，增强公司环保领域影响力
一体多功能模块集成压滤机项目	集成泵、阀、仪表、罐等工艺设备，出厂前自动调试，节约现场调试时间，缩短施工周期，降低售后成	结项	一体式撬装各项工艺设备，出厂前调试工艺程序，满足现场快速安装的需求，降低售后服务成本	提高现场施工效率，提高自动化程度，提高经济效益

	本			
藻泥深度脱水设备研发及技术集成一项目	藻泥污泥含水率降低到 50%	结项	将藻泥滤饼含水率深度脱水，含水率降到 50%左右，减少后端干化成本，增强设备竞争力	减少后端藻泥滤饼干化能源消耗，节约项目运营成本
自动化有机废弃物预处理系统项目	将小型（2T-5T/天及以上）有机废弃物破碎、制浆，达到可生物转化的前提	结项	利用有机废弃物生物转化技术，组建大型（2T-5T/天及以上）自动预处理生产线，将有机废弃物含水率、含油率等要求后端生物转化需求	抢占黑水虻自动化养殖的先机，为市场扩展做好准备。可以结合新希望养殖优势，内部消化有机垃圾和畜禽粪便，为养殖项目提供一定的优质蛋白原料，节约经济支出
自动化有机废弃物流水线进料系统项目	将大型（20T/天及以上）有机废弃物破碎、制浆，达到可生物转化的前提	结项	利用有机废弃物生物转化技术，组建大型（20T/天及以上）自动预处理生产线，将有机废弃物含水率、含油率等要求后端生物转化需求	抢占黑水虻自动化养殖的先机，为市场扩展做好准备。可以结合新希望养殖优势，内部消化有机垃圾和畜禽粪便，为养殖项目提供一定的优质蛋白原料，节约经济支出
大型养殖场环境控制分析系统研发项目	自动收集养殖场各项环境数据，利用物联网技术，达到可自我调节的效果	结项	收集各项环境数据，利用智控程序进行自动调控，使养殖环境达到最佳	减少能源消耗或提高能源使用率，节约项目运营成本
高效率防倾覆疏浚清淤技术的研发（原窄河道）	提升淤泥清理工作的效率	结项	通过设置缓冲单元能够降低柳钉所承受的剪切应力，提升柳钉的使用寿命。此外，由于缓冲单元内部设有弹簧，因此当输泥斗在运动过程中发生抖动时，弹簧能够降低抖动所造成的影响，提升输泥斗动作的平稳性。通过挖泥斗和输送装置的配合，实现淤泥挖掘、输送、脱水的连续式工作，提升了淤泥清理工作的效率。	提高清淤效率，提高竞争力，增加市场占有率
提高苗木成活率的反季节植物养护技术研究	提高苗木成活率的反季节植物养护技术并成功申请实用新型一到两件	研究	通过针对绿化苗木养护过程中影响苗木成活率的各类因素进行不断研究和总结非正常季节养护工艺，从而有效的提高非正常季节绿化的成活率，确保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增加产品功能或提高性能，降低原材料成本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83	339	-16.5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0.67%	21.11%	-0.44%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41	160	-11.88%
硕士	17	19	-10.53%
其他	125	160	-21.88%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岁以下	53	86	-38.37%
30~40岁	156	181	-13.81%
40岁以上	74	72	2.78%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59,899,884.28	94,731,799.01	99,323,055.9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42%	4.05%	4.05%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7,149,100.18	2,660,144,687.36	-18.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6,372,438.33	3,148,700,036.00	-18.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223,338.15	-488,555,348.64	20.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547,881.40	232,720,473.61	-71.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67,669.21	62,940,458.76	-57.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80,212.19	169,780,014.85	-77.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7,340,112.23	3,937,712,536.76	-21.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1,797,167.82	3,931,520,530.46	-23.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542,944.41	6,192,006.30	1,120.0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5,453,278.54	-312,531,257.52	11.8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 38,922.33 万元，较上年同期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 48,855.53 万元减少 9,933.20 万元，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 PPP 项目的投资及建设工作渐近尾声，已完工项目的验收和结算工作有序推进，逐步进入运营、回款阶段，现金流出减少；另一方面公司严控现金支出，对于项目付款，执行以收定支策略，减少 EPC 项目现金流出。

2022 年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入 3,858.02 万元，主要为处置股权和闲置房产等所取得，较上年同期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入 16,978.00 万元减少 13,119.9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处置股权取得的现金流入较高。

2022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554.29 万元，较上年同期净流入 619.20 万元增加 6,935.09 万元，主要原因为从控股股东取得大额流动性资金支持。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主要是折旧、摊销等非付现费用的影响，以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4 号》将与金融资产模式计量的 PPP 项目建设相关的现金支付全部计入经营活动所致。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5,253,155.64	0.89%	处置持有的裕腾百诺股权产生的投资损失和按权益法确认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综合所致	部分具有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无	否
资产减值	-107,693,076.77	18.02%	本年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及商誉减值准备共 10769 万元	否
营业外收入	5,815,089.08	-0.97%	主要为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否
营业外支出	22,533,044.64	-3.77%	主要为违约赔偿支出	否
资产处置收益	16,277,683.00	2.72%	本年处置房产土地取得较大处置收益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84,858,570.20	5.17%	904,619,850.39	7.59%	-2.42%	主要系支付 EPC 及 PPP 项目工程款所致
应收账款	1,198,822,024.91	10.60%	1,272,288,818.75	10.67%	-0.07%	未发生重大变化
合同资产	772,472,386.83	6.83%	918,539,597.09	7.70%	-0.87%	主要系项目结算导致合同资

						产减少
存货	260,534,878.61	2.30%	268,977,915.19	2.26%	0.04%	未发生重大变化
投资性房地产	41,661,133.45	0.37%	45,128,619.60	0.38%	-0.01%	未发生重大变化
长期股权投资	67,167,442.58	0.59%	94,741,478.86	0.79%	-0.20%	主要系处置所持有的联营企业股权所致
固定资产	274,023,419.07	2.42%	307,336,027.08	2.58%	-0.16%	主要系本年处置闲置房产及正常计提折旧所致
在建工程	4,134,325.09	0.04%	16,945,875.69	0.14%	-0.10%	主要系对外转让在建资产所致
使用权资产	25,362,000.89	0.22%	37,969,023.33	0.32%	-0.10%	主要系租赁合同范围及年限调整
短期借款	1,284,644,943.89	11.36%	1,666,577,318.47	13.98%	-2.62%	主要系偿还到期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212,481,403.86	1.88%	225,169,445.25	1.89%	-0.01%	未发生重大变化
长期借款	2,448,061,033.92	21.65%	2,623,691,965.06	22.01%	-0.36%	主要系偿还借款所致
租赁负债	16,174,760.85	0.14%	27,157,643.65	0.23%	-0.09%	主要系租赁合同范围及年限调整
应收票据	40,879,721.38	0.36%	90,253,766.96	0.76%	-0.40%	主要系票据到期承兑，且票据背书增加导致应收票据余额减少
长期应收款	115,030,020.88	1.02%	53,474,210.25	0.45%	0.57%	主要为个别EPC项目应收账款重分类至长期应收款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0,523,591.76	1.95%	182,961,060.77	1.53%	0.42%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资产减值准备增加和可抵扣亏损增加，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20,067,972.27	54.13%	5,955,585,995.91	49.95%	4.18%	主要系PPP项目投资增加
其他应付款	1,942,368,984.46	17.18%	1,086,374,713.71	9.11%	8.07%	主要系公司从关联方取得的借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6,982,383.71	3.78%	581,359,271.84	4.88%	-1.10%	主要为归还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所致
长期应付款	31,403,323.64	0.28%	3,118,855.55	0.03%	0.25%	主要系售后回租应付款项增加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000,000.00				1,600,000.00			39,60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38,000,000.00				1,600,000.00			39,600,000.00
上述合计	38,000,000.00				1,600,000.00			39,600,0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6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相关内容。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0.00	8,550,00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浙江疏浚 (合并)	子公司	水利疏浚	100,000,000.00	1,434,740,174.48	497,083,307.14	259,936,189.38	264,949.93	3,766,809.57
水美环保 (合并)	子公司	环保器材销售、环保工程施工	100,000,000.00	570,758,510.39	49,319,729.00	21,487,470.29	- 64,610,589.03	- 55,135,407.69
兴源设备 (合并)	子公司	环保设备销售及工程	380,000,000.00	2,069,486,095.97	516,574,007.90	499,307,766.46	21,924,715.75	24,991,219.31
中艺生态 (合并)	子公司	园林绿化工程	751,000,000.00	2,736,501,977.53	405,865,381.34	345,107,222.38	- 294,730,084.47	- 276,292,179.22
新至碳和 (合并)	子公司	污水净化技术	100,000,000.00	793,971,079.53	116,780,489.80	25,412,679.60	- 18,687,341.17	- 15,279,897.53
新至生态	子公司	设备制造	100,000,000.00	1,020,104,163.00	163,002,716.00	203,837,216.00	16,061,061.00	11,850,671.00

(合并)		与销售、 安装	00.00	,519.56	00.39	95.82	7.96	0.54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新至绿能	不构成业务的收购	无重大影响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格局和趋势

党的十九大明确要求推进绿色发展、着力解决突出环境问题、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并把“壮大环保产业”作为推进绿色发展的重要抓手。“十四五”时期，是我国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关键期，也是以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攻坚期、持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关键期，以及实现碳中和宏伟目标和建设美丽中国目标的奠基期。作为碳排放总量世界第一的大国，我国工业总体上尚未完全走出“高投入、高消耗、高排放”的发展模式困境，生态环境保护仍长期面临资源能源约束趋紧、环境质量要求持续提高等多重压力。2023 年政府工作报告将“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促进绿色低碳发展”列为重点任务之一，明确提出加强污染治理和生态建设，实施一批重大生态工程，推动共抓长江大保护，稳步推进节能降碳，清洁能源消费占比由 20.8% 上升到 25% 以上，发展绿色产业和循环经济，促进节能环保技术和产品研发应用。节能环保产业作为兼具带动经济增长和应对环境问题双重属性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将成为“十四五”时期支撑我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动能。随着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及有利于环保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的不断完善，我国环保产业市场需求进一步释放，产业规模和能力水平得到有效提升。

2、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大力发展压滤机为代表的环保装备基石产业，加速布局储能与双碳为代表的创新业务，优化提升环境综合治理业务。

3、公司经营规划

2023 年是公司发展史上重要的战略“分水岭”。报告期内，传统环保工程 PPP 项目均获得历史性整治成果，各项目逐步开展验收、结算工作并转入运营期，取得政府付费或使用者付费；另一方面，公司下一阶段战略更加清晰聚焦，将以压滤机设备制造为基石产业，加速布局储能和双碳创新业务。特别是，公司将借助引入国有股东契机，实现“国有+民营”混合机制，推动公司发展进入新格局。具体工作如下：

（一）扎实推进定增工作

公司已确定引进宁波市奉化区国资企业财丰科技为战略股东，相关决策程序业已完成，财丰科技已向公司提供 5 亿人民币借款的流动性支持。公司计划上半年向深交所提交材料，通过定向增发方式向财丰科技募集资金 12.07 亿元，目前各项工作均按要求有条不紊推进过程中。

（二）按节点计划，年内完成重点项目验收、结算及收款工作

经过近年来的持续投入和不懈努力，公司在手 PPP 项目已基本完工，2023 年的重要任务将从项目建设转为验收、结算及收款。按照各项目的工作进程，力争基本完成验收备案工作和竣工结算工作，全面进入收取政府付费和使用者付费阶段。

（三）压滤机申报国家级专精特新，收入利润实现新高

兴源环保将在浙江省专精特新企业基础上，于本年申报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聚焦主业，对标专精特新“小巨人”相关标准，加大产品技术的研发力度，不断提高公司创新能力与研发水平，以品质提升和科技创新为牵引力，提升公司市场占有率和品牌影响力，实现收入利润创新高。

（四）储能业务建立科技联合实验室，实现重点市场突破并盈利

储能业务今年将实现重点市场突破并形成规模利润；加大科研投入，与中央电网和通讯企业、高校共建新型储能联合实验室并投入运行。储能装备制造、用户侧储能投资和储能运营业务全面展开。在完成既有的 IDC 和食品行业、机械加工行业储能电站订单批量交付的基础上，重点实现城镇净水行业、大型城市商业和电信通讯行业、化工行业储能产品系列化和签约交付。在重点区域大力拓展用户侧储能合同能源管理市场，实现规模化的储能电站运营网络。

（五）人才及团队建设

公司力争今年人均绩效增加 10%以上。通过设立“责权清晰、激励有效、管控有度、风险可控”人力资源规划, 加快部署实施人才与团队的建设，加快高质量人才和优秀毕业生的引进，内部大力培养优秀年轻人才；注重装备制造、储能、双碳等核心技术人才的培养与激励；提拔任用有责任、敢担当、强能力的管理及技术干部，充分授权，以结果为导向，共荣共辱，以发展空间、价值体现、荣誉感和归属感打造一支有战斗力、有开拓精神的人才队伍。

（六）加强内控管理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控管理，完善内控政策和程序，运用风险管理框架，确保公司能够在不同的风险环境下运作；加强内部监督，及时发现并纠正潜在的问题和风险，确保公司运营的透明和合规；建立供应链管理体系，确保公司的供应链环节合规和风险可控，力争采购成本同比下降 10%以上，水务运营成本同比下降 20%以上；保持信息系统安全控制，确保信息系统的安全可靠。

4、可能面对的风险

（1）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所处的环保行业属于政策推动型行业。近年来，国家及地方政府发布实施了一系列环保治理相关的行业支持政策和发展规划，社会环境保护意识不断增强，为公司的生产经营提供了良好的经济基础、政策环境和市场环境。若未来宏观经济增速趋缓或相关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可能对公司业绩造成一定不利影响。公司会密切关注国家相关政策，积极做好相应准备，应对政策变动带来的风险。

（2）资金周转紧张风险

公司的工程项目建设具有一次性投资规模大、建设期长、投资回收期长的特点。另一方面，受资本密集型的行业特点和业务模式的影响，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资金周转存在一定压力。公司一方面执行精益运营宗旨，合理规划，降本增效；另一方面，按计划推进定向增发，并密切关注行业新政及资本市场流动性，积极研究探索，在时机成熟时启动相关方案，不断优化资金结构，缓解公司资金紧张的局面，为公司业务健康发展提供资金周转支持。

（3）转型升级缓慢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发展数字化智能环保业务、开拓培育储能与双碳业务，力图尽快实现转型升级。但上述业务有别于公司原有的环保业务，公司培育创新业务需要配备足够的人员与资源，完成转型升级需要一定的累积。对此，公司会不断加强人才建设，保障资金需求，促进转型升级。

（4）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国家对环保事业的日益重视，政策支持和资金投入力度的加大，环境治理行业发展前景良好，行业内其他公司扩张加快，报告期内亦有多家公司成功上市。面临愈发激烈的行业竞争，公司将充分借助各方资源，发挥自身专业技术优势，强化项目精细化管控，相应国家双碳战略目标，积极拓展双碳业务，增强市场竞争力。

（5）下游行业景气度风险

公司下游客户涉及到乡村生态的农牧养殖、环保设备的消费制造等。禽畜领域可能受到瘟疫等因素导致的行业周期影响，导致行业产能去化、周期长；消费制造领域因技术研发升级、消费者行为及偏好改变而变换加速，导致设备应用领域缩小。上述因素可能会减少公司下游市场需求规模，但公司已布局多个方案降低此类风险，例如研发智能化设备、扩大客户群体、增强部门间合作等。

（6）新业务探索的风险

公司致力成为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环境治理综合服务商，充分利用上市公司的各种资源优势，采取多种方式，将业务进行延伸和探索，引领企业持续升级，并在未来产业竞争中保持优势地位。公司已有或将来涉及到业务领域有环保装备研发、疏浚、水处理、生态环境建设、大气治理、土壤修复、环保检测、智慧环保、海绵城市建设等，在开拓新业务过程中，公司将面临人员、技术储备和市场开拓等方面的挑战，对此，公司将加强对产业延伸及产业升级的科学论证，构建创新的发展的协同圈，积极稳妥地推进企业发展，以多种方式有效防范和控制业务拓展中的风险。

(7) 项目安全风险及措施

公司各主要子公司都具有工程承包资质，施工、运营项目人员较多，安全生产具有一定的风险。各主要子公司已经建立起了完善的安全生产保障机制，通过制定管理手册形成了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对工程施工、运营项目建立严格的质量、进度、安全等控制制度，设立项目安全专员确保项目的安全管理，形成了完备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采取购买工程保险等措施规避风险；同时，母公司将督促整改各子公司安全生产隐患，制定有效安全生产机制，确保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年05月18日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安信证券	详见2022年5月1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http://www.cninfo.com.cn/
2022年09月28日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华安证券	详见2022年9月3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http://www.cninfo.com.cn/
2022年11月18日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北京远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详见2022年11月1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http://www.cninfo.com.cn/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照《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执行，保障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高效运作。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平等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让中小投资者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正确处理与控股股东的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授权范围行使职权、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生产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 11 次。各位董事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列席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

4、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监事会会议 10 次。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作为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6、关于公司治理制度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具体情况，修订、制定部分治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持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8、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企业绩效评价激励体系，并不断完善，管理者的收入与企业经营业绩和目标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做到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具有独立自主进行经营活动的能力。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专门的人力资源管理部，在劳动、人事、薪酬管理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法定程序选举或聘任，不存在控股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未在控股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单位领取薪金或者其他报酬。

（三）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房产、机器设备、车辆、商标、软件著作权、专利技术等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的情况，资产产权明晰。公司未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在内部机构设置上，公司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能明确，定员定岗，并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并实施严格的内部审计制度。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并作为独立的纳税人进行纳税申报，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直接或间接干预资金运用及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法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62%	2022 年 01 月 12 日	2022 年 01 月 12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为杭州兴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61%	2022 年 03 月 16 日	2022 年 03 月 17 日	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流动资金贷款担保额度进

					行预计的议案》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65%	2022 年 04 月 01 日	2022 年 04 月 01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3.61%	2022 年 05 月 19 日	2022 年 05 月 19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22 年度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关于〈2022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关于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65%	2022 年 06 月 15 日	2022 年 06 月 15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59%	2022 年 07 月 25 日	2022 年 07 月 25 日	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66%	2022 年 08 月 26 日	2022 年 08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提供最高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68%	2022 年 11 月 11 日	2022 年 11 月 11 日	审议通过《关于融资租赁授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2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68%	2022 年 12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0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子公司向关联方申请融资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李建雄	董事长	现任	男	46	2019年05月20日	2025年05月18日	3,000,000				3,000,000	
张明贵	董事	现任	男	41	2019年05月20日	2025年05月18日						
方强	董事	现任	男	53	2019年05月20日	2025年05月18日	400,000				400,000	
盛子夏	董事	现任	男	45	2019年05月20日	2025年05月18日						
王宇航	董事	现任	男	39	2019年05月20日	2025年05月18日						
李佳	董事	现任	女	40	2021年11月12日	2025年05月18日	700,000				700,000	
赵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20年11月16日	2025年05月18日						
路加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5	2019年05月20日	2025年05月18日						
肖炜麟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2	2022年05月19日	2025年05月18日						
李红顺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45	2019年05月20日	2025年05月18日						
张彦	监事	现任	男	43	2019年05月20日	2025年05月18日						
詹丽琴	职工监事	现任	女	48	2019年12	2025年05	43,200				43,200	

					月 27 日	月 18 日						
孙明非	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20 年 10 月 29 日	2025 年 05 月 18 日	1,600 ,000				1,600 ,000	
伏俊敏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2	2020 年 10 月 18 日	2025 年 05 月 18 日	800,0 00				800,0 00	
刘红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22 年 10 月 26 日	2025 年 05 月 18 日						
陈方平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22 年 10 月 26 日	2025 年 05 月 18 日	200,0 00				200,0 00	
孙颖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39	2020 年 10 月 18 日	2025 年 05 月 18 日	400,0 00				400,0 00	
方强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3	2021 年 10 月 12 日	2025 年 05 月 18 日						
李丹	独立董事	离任	女	45	2019 年 05 月 20 日	2022 年 05 月 19 日						
童青春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6	2020 年 10 月 29 日	2022 年 05 月 19 日	800,0 00				800,0 00	
合计	--	--	--	--	--	--	7,943 ,200	0	0		7,943 ,2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丹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 年 05 月 19 日	任期满离任
童青春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2 年 05 月 19 日	任期满离任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李建雄先生，197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北京大学 EMBA，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学博士，中国人民大学博士后。现任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兼首席运营官，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876）董事，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946）董事，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1256）董事，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210）董事，四川省创新型企业家，

中国农业国际合作促进会副会长，中国农业农村法治研究会副会长，北京京瓦农业科技创新中心理事，北京市平谷区农业科技创新示范区专家。

张明贵先生，198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学历。曾任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团委书记。现任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876）执行董事长、总裁，川商总会党委书记、秘书长，四川省青年企业家协会会长。

方强先生，197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浙江大学工学学士学位，清华大学法律硕士学位。曾任成都传媒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成都博瑞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华东区域副总裁，浙江中澳现代产业园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浙江新国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盛子夏先生，197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曾任 Discover Financial Services 风险管理部经理，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厚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NIFA) 中国金融四十人论坛(CF40) 特约讲师，阿里湖畔大学大数据应用特邀讲师，IFC 世界银行中国企业投资理事会成员，长江商学院金融科技特约讲师，美国麻省理工 MIT (IDSS 学院) Fintech 主题客座讲师。

王宇航先生，198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学士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中级审计师。曾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浙江分所高级经理，银江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现任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杭州壹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兴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李佳女士，198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北京大学 MBA。曾任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融资中国》杂志社财经记者，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企业价值高级评估员。现任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华东区域副总裁，浙江好络维医疗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新至农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新至碳和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百年农澳农业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成都新智创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杭州开元森泊旅游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赵勇先生，197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吉林大学法学博士学位。曾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成都市委员会常务委员，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审判员、审判委员会委员。现任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发展与法治研究所所长兼任四川省法理学会副会长，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仁寿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成都朝合普尔航空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路加先生，197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清华大学工学硕士学位。曾受聘于多个地方政府担任外部顾问，参与区域绿色发展顶层设计，为多家上市公司和大型企业开展战略咨询。曾任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商务咨询部总经理、战略规划部经理。现任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启迪瑞景能源环境科学研究院院长，密云水库生态文明建设研究中心执行主任，世界银行、亚洲开发银行、APEC 外部专家，北京可持续发展教育协会副会长，美国能源工程师协会注册能源管理师，清华大学自动化系系友导师。

肖炜麟先生，198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华南理工大学财务管理专业博士学位。浙江大学管理学院财务与会计学系副教授、博士生导师，浙江大学资本市场研究中心副主任，浙江省金融研究院特聘研究员。现任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安邦护卫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邦尔骨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红顺女士，197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法学硕士学历。曾任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部长助理，北京汽车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法务总监。现任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法务副总监兼法律与风险管理部部长，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

张彦先生，198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审计师。曾任审计署驻成都特派员办事处副处长。现任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新希望财务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深圳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厦门望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四川新希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上海新增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中共新希望集团党委党委委员、纪委书记，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部长，兼任中国内部审计协会理事。

詹丽琴女士，197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杭州市公安消防局文职岗位，杭州中艺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经理。现任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行政总监、工会主席。

孙明非先生，197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哈尔滨工业大学学士学位。曾任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合伙人、总裁助理，新希望产业园区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裁。现任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新至双碳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新至碳和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省疏浚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新至领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溟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

伏俊敏女士，198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资格、美国注册会计师（新罕布什尔州）。曾任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会计中心总经理、财管中心总经理，广东华录百纳蓝火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副总裁，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部经理。现任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杭州兴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兴源国合装备制造江苏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中艺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新至碳和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刘红军先生，197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学历。曾任河北宝硕创业塑料分公司总经理助理，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经营管理部部长、重大项目办主任，青岛新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青岛新牧致和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新至汇德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淄博新牧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淄博汇德饲料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苏州新讯智造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海南新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海南新牧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方平先生，198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毕业于浙江大学土木工程系，硕士学历，正高级工程师，财政部 PPP 专家库专家。曾任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经济所副所长，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管理中心总经理。现任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至双碳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浙江新至领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新至储能科技(浙江)有限公司董事。

孙颖女士，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上海交通大学会计学专业，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 MBA。曾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经理，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高级经理，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新至汇德机械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水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宇航	兴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建雄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裁、首席运营官			是
李建雄	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否
李建雄	新希望五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李建雄	新腾数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建雄	草根知本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李建雄	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建雄	新希望亚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李建雄	新希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李建雄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建雄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建雄	浙江前程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建雄	四川省永好公益慈善基金会	理事			否
李建雄	InnovHope Inc. ,	董事			否
李建雄	新希望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建雄	新希望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建雄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希望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李建雄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建雄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建雄	四川清望纳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否
张明贵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长、总裁			是
张明贵	成都智璟汇贤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张明贵	成都晓康之家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张明贵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众投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张明贵	西藏众慧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张明贵	成都云璟观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否
张明贵	四川佑康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否
张明贵	新希望服务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非执行董事			否
张明贵	成都新希望金融信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张明贵	成都新伙伴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张明贵	成都新希望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张明贵	浙江中澳现代产业园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明贵	永嘉万新尚瑞置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张明贵	成都市新津希望饲料厂	董事			否
张明贵	成都川商兴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张明贵	成都川商兴业股	董事长			否

	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张明贵	四川新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明贵	温州新希望德恒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否
张明贵	北京新希望六和生物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明贵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方强	浙江新国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盛子夏	上海厚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CEO			是
李佳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	华东区域副总裁			否
李佳	浙江好络维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			是
李佳	新至农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李佳	浙江新至碳和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佳	北京百年农澳农业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李佳	成都新智创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李佳	杭州开元森泊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赵勇	西南财经大学	所长			是
赵勇	仁寿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赵勇	成都朝合普尔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路加	启迪瑞景能源环境科学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院长			是
路加	北京市密云区密云水库生态文明建设研究中心	法定代表人、执行主任			否
肖炜麟	杭州安邦护卫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肖炜麟	邦尔骨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李红顺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	法务副总监			是
李红顺	海南晟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务总监			是
李红顺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红顺	新希望五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红顺	新增鼎（海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红顺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红顺	浙江中澳现代产业园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李红顺	新睿智慧大数据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李红顺	浙江前程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李红顺	新希望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李红顺	宁波新融企业管理 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李红顺	上海厚沃信息科 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李红顺	北京新希望康家 汇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李红顺	北京心喜商贸有 限公司	监事			否
李红顺	新玖商业发展有 限公司	监事			否
李红顺	民生电商控股 (深圳)有限公 司	监事			否
李红顺	草根知本集团有 限公司	监事			否
李红顺	成都新创佳成科 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李红顺	新希望投资发展 (广东)有限公 司	监事			否
李红顺	新希望(天津) 数据科技服务有 限公司	监事			否
李红顺	新希望环境科技 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李红顺	新腾数致网络科 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李红顺	浙江好络维医疗 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李红顺	鲜生活冷链物流 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李红顺	华融化学股份有 限公司	监事			否
李红顺	新希望化工投资 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彦	新希望集团审计 监察部	部长			是
张彦	上海新增鼎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彦	新希望财务有限 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张彦	深圳飞马国际供 应链股份有限公 司	监事会主席			否
张彦	厦门望润资产管 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张彦	四川新希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孙明非	新至双碳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人			否
孙明非	浙江新至碳和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孙明非	浙江省疏浚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孙明非	浙江新至领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孙明非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溟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人			否
伏俊敏	杭州兴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伏俊敏	兴源国合装备制造江苏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伏俊敏	杭州中艺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否
伏俊敏	浙江新至碳和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刘红军	青岛新牧致和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否
刘红军	淄博汇德饲料机械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刘红军	新至汇德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是
刘红军	淄博新牧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刘红军	苏州新讯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否
刘红军	海南新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刘红军	海南新牧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陈方平	新至双碳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否
陈方平	浙江新至领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陈方平	新至储能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孙颖	新至汇德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孙颖	浙江水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6月2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对董事长李建雄、总经理孙明非、财务总监孙颖、董秘方强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2022年8月30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通报批评处分决定》，对董事长李建雄、总经理孙明非、财务总监孙颖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公司董事长年薪为 80 万元，由公司按照规定代扣个人所得税。其他内部董事薪酬根据其本人在公司所任具体职务情况确定，不另行发放董事津贴薪酬，公司外部董事不发放董事津贴薪酬，其为公司履职发生的费用按照公司《差旅费报销制度》报销。独立董事津贴为 15 万人民币/人/年，由公司按照规定代扣个人所得税，独立董事行使职权所需的费用由公司承担。公司监事薪酬根据其本人在公司所任具体职务情况确定，不另行发放监事津贴薪酬，其为公司履职发生的费用按照公司《差旅费报销制度》报销。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员工绩效管理办法》等制度执行，由公司按照规定代扣个人所得税。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含离任）共 19 位，实际支付报酬 707.6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建雄	董事长	男	46	现任	80	是
张明贵	董事	男	41	现任	0	是
方强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53	现任	68	否
盛子夏	董事	男	45	现任	0	是
王宇航	董事	男	39	现任	0	是
李佳	董事	女	40	现任	0	是
赵勇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15	否
路加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15	否
肖炜麟	独立董事	男	42	现任	9	否
李红顺	监事会主席	女	45	现任	0	是
张彦	监事	男	43	现任	0	是
詹丽琴	职工监事	女	48	现任	25.7	否
孙明非	总经理	男	47	现任	133	否
伏俊敏	副总经理	女	42	现任	123	否
刘红军	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63.6	否
陈方平	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56.4	否
孙颖	财务总监	女	39	现任	72.7	否
李丹	独立董事	女	45	离任	7.5	否
童青春	副总经理	男	46	离任	38.7	否
合计	--	--	--	--	707.6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01 月 23 日	2022 年 01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02 月 28 日	2022 年 03 月 01 日	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流动资金贷款担保额度进行预计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03 月 16 日	2022 年 03 月 17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	2022 年 04 月 26 日	2022 年 04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十五次会议			《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 年度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关于〈2022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关于〈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 年 05 月 19 日	2022 年 05 月 19 日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 年 05 月 30 日	2022 年 05 月 3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融资的议案》《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 年 07 月 07 日	2022 年 07 月 08 日	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 年 08 月 10 日	2022 年 08 月 1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提供最高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 年 08 月 26 日	2022 年 08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新增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6 日	2022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融资租赁授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14 日	2022 年 12 月 15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融资追加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子公司向关联方申请融资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李建雄	11	0	11	0	0	否	9
张明贵	11	0	11	0	0	否	9
方强	11	8	3	0	0	否	9
盛子夏	11	0	11	0	0	否	9
王宇航	11	0	11	0	0	否	9

李佳	11	0	11	0	0	否	9
赵勇	11	0	11	0	0	否	9
路加	11	0	11	0	0	否	9
肖炜麟	7	0	7	0	0	否	9
李丹	4	0	4	0	0	否	9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和决策活动，并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经营发展决策等方面提出了专业性意见，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以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规范、稳定、健康地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李丹、赵勇、李建雄	1	2022年04月25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2年度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肖炜麟、赵勇、李建雄	3	2022 年 07 月 01 日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2022 年 08 月 26 日	审议《关于<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关于<2022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2 年 10 月 26 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路加、赵勇、方强	1	2022 年 04 月 24 日	审议《关于选举李建雄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于选举张明贵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于选举方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于选举盛子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于选举王宇航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			

				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李佳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赵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路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肖炜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路加、赵勇、方强	2	2022年05月19日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022年10月26日	审议《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赵勇、李丹、张明贵	1	2022年04月24日	审议《关于2022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李建雄、张明贵、盛子夏、王宇航、路加	1	2022年04月25日	审议《关于公司<发展战略及2022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4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325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36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36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4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742
销售人员	118
技术人员	317
财务人员	73
行政人员	119
合计	1,36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38
本科	351
大专	366
大专以下	614
合计	1,369

2、薪酬政策

结合实际经营发展情况，遵循公平、战略导向、激励的原则，公司持续完善薪酬体系及激励机制。公司实行结构化薪酬，依据岗位价值、个人能力水平及绩效表现核定员工的固定工资，根据公司及个人业绩核定员工的绩效奖金，薪酬分配向技术、业务、管理等核心骨干倾斜，确保核心人才收入水平的市场竞争力。员工薪酬政策会根据地域差异、人才供给情况、员工流失情况、行业环境变化程度及企业支付能力作动态调整。

3、培训计划

公司致力于培养高素质的人才队伍，完善人才多层次培训结构。基于公司目前的转型发展需求，针对不同层级、职类的岗位要求及发展路径，设置了以专业技术为纵向，以管理技能、领导力提升为横向的矩阵培训模式，定期、不定期组织专业培训，采用线上和线下多元化的培训方式，提升培训的精准化水平和精细化程度，帮助员工解决日常业务疑问难题，提高业务技能能力和专业素养，激发员工潜能，促进员工与公司的共同成长。在组织人才发展方面，公司为中高层管理者提供专门的管理培训课程，培养管理者的战略思维能力，提升领导力，同时加强后备人才梯队的储备工作。打造以能力、品格为先的人才遴选方式，选拔优秀人才，充实干部团队，促进组织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570,227,314.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可分配利润（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22 年度，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配利润为负，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2022 年度公司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报告期内，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2022 年 4 月 14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对方雷、黄玉龙、杨芳、赵勇 4 人，共计 680,00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激励对象颜学升、刘卫杰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条件，公司决定回购注销上述人员所持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020,000 股，以 1.92 元/股的价格回购，回购资金合计人民币 1,958,400 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022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同日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债权人通知暨减资公告》。

2022 年 7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周翔、刘国庆、童青春、杨金彪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再符合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条件，公司对其所持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490,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同时，根据《激励计划》中关于解除限售条件的规定，49 名激励对象因本次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成，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公司对其所持有的第一期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4,173,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鉴于目前国内外宏观经济和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结合公司实际发展经营情况，公司拟终止本次激励计划，并对 49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解锁的第二期、第三期合计 9,737,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5,400,000 股，回购价格 1.92 元/股，回购资金合计人民币 29,568,000 元。

2022 年 7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同日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债权人通知暨减资公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李建雄	董事长								3,000,000	0	0	1.92	3,000,000
方强	董事、董事会秘书								400,000	0	0	1.92	400,000
李佳	董事								700,000	0	0	1.92	700,000
孙明非	总经理								1,500,000	0	0	1.92	1,500,000
伏俊敏	副总经理								700,000	0	0	1.92	700,000
陈方平	副总经理								200,000	0	0	1.92	200,000
孙颖	财务总监								400,000	0	0	1.92	400,000
童青春	副总经理								700,000	0	0	1.92	700,000
合计	--	0	0	0	0	--	0	--	7,600,000	0	0	--	7,600,000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为有效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高级管理人员设置不同维度的考评，包括业绩考评、能力考评等。业绩考评根据公司整体经营目标，在年初确定各自业绩单元年度经营及管理绩效考核目标，在年底进行评价。能力考评主要通过干部年度述职，就业务洞察力、组织建设力、创新发展力等干部六力进行评价。根据以上考评设置激励方案，按方案及达成情况核算相应激励。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内部控制应当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公司将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对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评价。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根据风险导向原则，考虑公司战略规划、董事会和管理层的关注点等因素，纳入本年度评价范围的单位为公司和纳入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全资、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资产总额占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总额占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公司从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五大要素评价内部控制。其中重点业务控制活动包含：采购与付款、销售与收款、资金管理、财务报告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子公司的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信息披露流程。

1、组织架构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确保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执行机构之间权责分明、规范运作并有效制衡。

股东大会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股东通过股东大会使用权利，公司制定《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细规定股东大会的召开与表决程序，以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等内容，确保所有股东平等地享有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

董事会为公司决策管理机构，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监督负责，确立内部控制的政策和方案，监督内部控制的执行。独立董事拥有专业技能和丰富从业经验，含一名财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在议事中发表独立意见，维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监事会为公司监督机构，向全体股东负责，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经营管理层负责主持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制定和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通过调控和监督各职能部门规范地行使职权，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的正常运转。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经营需要调整与优化组织管理架构，构建以总部为战略管理与赋能中心，以子公司为作战中心，以项目一线组织为作战单元的协同作战架构。在原组织机构的基础上，新设、合并、分立、精简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部分内部职能机构，调整后形成的以专业为区划维度的组织架构更符合公司的业务特点，各职能机构职责权限明确，能够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相互协调，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有序、高效开展。

2、内部审计机构

公司审计监察部由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领导，保证审计监察部在公司的权威性，保证审计监察部在内部审计工作中的独立性与客观性。

审计监察部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战略目标与《内部审计工作管理办法》，以风险导向为原则，兼顾成本效益及其他因素制定、执行本年度内部审计计划，并就审计工作执行情况以季度小结的形式上报审计委员会审批，以便监督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3、人力资源政策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包括：员工聘用、培训、轮岗、考核、晋升、奖惩与淘汰机制。通过内部人才选拔与培养，外部人才引进与储备，实行标准化人力管理模式。采取能者上，庸者下的良性竞合用人机制，因事设岗、以岗定人，推行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制度，完善员工福利保障体系。

公司优化组织分工，开展人才盘点与考核，通过内部提拔与外部引进组建了一支经验丰富、充满斗志力的“中青结合”新团队，为打造专业化的集团管理体系和业务运营体系、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保障。为建设“责权清晰、

激励有效、管控有度、风险可控”的人力资源体系，公司采取区域团队引进、名校宣讲、猎头供应商大会等方式，致力于打造一支“活力规范、人才辈出、职业化”的铁军队伍；通过讲座分享、课堂教学、开展“文化融合之旅”等活动加快公司文化融合，提升文化认同感。

4、公司文化

公司秉承“阳光、正向、规范、创新”的四维价值观、“新机制、新青年、新科技、新赛道、新责任”的五新理念，积极构建持续创造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创新驱动、科技领先的专业化管理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后，围绕“智慧城乡生态环保排头兵”的公司战略定位，加强文化融合与升级。要求员工做阳光的人，传递正能量，不弄虚作假，不贪腐谎瞒，不搞利益输送；做专业的人，要有工匠精神，高能高效；做突破的人，突破部门边界，突破组织边界，做比创新者更有力的变革者；做能赢的人，用业绩说话，以结果为导向。

（二）风险评估

基于防范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的各种风险、提高经营管理水平的内在需要，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风险管理与控制工作，建立《风险管理制度》，成立风险管理委员会，设立风险管理中心，基于公司战略，制定相应的经营目标，建立可辨认、分析与管理相关风险的机制，以及时了解自身所面临的风险，并加以处理。梳理公司各部门已有管理制度，针对流程中可能出现的风险，不断的健全、完善各项管理制度。为合理分配公司资源，规范和优化项目立项、投标、投资的决策过程，兼顾效率的同时防控项目准入风险，公司建立《项目准入风控管理办法》。

公司控股股东为新希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融入新希望大战略，并基于自身优势，发展环保设备及储能创新业务。集团赋能显著，积极拓展集团内产业合作；主动与实力雄厚的国企、央企接洽，达成战略合作协议；设立法务与合规部、投资建设部、市场与科研发展部、数字科技部、资产运营部、经营管理部等职能保障部门，提升风险识别与应对能力；通过对部分存量项目“瘦身”谈判、推进投资建设运营一体化、业务双重审查机制等方式，提高项目管理效率，提升风险抵御能力；通过大宗物资集中采购、项目精细化核算等方式节约成本；通过应收账款专项催收、多渠道融资等方式改善资产负债结构，缓解公司资金压力。

（三）控制活动

1、职责分工控制

公司职责分工合理，岗位人员各司其职且相互制约。不相容职务主要包括：授权审批与业务经办、业务经办与会计记录、会计记录与财产保管、业务经办与业务稽核、授权审批与业务检查等。

2、授权审批控制

公司审批流程各层级授权合理，审批职权需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经办人员亦需在授权范围内办理各项业务，保证公司、股东和债权人合法权益，提高工作效率，使公司经营管理规范化、科学化、程序化。对于非常规交易，如股权转让、变更注册资本、对外投资、发行债券或股票筹资、购买或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利润分配等事项，需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方可执行。

3、会计系统控制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确认、计量与编制财务报表，确保所有有效的经济活动得以真实、准确、及时和充分的记录，能够恰当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公司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包括《备用金管理办法》《差旅费管理办法》《业务招待费管理办法》《集团资金内部调拨、借款相关规定》等，明确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报告、资金的处理程序。

公司会计机构与岗位设置完整，聘用能力匹配且符合相关独立性要求的从业人员，公司执行岗位责任制，注重对财会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

4、财产保护控制

公司制定《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印章管理制度》等，建立财产日常管理制度与清查制度，采取财产记录、实物保管、定期盘点、账实核对、限制接触、财产保护等措施，确保财产安全与完整。

5、预算控制

公司建立预算管理流程模块，明确各责任单位在预算管理中的职责权限，规范预算的编制、审核、调整、下达、执行、分析与考核程序，强化预算约束力。

6、运营分析控制

公司实施并不断完善《经营计划管理制度》《会议管理制度》等制度，经理层通过总裁双周会、月度、年度经营分析会议、市场分析会议、部门周报等形式，综合考虑市场、销售、技术、采购、生产、投资、筹资、财务等方面的信息后，通过因素分析、对比分析、趋势分析等方法，开展运营情况分析，确保公司高效运营。

7、绩效考评控制

公司对各职能部门与员工的业绩执行定期考核，将考核结果作为员工薪酬以及职务晋升、评优、降级、调岗、辞退的依据，并不断完善考核管理体系。

公司开展全员绩效考评，在全面了解员工素质、工作现状、绩效指标、职业诉求等基础上，有针对性的制定与改善绩效考核指标，开发内部人才市场，充分激活公司人力资源，将公司整体发展与员工个人发展紧密结合，提升员工尤其是核心管理层、技术层等中坚力量的积极性。

8、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控制

公司建立重大风险预警机制和各类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机制，制定并实施《突发事件处理制度》等，明确治理类突发事件、经营类突发事件、政策环境类突发事件、信息类突发事件、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等风险预警标准、处置程序及处置措施，确保突发事件如有发生能够得到及时与妥善的处理。

9、重点业务控制活动

(1) 采购与付款活动控制

公司执行与完善《采购管理制度》、《项目采购管理办法》、《供应商管理办法》等制度，规范公司的采购与付款行为，明确请购与审批、招标与询价、供应商选择、合同签订、验收、付款、采购后评估等环节的职责和审批权限，对岗位分离与授权控制均进行严格的规定，同时，建立采购价格监督机制，针对采购过程中的关键控制点及相关风险定期检查与评估。

公司采取工程物资集中化采购、通用物资战略供应商招标、常规采购一次询比价、二次审核的两级采购管理机制等措施，有效节约采购成本，降低相关风险。

(2) 销售与收款活动控制

按照《市场管理制度》、《项目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明确营销机构设置、营销计划制定、产品定价合同签订、客户信用政策、发货、收款、售后服务和售后回访等环节的职责和审批权限，并制定相应的控制措施。为最大限度的降低合同纠纷发生的可能性，要求所有合同必须经公司法务审核通过后方可签订。

总经理领导下的市场拓展单元，主动接洽实力雄厚的国企、央企并开展战略合作；业务拓展方面，以建设周期短、回款快的 EPC 与现金流项目为主；分解经营业绩目标，以项目毛利率及应收账款回款率作为考核的首要标准；大力推进应收未收款项的催收计划，配合针对全体员工的《应收账款催收激励方案》，有效降低损失风险。

(3) 资金管理

在民营企业普遍面临的融资难、融资贵的困境仍没有得到根本性改变的情况下，公司严格执行《集团资金内部调拨、借款相关规定》《备用金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规范内部资金支付审批权限及审批程序；合理设置资金业务岗位的职责权限，关注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和授权审批等内部控制实施情况，切实发挥相互制约与监督的职能作用。

公司强化对资金支付合理性、合规性的把控，减少不必要的开支，有效降低公司的费用支出；牢固树立现金流风险意识，要求各责任单位在保证新增项目回款率的同时，强力推进存量项目的催收工作；统筹公司资金需求，提升资金营运效率，未发生贷款逾期现象。公司上下切实遵守规章制度，未发现严重违规事项，公司对资金管理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

(4) 财务报告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会计信息质量，权责分明的财务管理体系确保财务报告信息披露不发生重大差错。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并施行《财务报告编制与披露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财务管理制度，明确财务报告编制流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的责任认定及处理程序等内容，确保财务报告所载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5) 固定资产管理

公司制定与实施《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公车管理制度》，明确固定资产在购置、验收、使用与维护、处置与转移等环节的职权，并通过合理的授权，实施内部控制。公司对固定资产实施预算管理，各需求部门于每年末上报次年固定

资产购置、更新改造与大修理计划，以便汇总形成预算表格，预算表格经讨论与审批后方可执行。对较为重要的固定资产，公司采取投保措施；对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公司需聘请独立的中介机构执行可行性研究与评价，报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6）对外投资

为控制对外投资风险，保证对外投资安全，公司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总裁办公会三级投资决策机制；制定与实施《项目投资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合理设置各层级对公司重大投资的审批权限与审议程序，规范投资立项、评估、实施、转让和回收、监督及后评价、异常事项报告等环节的控制要求。

公司积极构建与投资人间的良好沟通机制，树立公司“智慧城乡生态环保排头兵”的资本形象；基于资本市场环境，专注夯实原有投资业务，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7）关联交易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规范关联方识别、关联交易范围、关联交易定价、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等环节的控制要求，明确划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规定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和回避表决要求。对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需就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理性，发表书面意见，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审议时相关联的董事或股东应保持回避，审议通过后方可进行。

（8）对外担保

公司按照《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规范担保业务评审、批准、执行、信息披露等环节的控制要求，明确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关于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并遵照执行。

（9）对子公司的管理

为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明确公司对下属子公司的管理权限，除以下各方面外，通过用印管理、信息化建设、法务集中化、内部审计等手段，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监督，确保各子公司规范运作、合法经营、高效运营。

1）人力资源方面：对公司人员实行统一招聘，定岗定责；按照规定向子公司委派或推荐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按时参加子公司的董事会与监事会会议，实现对子公司的治理监控。

2）财务方面：公司财务采取集中化办公，执行统一的会计政策与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确保财务核算与财务报告编制工作高质高效。

3）经营方面：公司对筹资、对外投资、对外担保、重大资产购买与处置、关联交易、风险投资、对外提供财务协助等重大事项实行集权管理，子公司履行内部审批程序后，由公司统一决策与管理。

（10）募集资金使用

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通过公开发行证券以及非公开发行股票等途径，向投资者所募集到的资金的存放、使用、变更与信息披露等内容作出明确规定，并制定相应的控制措施。

（11）信息披露

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规范信息披露行为，明确信息披露责任人，确保内幕信息保密，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与透明度。

（四）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有效的信息管理制度与信息沟通渠道，确保信息与沟通顺畅、安全、便捷。

1、信息收集渠道多样化。公司通过财务会计资料、经营管理资料、调研报告、专项信息、内部刊物、办公网络等渠道，获取内部信息；通过行业协会组织、社会中介机构、业务往来单位、市场调查、来信来访、网络媒体以及有关监管部门等渠道，获取外部信息。

2、信息传递层级合理化。较为合理的传递与沟通层级设置，确保信息可以在公司、各子公司、各管理层级、责任部门等内部，外部投资者、债权人、客户、供应商、中介机构和监管部门等外部得以及时沟通、反馈与解决。针对重要信息，公司设有专门的信息传递渠道，确保信息能够及时传递给董事会、监事会与经理层。

3、信息传递系统便捷化。公司应用先进的信息化技术，为信息的便捷沟通提供技术保障。公司通过光缆专线接入互联网，实施以 ERP（公司资源计划系统）、蓝凌 OA（办公自动化系统）、CRM（客户关系管理系统）为核心的信息化支撑系

统，自主研发企业文档共享存储系统，上线公司统一通讯录、在线会议室预定等功能，使信息传递、信息共享便捷化，显著提高工作效率。

4、信息系统运行安全化。公司对机房、服务器等资源整合与梳理，重构 IDC 基础环境，保障公司信息安全。公司网络互联互通，对内沟通启用飞书、钉钉等主流通讯软件，对外沟通统一使用公司邮箱进行邮件公证、归档，对关键邮件实施管控，确保信息安全。

5、反舞弊机制透明化。公司建立《责任追究管理办法》、《监察工作管理办法》、《关联利益申报管理制度》等反舞弊管理制度并不断更新，明确在反舞弊工作中的职责权限、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建立了举报投诉制度和举报人保护制度，设置专人专线负责办理举报与投诉事项，确保举报、投诉事项得以及时、妥善的解决与完整的记录。

为加强公司反舞弊机制建设，做好反腐倡廉工作，公司组织学习与分享新希望集团廉洁自律文化，搭建交流渠道，沟通逐步常规化。

（五）内部监督

监事会依据职责对董事会、经理层执行检查与监督，董事会依据职责对经理层执行检查与监督，经理层依据职责对各职能部门执行检查与监督，独立董事依据职责对需审议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审计监察部依据职责对各业务领域内部控制情况执行检查与评估。以上各项内部监督举措，构建了公司多维度的监督、检查体系，确保内部监督的有效性。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浙江新至绿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按照《子（分）公司管理制度》对被收购公司进行整合及管理	公司已在资产、资质、人员、财务、业务等方面完成对该公司的整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3 月 31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财务报告的任何舞弊； （2）对已经披露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 （3）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	重大缺陷： （1）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被处以严重罚款或承担刑事责任； （2）被媒体曝光负面新闻，未能及时消除影响，导致公司生产经营、公司形象严重受损；

	<p>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4)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p> <p>重要缺陷：</p> <p>(1) 未按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控制机制；</p> <p>(4) 对于财务报告编制过程中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不能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一般缺陷：</p> <p>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定性缺陷。</p>	<p>(3) 出现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和质量方面的重大事故，导致严重后果；</p> <p>(4) 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p> <p>(5) 重要业务制度性缺失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p> <p>(6)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p> <p>重要缺陷：</p> <p>(1) 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一般性决策失误；</p> <p>(2) 出现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和质量方面的事故，形成损失；</p> <p>(3) 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较大缺陷；</p> <p>(4)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一般缺陷：</p> <p>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定性缺陷。</p>
定量标准	<p>内部控制缺陷导致或可能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的金额小于或等于营业收入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 2%，但小于或等于 5%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导致或可能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或等于资产总额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小于或等于 2%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2% 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遵义杭播源发展有限公司、巴东兴东水务有限公司、杞县水美久安水务有限公司、大悟县兴源水务有限公司、漳州兴源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类排放标准。青田水美水务有限公司、临海市兴源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69-2018）。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遵义杭播源发展有限公司土寨污水处理厂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为 2020 年 4 月 18 日至 2023 年 4 月 17 日，南部污水处理厂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为 2020 年 4 月 21 日至 2023 年 4 月 20 日。

巴东兴东水务有限公司溪丘湾污水处理厂、神农溪污水处理厂、沿渡河污水处理厂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为 2022 年 07 月 11 日至 2027 年 7 月 10 日，野三关污水处理厂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为 2022 年 3 月 14 日至 2027 年 3 月 13 日，金果坪污水处理厂、水布垭污水处理厂、大支坪污水处理厂、绿葱坡污水处理厂、茶店子污水处理厂、东壤口污水处理厂、清太坪污水处理厂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为 2020 年 7 月 8 日至 2023 年 7 月 7 日，信陵镇污水处理厂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为 2020 年 9 月 21 日至 2023 年 9 月 20 日。

青田水美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首次申领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为 2019 年 6 月 24 日至 2022 年 6 月 24 日，第二次申领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为 2022 年 6 月 24 日至 2027 年 6 月 23 日。

杞县水美久安水务有限公司杞县葛岗专业园区污水处理厂（第三污水处理厂）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为 2022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7 年 12 月 28 日。

大悟县兴源水务有限公司阳平污水处理厂排污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7 年 9 月，高铁新城污水处理厂初次申领排污许可证于 2023 年 1 月到期，目前尚在申领中。

漳州兴源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为 2022 年 6 月 28 日至 2027 年 6 月 27 日。

临海市兴源水务有限公司白水洋镇污水处理厂首次申领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为 2019 年 8 月 21 日至 2022 年 8 月 20 日，2022 年申请延续生态环境行政许可，延续后有效期为 2022 年 3 月 24 日至 2027 年 3 月 23 日。河头镇污水处理厂、括苍镇污水处理厂、桃渚镇污水处理厂、小芝镇污水处理厂、沿江镇污水处理厂、永丰镇污水处理厂首次申领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为 2019 年 7 月 24 日至 2022 年 7 月 23 日，2022 年年度内对生态环境行政许可做了延续申请，延续后有效期为 2022 年 7 月 24 日至 2027 年 7 月 23 日。涌泉镇污水处理厂首次申领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为 2019 年 8 月 14 日至 2022 年 8 月 13 日，2022 年申请延续生态环境行政许可，目前尚在申领中。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遵义杭播源发展有限公司-土寨污水处理厂	水污染物	CODcr、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蚂蚁河	CODcr 8.12mg/ 1、氨氮 1.01mg/ 1、总氮 10.83mg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	CODcr 78.87t/ 半年、 氨氮 9.31t/ 半年、	CODcr 912.5t/ a、氨氮 91.25 t/a、总 氮	无

						/1、总磷 0.41mg/l	2002 (一级 A)	总氮 104.94t /半年、 总磷 3.916t/ 半年	273.75t /a、总 磷 9.125t/ a	
遵义杭播源发展有限公司-南部污水处理厂	水污染物	CODcr、 氨氮、 总氮、 总磷、	连续排放	1	苟江河	CODcr 6.74mg/ l、氨氮 0.41mg/ l、总氮 8.37mg/ l、总磷 0.30mg/ 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一级 A)	CODcr 26.804t /年、氨 氮 1.9236t /年、总 氮 32.63t/ 年、总 磷 1.2156t /年	CODcr 547.5t/ a、氨氮 54.75t/ a、总氮 164.25 t/a、总 磷 5.475t/ a	无
巴东兴东水务有限公司	废水	总磷 (以 P 计)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2	巴东县 12 个乡 镇	0.5mg/L	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1.12	7.30062 5	/
巴东兴东水务有限公司	废水	总氮 (以 N 计)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2	巴东县 12 个乡 镇	15mg/L	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74.98	219.018 8	/
巴东兴东水务有限公司	废水	氨氮 (NH3- N)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2	巴东县 12 个乡 镇	5mg/L	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9.62	116.81	/
巴东兴东水务有限公司	废水	化学需氧量	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12	巴东县 12 个乡 镇	50mg/L	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114.04	844.975	/
青田水美水务有限公司	废水、 废气	总氮、 总磷、 氨氮、 化学需 氧量、 悬浮物、 PH	直接排放	1	瓯江	CODcr 13.60mg /L、氨 氮 0.04mg/ L、总氮 5.36mg/ L、总磷 0.14mg/ L	浙江省《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69-2018)	CODcr 4.68kg 、氨氮 00.14kg 、总氮 1.845kg 、总磷 0.048kg	CODcr 14.6kg 、氨氮 0.73kg 、总氮 4.38kg 、总磷 0.109kg	无
大悟县兴源水务有限公司-阳平污水	CODcr、 氨氮、 总氮、 总磷	CODcr、 氨氮、 总氮、 总磷	连续排放	1	澧河	CODcr 18.6mg/ L、氨氮 0.55mg/ L、总氮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CODcr 175.89t /a、氨 氮 5.2t/a	CODcr 474.5 t/a、氨 氮 47.45	无

处理厂						10.2mg/L、总磷 0.16mg/L	18918-2002 (一级 A)	、总氮 96.45t/a、总磷 1.51t/a	t/a、总氮 142.35 t/a、总磷 4.745 t/a	
大悟县兴源水务有限公司-高铁新城污水处理厂	CODcr、氨氮、总氮、总磷	CODcr、氨氮、总氮、总磷	间断排放	1	高店河	CODcr 13.53mg/L、氨氮 0.24mg/L、总氮 9.67mg/L、总磷 0.33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一级 A)	CODcr 7.68t/a、氨氮 0.14t/a、总氮 5.49t/a、总磷 0.19t/a	CODcr 109.5 t/a、氨氮 10.95 t/a、总氮 32.85 t/a、总磷 1.09 t/a	无
杞县水美久安水务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	CODcr、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铁底河	-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一级 A)	CODcr 40.79 t/a、氨氮 0.674 t/a、总氮 11.52 t/a、总磷 0.295t/a	CODcr 91.25 t/a、氨氮 9.125 t/a、总氮 27.375 t/a、总磷 0.9125 t/a	无
漳州兴源水务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总铬, 总铅, 粪大肠菌群, 流量, 总汞, 五日生化需氧量, pH 值, 色度, 水温, 悬浮物, 总氮 (以 N 计), 总砷, 总磷 (以 P 计), 石油类, 烷基汞, 六价铬, 总镉, 动植物油, 氨氮 (NH3-	化学需氧量,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总铬, 总铅, 粪大肠菌群, 流量, 总汞, 五日生化需氧量, pH 值, 色度, 水温, 悬浮物, 总氮 (以 N 计), 总砷, 总磷 (以 P 计), 石油类, 烷基汞, 六价铬, 总镉, 动植物油, 氨氮 (NH3-	直接排放	1	厂区总排口	COD: 50 mg/L、氨氮: 5(8) mg/L、总氮: 15 mg/L、总磷: 0.5 mg/L、SS: 10 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类排放标准	COD: 74.82t/a、氨氮: 4.1118t/a、总氮: 24.03t/a、总磷: 0.766t/a	COD: 219t/a、氨氮: 21.9t/a、总氮: 65.7t/a、总磷: 2.19t/a	/

	N)	N)								
临海市兴源水务有限公司（白水洋镇污水处理厂）	废水、 废气	总氮、 总磷、 氨氮、 化学需 氧量、 悬浮 物、PH	直接排 放	1	/	总磷 ≤0.3、 总氮 ≤12 (15)、 氨氮≤2 (4)、 COD≤40 、pH6-9	城镇污 水处理 厂主要 水污染 物排放 标准 DB 33/2169 —2018	总磷： 0.05、 总氮： 5.2772 、氨 氮： 0.2559 、COD： 9.9649	总磷： 0.55、 总氮： 21.9、 氨氮： 2.74、 COD： 54.75	无
临海市兴源水务有限公司（河头镇污水处理厂）	废水、 废气	总氮、 总磷、 氨氮、 化学需 氧量、 悬浮 物、PH	直接排 放	1	/	总磷 ≤0.3、 总氮 ≤12 (15)、 氨氮≤2 (4)、 COD≤40 、pH6-9	城镇污 水处理 厂主要 水污染 物排放 标准 DB 33/2169 —2018	总磷： 0.0181 、总 氮： 2.8975 、氨 氮： 0.0485 、COD： 3.4627	总磷： 0.22、 总氮： 8.76、 氨氮： 1.1、 COD： 21.9	无
临海市兴源水务有限公司（括苍镇污水处理厂）	废水、 废气	总氮、 总磷、 氨氮、 化学需 氧量、 悬浮 物、PH	直接排 放	1	/	总磷 ≤0.3、 总氮 ≤12 (15)、 氨氮≤2 (4)、 COD≤40 、pH6-9	城镇污 水处理 厂主要 水污染 物排放 标准 DB 33/2169 —2018	总磷： 0.03、 总氮： 3.0518 、氨 氮： 0.0454 、COD： 5.8534	总磷： 0.27、 总氮： 10.95、 氨氮： 1.37、 COD： 27.38	无
临海市兴源水务有限公司（桃渚镇污水处理厂）	废水、 废气	总磷、 总氮、 氨氮、 COD、PH	连续排 放	1	/	总磷 ≤0.3、 总氮 ≤12 (15)、 氨氮≤2 (4)、 COD≤40 、pH6-9	城镇污 水处理 厂主要 水污染 物排放 标准 DB 33/2169 —2018	总磷： 0.0816 、总 氮： 9.2069 、氨 氮： 0.0661 、COD： 11.9078	总磷： 0.55、 总氮： 21.9、 氨氮： 2.74、 COD： 54.75	无
临海市兴源水务有限公司（小芝镇污水处理厂）	废水、 废气	总氮、 总磷、 氨氮、 化学需 氧量、 悬浮 物、PH	直接排 放	1	/	总磷 ≤0.3、 总氮 ≤12 (15)、 氨氮≤2 (4)、 COD≤40 、pH6-9	城镇污 水处理 厂主要 水污染 物排放 标准 DB 33/2169 —2018	总磷： 0.0252 、总 氮： 1.7904 、氨 氮： 0.063、 COD： 1.2398	总磷： 0.07、 总氮： 3.65、 氨氮： 0.4、 COD： 7.3	无
临海市兴源水务有限公司（沿江镇污水处理厂）	废水、 废气	总氮、 总磷、 氨氮、 化学需 氧量、 悬浮 物、PH	直接排 放	1	/	总磷 ≤0.3、 总氮 ≤12 (15)、 氨氮≤2 (4)、 COD≤40 、pH6-9	城镇污 水处理 厂主要 水污染 物排放 标准 DB 33/2169 —2018	总磷： 0.1756 、总 氮： 8.6371 、氨 氮： 0.0587 、COD： 9.9649	总磷： 0.55、 总氮： 21.9、 氨氮： 2.74、 COD： 54.75	无

								12.2212		
临海市兴源水务有限公司（永丰镇污水处理厂）	废水、废气	总氮、总磷、氨氮、化学需氧量、悬浮物、PH	直接排放	1	/	总磷 ≤0.3、总氮 ≤12（15）、氨氮 ≤2（4）、COD ≤40、pH6-9	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 33/2169—2018	总磷：0.0667、总氮：5.5046、氨氮：0.0882、COD：7.1518	总磷：0.27、总氮：10.95、氨氮：1.37、COD：27.38	无
临海市兴源水务有限公司（涌泉镇污水处理厂）	废水、废气	总氮、总磷、氨氮、化学需氧量、悬浮物、PH	直接排放	1	/	总磷 ≤0.3、总氮 ≤12（15）、氨氮 ≤2（4）、COD ≤40、pH6-9	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 33/2169—2018	总磷：0.0491、总氮：3.0403、氨氮：0.1294、COD：2.963	总磷：0.657、总氮：26.28、氨氮：3.285、COD：65.7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遵义杭播源发展有限公司土寨污水处理厂、南部污水处理厂生产工艺为 AAO 工艺，对生活污水进行生化处理，2022 年度 COD 削减率分别为 94.88%、95.68%。

巴东兴东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厂处理达标的水直接排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污水厂区生产污泥转运至填埋场填埋。

青田水美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采用细格栅及沉砂+初沉池+厌氧水解+改进型 SBR 工艺+混凝沉淀+反硝化深床滤池+树脂吸附脱氮+消毒池工艺，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一级 A 标准。

大悟县兴源水务有限公司项目采用 PPP 模式建设，包括两座污水处理厂及配套污水主管网。阳平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为 2.6 万吨/天，污水来源于 2 个不同的区域，其中来源于主城区的城市污水 2.0 万吨/日，来源于工业园污水 0.6 万吨/日，对于城区污水采用传统的改良 A/A/O 工艺，对于工业园污水采用絮凝沉淀+水解酸化+改良 A/A/O 工艺，出水执行一级 A 标准。2018 年 6 月 28 日完成建安工程竣工验收，2018 年 10 月 25 日完成竣工环保验收，2018 年 12 月 1 日进入商运期目前正常运营。高铁新城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为 0.6 万吨/天，处理工艺为预处理+生物处理（A/A/O）+膜处理（MBR 膜池）+污泥处理，出厂水执行一级 A 标准。2019 年 10 月 16 日完成建安工程竣工验收，2019 年 12 月 27 日完成竣工环保验收，2020 年 1 月进入商业运营期，目前正常运营。

杞县葛岗专业园区污水处理厂（第三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工艺采用“预处理+A20+MBR+消毒”的工艺，处理后尾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标准，排入铁底河。

漳州兴源水务有限公司诏安县城东污水处理厂，主要建设内容为粗格栅及提升泵房、细格栅及快慢混池、前加药间、初沉池、水解酸化池、A²/O 池、二沉池、紫外消毒池、污泥浓缩池、污泥调理池、污泥脱水机房、鼓风机房等及其他附属配套设施。一级 A 提标改造工程新增深度反应池、后加药间、终沉池、转盘滤池。城东污水厂采用 A²/O 处理工艺（改良型氧化沟工艺）+芬顿高级氧化工艺。

临海市兴源水务有限公司白水洋镇污水处理厂采用粗格栅+细格栅+一期 O 池（原 CAST）+二期 A20+二沉池+混凝反应池+混凝沉淀池+反硝化深床滤池+紫外消毒池污水处理工艺，河头镇污水处理厂、括苍镇污水处理厂、桃渚镇污水处理厂、沿江镇污水处理厂、永丰镇污水处理厂采用粗格栅+细格栅+调节池+A20 池+二沉池+高效澄清池+反硝化深床滤池+转盘滤池+紫外消毒池污水处理工艺，小芝镇污水处理厂粗格栅+细格栅+调节池+A20 池+MBR 膜池+紫外消毒池污水处理工艺，涌泉镇污水处理厂粗格栅+细格栅+膜格栅（新建）+A20 池（改建）+MBR 膜生物池（改建）+消毒池+计量渠+排江泵房污水处理工艺对污水进行处理。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各污水处理厂均具有环境自行监测方案，根据排污许可证和执行的排放标准，制定了自行监测方案，对本排污单位管辖的污染源进行监测。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各公司均制定了《突发事件处理制度》，同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以确保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各项应急工作能够快速启动、高效有序，避免和最大限度地减轻突发环境事件对环境造成的损失和危害。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各污水处理厂均已按照相关规定按时缴纳排污税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在做好自身经营与管理的同时，以改善和提升环境质量、推动生态环保产业发展为己任，积极在实践中追求企业与社会的和谐共建，履行社会责任。报告期内，公司统一思想，坚定信念，加强党组织建设，按照新时代企业党的建设总要求，严格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始终坚持规范运作、稳健经营，持续加强利益相关者沟通，严格落实反腐倡廉，以高质量的治理水平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一）合规为本，行稳致远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建立、健全公司内控制度，报告期内，累计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逾 30 项公司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同时，公司秉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待全体投资者，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全年共召开九次股东大会，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其中，接待特定对象调研和投资者沟通交流共五次，仔细核实并予以详细回复互动易投资者朋友提问共 48 条。公司将不断致力于信息披露和公司治理的透明及规范程度的提升，以加深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生产制造、经营管理等各方面的了解。

公司恪守商业行为准则，坚持公平竞争，严格遵守《反不正当竞争法》《反垄断法》等法律法规，反对任何形式的腐败、商业贿赂、洗钱、垄断、不正当竞争行为，并要求合作伙伴遵守反商业贿赂和反腐败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努力营造廉洁、诚信的运营环境和良好的合作关系。

公司尊重和保护员工权益，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严格贯彻执行《劳动法》等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具有吸引力和竞争性的福利体系，进一步健全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全体员工的积极性与责任感；通过员工培训等方式，加强人才培养，提升员工对企业文化的认识和认同感，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

（二）耕耘主业，奋斗不止

环境治理服务是公司主营业务，20 多年来，公司致力于改善生态环境的初心从未变化，前进的脚步从未停止，从生产环保装备到农牧畜禽、河湖疏浚、污水处理、生态修复、水质监测，在 20 多个省市留下了公司环境治理的足迹。继 2020 年临危受命承担武汉“火神山”、“雷神山”医院废水处理工程后，公司团队始终没有松懈，一次又一次深入困难地区，不畏艰难，勇为最先。2021 年 7 月，公司员工队伍以最快的速度集结奔赴持续暴雨的河南省巩义市，克服滑坡、道路中断、通信中断、积水断电等困难，心系当地群众百姓，顾不上自身安危，连续四天昼夜不间断施工，清理淤泥累计达 1 万立方米，成功协助堰塞湖排险。

新时代，新责任。公司作为专业环境企业，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目标，稳步拓展储能与双碳业务板块，致力于资产管理、储能等新基建建设、双碳数字化等专业领域。全资子公司新至双碳成立后，相继与重庆市西部气候投融资产业促进中心、波士顿咨询公司、浙江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等开展行业前瞻交流与战略合作，参与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碳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标准起草，与中国农科院共同发起成立国家农业农村双碳联盟，联合三峡科技积极推行能源微网及碳账户等领域的双碳工作。报告期内，新至双碳在当选为国家农业农村碳达峰碳中和科技创新联盟理事单位，新至碳和获得阿里云智能电力行业最佳服务伙伴。公司不但关注国家政策，亦积极投身参与“家乡”当地建设，承建迎亚运道路景观绿化项目和迎亚运大运河文旅项目，践行“绿色亚运”理念，为体育公共事业倾心出力。

（三）科技赋能，创新开拓

新责任需要新能力加持，公司以不断颠覆自我的驱动力，积极进取，创新开拓。兴源环保在报告期内夯实数字化建设，紧随国家在新能源领域的布局，大力开拓压滤机在新能源领域的应用，积极研发性能稳定、高效的全自动程控隔膜压滤机设备。同时，兴源环保加强生产环境监测及质量管理，严格管控车间卫生及生产安全。新至汇德、淄博新牧研发生产的消毒传递窗和通风净化过滤幕墙，应用于生物安全防御体系，可大幅改善养殖环境，提高生物安全防控水平；研发生产的智能环控器，可同时控制多个设备系统，并实时上传数据，为养殖场数字化转型奠定坚实的基础。新至碳和在水治理监测方面，搭建低碳环保设备工业物联精益管理平台，打造低碳环保领域数字化产业服务连接能力。

公司致力于管理、技术、工艺创新，引进先进生产设备，推行智能办公软件，无纸化办公，提高工作效率，应用太阳能屋顶光伏发电，实现绿色利用，节约资源，降低能耗。

公司将始终坚持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的理念，大力发展压滤机为代表的环保装备基石产业，加速布局储能与双碳为代表的创新业务，优化提升环境综合治理业务，不断提升自身技术实力，为客户和社会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的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不断践行社会公益事业，实现企业与员工、企业与社会、企业与健康发展的健康发展，对员工、对股东、对社会负责。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以社会责任为己任，积极参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工作。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在产品和服务领域精耕细作，踊跃投身到“万企兴万村”的行动中来，成为乡村振兴的生力军和奉献者。

公司参与广西五山镇，松柏镇，湖北十堰等地猪场以及饲料场的建设，助力养殖产业规模化、规范化、智慧化发展，加速当地农业产业化进程，带动当地农户增收致富，有效参与地方精准扶贫项目，达到授人以“渔”的效果。科技赋能的现代养殖场地，吸引了地方农民工、大学生等返乡创业，不离乡、不离土在家致富，有效的解决留守儿童培养和孤寡老人的照顾问题。项目的陆续运营，为地方培养出一大批新型职业农民，为城镇化建设培养输出大批人才，推进城镇化发展。

公司目前有 40 余个污水处理厂，覆盖浙江、湖北、河南、山东、福建、广西、贵州等省市。经过生化处理等程序处理后的水能够达到一级 A 类排放标准，可用于农业灌溉、园林绿化、河道生态补水，解决了场镇及周边生活污水处理问题，同时便利周边的耕地取水。乡镇污水处理项目带来了巨大的生态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使乡镇污水得到有效治理，污染物排放量有效削减，改善江河环境质量，推动乡镇生态文明建设，提升城市整体面貌，提高人民的生活质量，优化乡镇投资环境，增加投资吸引力，促进乡镇经济转型跨越式发展。公司技术人员积极主动深入农村，不怕脏、不叫苦，

参与湖北省农村户厕“改厕问题”摸排抽检工作，依托自身在生态环保领域、水处理领域的技术积累，发挥专业所长，全力践行国家和社会所需。

报告期内，公司与浙江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及新希望集团、浙江省轨道交通运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自贡市轻工业设计研究院、上海环交所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分别就新消费及乡村振兴、低碳交通领域市场、盐业行业双碳改造、农业农村双碳能力建设等领域开展合作，通过发挥自身优势，强强联手，充分调动资源，促进绿色低碳技术创新，在做深各自产业优势的基础上进行商业模式的创新再发展，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贡献力量。此外，公司全资子公司新至双碳对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整区林业碳汇 CCER 进行开发合作、与江西铜鼓县政府签订整县林业碳汇销售合同、与维多（中国）签订 CCER 销售合同等开展了一系列碳资产开发和管理业务，助力国家实现双碳目标，推动产业经济转型，实现可持续发展。

公司将凭借自身专业优势，一如既往地以科技驱动的创新精神和使命必达的敬业精神，积极投身社会环境的研究和基础建设的实施，推动地方经济发展，竭力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多做贡献，争取创造更好的社会效益，持续推动经济和环境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刘永好;新希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新希望亚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新希望投资集团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事宜承诺如下:</p> <p>1、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企业不会利用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或谋求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避免向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拆借、占用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资金或采取由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上市公司资金。</p> <p>2、对于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企业与上</p>	2019年03月29日	关联方期间	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履行了承诺

			<p>市公司及其下 属子公司之间 必需的一切交 易行为，均将 严格遵守市场 原则，本着平 等互利、等价 有偿的一般原 则，公平合理 地进行。交易 定价有政府定 价的，执行政 府定价；没有 政府定价的， 执行市场公允 价格；没有政 府定价且无可 参考市场价的 ，按照成本加 可比较的合理 利润水平确定 成本价执行。</p> <p>3、承诺方与 上市公司及其 下子公司之间 的关联交易将 严格遵守上市 公司章程、关 联交易管理制 度等规定履行 必要的法定程 序。在上市公 司权力机构审 议有关关联交 易事项时主动 依法履行回避 义务。</p> <p>4、承诺方保 证不通过关联 交易取得任何 不正当的利益或 使上市公司及 其下子公司承 担任何不正当 的义务。如果 因违反上述承 诺导致上市公 司或其下子公 司损失或利用 关联交易侵占 上市公司或其 下子公司利益 的，上市公司 及其下子公 司的损失由承 诺方承担。</p>			
--	--	--	--	--	--	--

			5、上述承诺在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企业构成上市公司的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刘永好;新希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新希望亚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新希望投资集团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与上市公司之间产生同业竞争,向上市公司承诺如下: 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企业未来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新增与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相似甚至相同的业务活动。 如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企业未来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企业将通知上市公司,并承诺将采取商业上合理的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产生同业竞争。	2019年03月29日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	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履行了承诺	
刘永好;新希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新希望亚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新希望投资集团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了保护上市公司的合法利益,维护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在本次收购完成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承诺如下: (一)关于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	2019年03月29日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	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履行了承诺	

			<p>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薪。</p> <p>2、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且该等体系完全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p> <p>（二）关于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p> <p>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p> <p>3、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4、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干预其资金使用。5、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双重任职。</p> <p>（三）关于上市公司机构独立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和</p>			
--	--	--	--	--	--	--

			<p>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p> <p>（四）关于上市公司资产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2、保证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p> <p>（五）关于上市公司业务独立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若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北树民;葛秀芳;经纬中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李艳章;楼华;马秀梅;王俊辉;王征宇;杨树先;姚水龙;张凯申;周萍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本公司/人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营业执照上所列明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p> <p>2、本公司/人作为上市公司股东的事实改变之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p>	2017 年 01 月 01 日	股东期间	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履行了承诺

			<p>制的企业/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的以任何方式</p> <p>（包括但不限于独自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3、如因为履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而给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人将对遭受的损失做出赔偿。</p> <p>4、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人不再为上市公司股东为止</p> <p>（可以依据竞业禁止约定再延长）。</p> <p>二、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避免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p>			
--	--	--	---	--	--	--

			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规定及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人保证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葛秀芳;李艳章;王俊辉;杨树先	其他承诺	<p>李艳章、杨树先、葛秀芳、王俊辉等 4 人承诺自标的资产交割完成之日起, 仍需至少在源态环保任职 36 个月。</p> <p>在源态环保任职期限内未经兴源环境同意, 不得在兴源环境、源态环保以外, 从事与兴源环境及源态环保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 不得在其他与兴源环境、源态环保有竞争关系的公司任职。</p> <p>在源态环保任职期限届满后或者离职后 24 个月内, 不从事与兴源环境、源态环保相同或者类似的主营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 不在同兴源环境、源态环保存在相同或者类似主营业务或有竞争关系的公司任职或</p>	2017 年 10 月 26 日	任职期限内及任职期限届满后或者离职后 24 个月内	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履行了承诺

			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不自己开业生产或者经营与兴源环境、源态环保相同或者类似的同类产品、从事同类业务；不得以兴源环境、源态环保以外的名义为兴源环境、源态环保现有客户提供与兴源环境、源态环保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服务。			
	杭州立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黄斌；吕勤；盛国祥；双兴棋；王森；吴劼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自标的资产交割完成之日起，仍需至少在中艺生态任职 60 个月。</p> <p>2、在中艺生态任职期限内未经兴源环境同意，不得在兴源环境、中艺生态以外，从事与兴源环境及中艺生态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不得在其他与兴源环境、中艺生态有竞争关系的公司任职。</p> <p>3、在中艺生态任职期限届满后或者离职后 24 个月内，不从事与兴源环境、中艺生态相同或者类似的主营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不在同兴源环境、中艺生态存在相同或者类似主营</p>	2016 年 02 月 19 日	任职期限内及任职期限届满后或者离职后 24 个月内	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履行了承诺

			业务或有竞争关系的公司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不自己开业生产或者经营与兴源环境、中艺生态相同或者类似的同类产品、从事同类业务；不得以兴源环境、中艺生态以外的名义为兴源环境、中艺生态现有客户提供与兴源环境、中艺生态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服务。			
	陈旭良;傅德龙;傅文尧;金英强;李曦;刘敏;田启平;王金标;谢建江;兴源控股有限公司;徐燕;钟伟尧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交易对方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本次交易完成后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情形，水美环保的全体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本人作为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源过滤”）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承诺在作为兴源过滤股东期间，本人不会在中国境内或者境外，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合作经营或拥有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兴源过滤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经营活	2014年09月01日	股东期间、任职期限内及任职期限届满后或者离职后24个月内	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履行了承诺

			<p>动；不以任何形式支持兴源过滤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个人、合伙或其他任何组织，开展与兴源过滤及其控股子公司在中国境内外市场上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产品及服务。</p> <p>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参与、从事和经营与兴源过滤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直接或者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项目，并/或在其中拥有权益；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兴源过滤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p> <p>二、发股对象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p>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为规范本次交易完成后可能产生的关联交易情形，水美环保的股东出具了承诺函：“本人\</p> <p>本公司作为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源过</p>			
--	--	--	--	--	--	--

			<p>滤”）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现就执行兴源过滤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杜绝资金占用事宜郑重承诺：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减少与兴源过滤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与兴源过滤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兴源过滤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制度执行，杜绝发生以下情形：</p> <p>1、利用关联交易、资产重组、垫付费用、对外投资、担保和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或者间接侵占兴源过滤资金、资产，损害兴源过滤及其他股东的利益。</p> <p>2、利用股东权利操纵、指使兴源过滤或者兴源过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事下列行为，损害兴源过滤及其他股东的利益：</p> <p>（1）要求兴源过滤无偿向承诺人、其他单位或者个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p> <p>（2）要求兴源过滤以不公</p>			
--	--	--	---	--	--	--

		<p>平的条件，提供或者接受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p> <p>(3) 要求兴源过滤向不具有清偿能力的单位或者个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p> <p>(4) 要求兴源过滤为不具有清偿能力的单位或者个人提供担保，或者无正当理由为其他单位或者个人提供担保；</p> <p>(5) 要求兴源过滤无正当理由放弃债权、承担债务；</p> <p>(6) 谋取属于兴源过滤的商业机会；</p> <p>(7) 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兴源过滤及其他股东的利益。</p> <p>三、其他</p> <p>为保证水美环保持续发展和保持持续竞争优势，上表所示的管理层股东承诺：</p> <p>1、自标的资产交割日起，仍需至少在水美环保任职 36 个月。</p> <p>2、在水美环保任职期限内未经兴源过滤同意，不得在兴源过滤、水美环保以外，从事与兴源过滤及水美环保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p>			
--	--	--	--	--	--

			<p>务；不得在其他与兴源过滤、水美环保有竞争关系的公司任职。</p> <p>3、在水美环保任职期限届满后或者离职后 24 个月内，不从事与兴源过滤、水美环保相同或者类似的主营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不在同兴源过滤、水美环保存在相同或者类似主营业务或有竞争关系的公司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不自己开业生产或者经营与兴源过滤、水美环保相同或者类似的同类产品、从事同类业务；不得以兴源过滤、水美环保以外的名义为兴源过滤、水美环保现有客户提供与兴源过滤、水美环保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服务。</p> <p>管理层股东违反上述承诺的所得归水美环保所有。</p> <p>存在以下情形的，不视为管理层股东违反任职期限承诺：</p> <p>（1）管理层股东丧失或部分丧失民事行为能力、被宣告失踪、死亡或被宣告死亡而当然与兴源</p>			
--	--	--	--	--	--	--

			<p>过滤或水美环保终止劳动关系的；</p> <p>(2) 兴源过滤或水美环保违反本协议前款规定解聘管理层股东，或调整管理层股东的工作岗位导致管理层股东离职的。</p>			
	冯伯强;冉令强;沈少鸿;姚颂培;叶桂友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沈少鸿、叶桂友、姚颂培、冯伯强、冉令强等 5 人核心股东承诺作为兴源过滤股东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者境外，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合作经营或拥有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兴源过滤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经营活动；不以任何形式支持兴源过滤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个人、合伙或其他任何组织，开展与兴源过滤及其控股子公司在中国境内外市场上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产品及服务。核心股东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参与、从事和经营与兴源过滤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直接或者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项目，并/或在其中拥有权</p>	2014 年 04 月 04 日	股东期间	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履行了承诺

			<p>益；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核心股东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兴源过滤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p> <p>沈少鸿、叶桂友、姚颂培、冯伯强、冉令强等 5 人核心股东承诺作为兴源过滤股东期间，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减少与兴源过滤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与兴源过滤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兴源过滤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制度执行，杜绝发生以下情形：</p> <p>1、利用关联交易、资产重组、垫付费用、对外投资、担保和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或者间接侵占兴源过滤资金、资产，损害兴源过滤及其他股东的利益。</p> <p>2、利用股东权利操纵、指使兴源过滤或者兴源过滤董事、监事、高</p>			
--	--	--	--	--	--	--

			<p>级管理人员从事下列行为，损害兴源过滤及其他股东的利益：</p> <p>（1）要求兴源过滤无偿向承诺人、其他单位或者个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p> <p>（2）要求兴源过滤以不公平的条件，提供或者接受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p> <p>（3）要求兴源过滤向不具有清偿能力的单位或者个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p> <p>（4）要求兴源过滤为不具有清偿能力的单位或者个人提供担保，或者无正当理由为其他单位或者个人提供担保；</p> <p>（5）要求兴源过滤无正当理由放弃债权、承担债务；</p> <p>（6）谋取属于兴源过滤的商业机会；</p> <p>（7）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兴源过滤及其他股东的利益。</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兴源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兴源控股有限公司承诺如下：</p> <p>“1、作为贵公司股东期间，本公司不会在中国境内或者境外，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p>	2011年08月11日	股东期间	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履行了承诺

			<p>资、合作经营或拥有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贵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或经营活动;</p> <p>2、本公司不以任何形式支持贵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以外的企业、个人、合伙或其他任何组织,生产、经营或销售与贵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中国境内外市场上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产品及服务;</p> <p>3、本公司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不参与、从事和经营与贵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构成直接或者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项目,并/或在其中拥有权益;</p> <p>4、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贵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贵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贵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p>			
--	--	--	--	--	--	--

			入到贵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相关内容。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3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唐辉、伍丹、蒲冬梅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唐辉 4 年；伍丹、蒲冬梅 3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兴源环境、杭州中艺诉原股东合同纠纷案	20,300	否	一审	/	/	2021年10月1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乘三备、琼中鑫三源诉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水务局	134,918.47	否	撤诉结案	撤诉	/	2022年07月2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告未达到重大诉讼、仲裁披露标准的事项汇总	66,350.87	否	部分审理中,部分已结案	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部分审理中,部分结案执行		
公司及子公司作为原告未达到重大诉讼、仲裁披露标准的事项汇总	15,861.37	否	部分审理中,部分已结案	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部分审理中,部分结案执行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及相关人员	其他	公司涉嫌违反了《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第1.4条、第5.1.1条、第6.2.1条和第6.2.5条的规定。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未能恪尽职守、履行诚信勤勉义务，涉嫌违反了《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第1.4条、第4.2.2条和第5.1.2条的规定，对公司违规行为负有重要责任。	其他	通报批评		
公司及相关人员	其他	违反《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号）第三条、第四条的规定	其他	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2022年06月2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收到浙江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公告》（公告编号：2022-062）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后高度重视，立即就《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中提出的问题切实进行了整改，并于2022年7月4日向浙江证监局上交了《整改报告》。

公司将持续加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财务核算，提升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	---------	----------	----------	----------	------	------

						元)	比例	(万 元)			市价		
北京新希望六和生物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提供劳务	养殖设备、饲料设备、土建、污水处理系统、光伏建设等	市场公允价格	市场公允价格	10,196.13	54.79%	51,500	否	按合同约定方式结算	无	2022年03月1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2-017)
合计				--	--	10,196.13	--	51,5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生产需求、业务拓展及市场价格进行的初步判断，且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人销售养殖设备及提供土建施工、污水处理系统、光伏建设等劳务的业务，由于工程设备类项目的特殊性，额度较大，且需要进行招投标，较难实现准确预计，因此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的差异。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交易，各关联人之间根据业务需求适当调剂，但在总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内，未超出总预计金额。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新希望（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续签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继续与新希望保理签署合作协议，协议有效期 2 年，新希望保理为公司推荐的客户提供的保理融资额度（含专项计划额度）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整。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与新希望（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续签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27），详细情况请见相关公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为 2.3 亿元。

2、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申请融资及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环保设备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申请融资 1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申请融资及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46），详细情况请见相关公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为 0.5 亿元。

3、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向新希望投资集团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2.7 亿元，借款年利率 5.65%，借款期限为 1 年。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7），详细情况请见相关公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为 2.6 亿元。

4、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对公司 2022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因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的需要，2022 年度，预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青岛新牧致和科技有限公司、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前程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宁波联合燕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新希望六和生物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关联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采购原材料、销售产品、提供劳务和提供劳务等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83,0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5、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子公司拟向新希望投资集团继续续借剩余借款 2.5 亿元整，借款年利率参照公司及新希望投资集团从金融机构取得贷款的同期贷款利率，借款期限为不超过一年。同时，公司拟向新希望投资集团新增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借款年利率参照公司及新希望投资集团从金融机构取得贷款的同期贷款利率，借款期限为不超过一年。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5.0 亿元。

6、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提供最高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新希望投资集团在未来一年内向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提供最高借款额度 5 亿元的流动资金支持。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在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可一次或分次向新希望投资集团申请使用具体借款资金，并可循环使用最高借款额度。借款年利率参照公司及新希望投资集团从金融机构取得贷款的同期贷款利率，按市场化原则定价。

每一笔借款期限自实际借款日起不超过一年，自提供资金之日起算，可提前还款。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提供最高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2-074）。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5.0 亿元。

7、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对公司 2022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新增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因公司生产日常经营及业务开展需要，预计 2022 年度，新增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和提供劳务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17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新增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2）。

8、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新希望投资集团向公司提供 0.5 亿元的借款额度。借款年利率参照公司及新希望投资集团从金融机构取得贷款的同期贷款利率，按市场化原则定价。每一笔借款期限自实际借款日起不超过一年，自提供资金之日起算，可提前还款。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8）。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0.5 亿元。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与新希望（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续签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1 年 03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申请融资及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1 年 04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1 年 12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022 年 03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2 年 05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提供最高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2 年 08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新增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022 年 08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2 年 12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山西水投艺源水务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30日	16,240		15,080	连带责任保证			二十一年六个月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72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16,24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15,08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琼中鑫三源水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25日	20,264		16,310.25	连带责任保证			十年	否	否
琼中鑫三源水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05月21日	43,295		15,562.95	连带责任保证			十年	否	否
大悟县兴源水务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4日	17,500		11,848	连带责任保证			二十年	否	否
杭州中艺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28日	5,000		4,6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杭州中艺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01日	15,000		14,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杭州中艺生态环境工程有限	2022年03月01日	5,000		0						

公司										
杭州中艺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01日	5,000		0						
浙江水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01日	5,500		0						
梧州兴源水美水务有限公司	2018年07月19日	15,000		10,491.31	连带责任保证			十五年	否	否
嘉兴兴禾水利开发有限公司	2019年01月31日	45,500		32,563.73	连带责任保证			十二年	否	否
杭州兴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01日	25,000		22,000	抵押、连带责任保证	兴源环境望梅路1588号房产		三年	否	否
杭州兴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01日	8,000		8,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杭州兴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01日	4,000		0						
杭州兴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6日	10,000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杭州兴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5日	10,000		0						
杭州兴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8日	9,000		9,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杭州兴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7日	5,000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温州市东沙建设有限公司	2019年05月21日	64,000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十一年	否	否
浙江省疏浚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01日	3,500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浙江省疏浚工	2022年12月15	3,000		0						

程有限公司	日									
浙江省疏浚工程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28日	2,300		1,330	连带责任保证			六年	否	否
浙江省疏浚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01日	10,000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遵义杭播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30日	67,000		51,474.16	连带责任保证			十九年	否	否
漳平市源泽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10日	30,000		13,400	连带责任保证			十二年	否	否
巴东县兴东水务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29日	73,000		14,713.22	连带责任保证			二十年	否	否
新至农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8日	1,000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新至农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01日	1,000		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南水北调中线丹江口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29日	28,000		25,625.2	连带责任保证			十五年	否	否
浙江新至碳和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01日	1,000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浙江新至碳和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01日	1,000		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否
浙江新至碳和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01日	5,000		0						
浙江新至碳和数字科技有限	2022年03月01日	10,000		0						

公司										
新至双碳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01日	1,000		0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23,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6,135.9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548,859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78,418.82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新昌县鼓山建设有限公司	2016年07月12日	23,000		8,625	连带责任保证			十年	否	否
温宿稻香城项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5日	20,000		19,994.06	连带责任保证			十二年	否	否
嘉兴兴禾水利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019年01月31日	5,500		3,936.27	连带责任保证			十二年	否	否
山东源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02日	12,000		11,000	连带责任保证			十四年	否	否
杭州兴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22日	286		167	连带责任保证			二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286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6,185.1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60,78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43,722.33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23,286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23,046.1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625,885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37,221.15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57.2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254,885.93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F)	271,664.43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271,664.43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7,357,400	1.10%	0	0	0	-905,000	-905,000	16,452,400	1.05%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7,357,400	1.10%	0	0	0	-905,000	-905,000	16,452,400	1.0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7,357,400	1.10%	0	0	0	-905,000	-905,000	16,452,400	1.05%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553,549,914	98.90%	0	0	0	225,000	225,000	1,553,774,914	98.95%
1、人民币普通股	1,553,549,914	98.90%	0	0	0	225,000	225,000	1,553,774,914	98.9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	0	0.00%	0	0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1,570,907,314	100.00%	0	0	0	-680,000	-680,000	1,570,227,314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680,00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本次注销减少限售条件股份 680,000 股。

报告期初，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根据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日终的高管人员每个证券账户下的全部股份余额及适用的锁定比例，计算其年初可转让额度。根据计算，高管锁定股减少 225,000 股，因此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225,000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增加 225,000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8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激励对象方雷、黄玉龙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条件，公司决定回购注销上述人员所持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10,000 股，以 1.92 元/股的价格回购，回购资金合计人民币 403,200 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021 年 8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同日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债权人通知暨减资公告》。

2021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激励对象杨芳、赵勇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条件，公司决定回购注销上述人员所持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470,000 股，以 1.92 元/股的价格回购，回购资金合计人民币 902,400 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02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同日披露《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债权人通知暨减资公告》。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办理完成对方雷、黄玉龙、杨芳、赵勇 4 人，共计 680,00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次股份变动前，按原股本计算的最近一年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为-0.3516 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0.84 元；股本变动后，按新股本计算的最近一年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为-0.3519 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0.84 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李建雄	3,000,000			3,0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已终止
孙明非	1,575,000		75,000	1,5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终止
祁婷	900,000			9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终止
樊昌源	900,000			9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终止
童青春	775,000		75,000	7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终止
李佳	700,000			7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终止
伏俊敏	775,000		75,000	7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终止
颜学升	700,000			7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终止
孙颖	400,000			4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终止
罗显文	400,000			4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终止
卢德明	400,000			4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终止
刘国庆	400,000			4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终止
方强	400,000			4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终止
其他	6,032,400		680,000	5,352,400	股权激励限售股、高管锁定股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终止;高管锁定股按相关规定解锁
合计	17,357,400	0	905,000	16,452,4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节“股份变动情况”。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4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0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希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51%	369,205,729	不变	0	369,205,729			
兴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6%	158,005,112	不变	0	158,005,112	质押	158,005,112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其他	1.11%	17,448,160	不变	0	17,448,160			
雍有红	境内自然人	0.97%	15,184,400	增加 1,184,393	0	15,184,400			
刘好芬	境内自然人	0.75%	11,724,745	不变	0	11,724,745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其他	0.61%	9,585,150	不变	0	9,585,150			
浙江菲	其他	0.58%	9,087,1	增加	0	9,087,1			

洛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一菲洛 潮涌二十六号 私募证 券投资 基金			56	9,087,1 56		56		
浙江菲 洛资产 管理有 限公司一菲洛 潮涌二十三号 私募证 券投资 基金	其他	0.53%	8,388,0 00	增加 8,388,0 00	0	8,388,0 00		
盛世金 泉（天 津）股 权投资 基金管 理有限 公司	国有法 人	0.51%	8,043,5 00	减少 200	0	8,043,5 00		
浙江菲 洛资产 管理有 限公司一菲洛 潮涌二十四号 私募证 券投资 基金	其他	0.48%	7,537,8 00	增加 7,537,8 00	0	7,537,8 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 法人因配售新股成 为前 10 名股东的 情况（如有）（参 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 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 受托表决权、放弃 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 回购专户的特别 说明（如有）（参 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新希望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	369,205,729	人民币普通股	369,205,729					

兴源控股集团有限 公司	158,005,112	人民币普通股	158,005,112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万能保 险产品	17,448,160	人民币普通股	17,448,160
雍有红	15,184,400	人民币普通股	15,184,400
刘好芬	11,724,745	人民币普通股	11,724,745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分红保 险产品	9,585,150	人民币普通股	9,585,150
浙江菲洛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菲洛潮 涌二十六号私募证 券投资基金	9,087,156	人民币普通股	9,087,156
浙江菲洛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菲洛潮 涌二十三号私募证 券投资基金	8,3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8,388,000
盛世金泉(天津) 股权投资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8,043,500	人民币普通股	8,043,500
浙江菲洛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菲洛潮 涌二十四号私募证 券投资基金	7,537,800	人民币普通股	7,537,8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 通股东之间, 以及 前 10 名无限售流 通股东和前 10 名股 东之间关联关系或 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股东情况说明(如 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刘好芬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 通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 账户持有 11,724,745 股, 实际合计持有 11,724,745 股。公司股东盛世金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 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 账户持有 8,043,500 股, 实际合计持有 8,043,5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 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新希望投资集团有限 公司	刘永好	2015 年 06 月 04 日	915400913213403053	创业投资(不得从事 担保和房地产业务; 不得参与发起或管理 公募或私募证券投资 基金、投资金融衍生 品); 股权投资(不含 公募基金。不得从事

				证券、期货类投资；不得参与发起或管理公募或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投资金融衍生品；不得从事房地产和担保业务；投资管理（不含金融和经纪业务。不得从事证券、期货类投资；不得向非合格投资者募集、销售、转让私募产品或者私募产品收益权）；资产管理（不含金融资产管理和保险资产管理）（经营以上业务的，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投资产品或金融衍生产品；不得经营金融产品、理财产品和相关衍生业务）；企业管理咨询（不含投资管理和投资咨询业务）；经济贸易咨询；实业投资、项目投资（不得从事股权投资业务）；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房产租赁业务；农产品、化工产品的销售；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直接持有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946）15.50%的股份，通过新增鼎（海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210）29.90%的股份，通过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华创阳安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155）6.41%的股份。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刘永好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曾任第七、第八届全国工商联副主席，第八、第九、第十、第十一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第九、第十届全国政协常委，第十、第十一届全国政协经济委员会副主任、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新希望集团董事长、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第十三届全国政协委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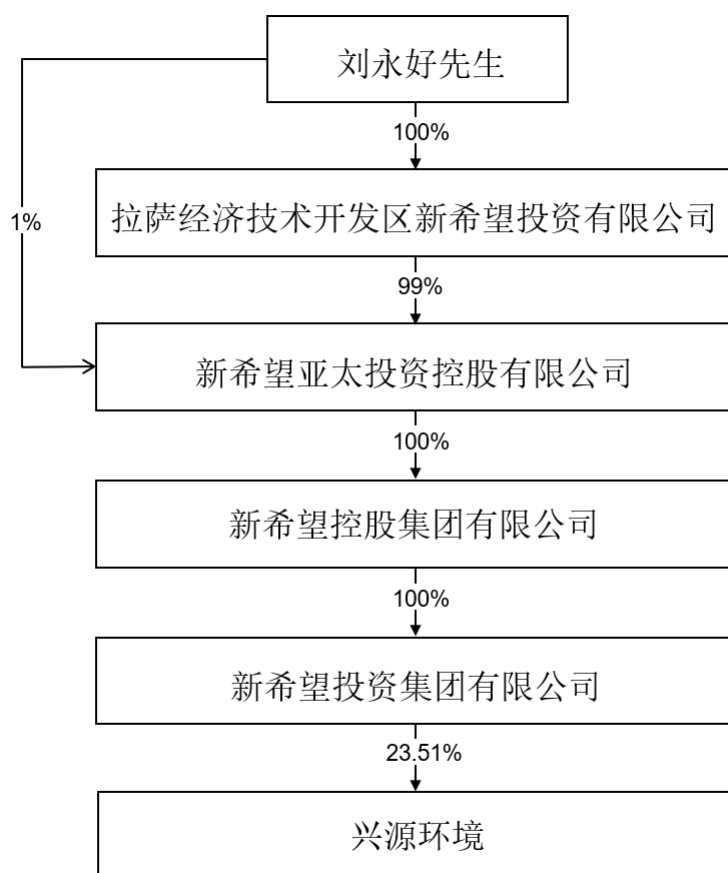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刘永好先生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过去 10 年，刘永好先生除间接控股兴源环境（证券代码：300266）、新希望（证券代码：000876）、新乳业（证券代码：002946）、飞马国际（证券代码：002210）、华创阳安（证券代码：600155）、新希望服务（证券代码：3658.HK）外，未直接或间接控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兴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周立武	2008 年 09 月 19 日	6,880 万元人民币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除证

				券期货信息), 商务咨询, 投资咨询 (涉及前置审批的除外), 企业营销策划, 企业形象策划; 电子技术、机械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 建材, 化工原料 (不含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 五金配件, 初级食用农产品 (除食品、药品), 机械设备, 电子产品 (除电子出版物), 纺织品销售; 货物进出口 (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 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	--	--	--	---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3 月 3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川华信审(2023)第 003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唐辉、伍丹、蒲冬梅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川华信审(2023)第 0033 号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事项如下：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一）工程施工收入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32 收入”以及“七、4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贵公司 2022 年度工程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66,000.53 万元，占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48.73%。</p> <p>贵公司对于所提供的工程施工服务，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采用投入法确定，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预计合同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管理层在项目开始时预估合同总收入及合同总成本，并于合同履行过程中持续复核和修订因工程变更等事项带来的财务影响。基于预计合同总收入、预计合同总成本以及履约进度的确定涉及管理层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并对工程施工收入与成本确认的金额及时间有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工程施工收入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工程施工收入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测试和评价工程施工项目预算编制及收入确认的关键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 获取工程施工合同清单及收入成本台账，并与收入成本明细账进行核对； 3、 选取主要工程项目，执行如下测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检查合同金额、结算条款及成本预算资料，评价管理层对预计合同总收入、预计合同总成本的估计的适当性； 2) 对本年度发生的合同履约成本进行测试，复核合同成本累计发生额； 3) 检查工程进度确认单等资料，并与账务记录中按投入法确认的工程施工收入进行比较，就合同主要条款、累计已完成产值、工程结算及回款情况等向业主方、监理单位函证，对异常偏差执行进一步的检查程序； 4) 现场察看工程项目形象进度，与工程管理部门讨论项目完工程度，并与账务记录的履约进度进行比较，评估履约进度的合理性； 5) 根据预计合同总成本、已发生合同成本重新计算履约进度，检查以履约进度为基础确认的工程施工收入计算的准确性。 <p>我们执行上述程序获取的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针对工程施工收入确认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p>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二)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减值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10 金融工具”以及“七、3 应收账款”、“七、7 合同资产”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57,057.51	针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减值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

<p>万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37,175.31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19,882.20 万元；合同资产（含列报于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的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710,745.26 万元、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17,077.93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693,667.33 万元。</p> <p>贵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量，管理层基于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历史信用损失情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等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由于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时涉及管理层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测试和评价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日常管理及减值测试的关键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评估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 3、 对于单项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选取样本并结合客户资信状况、工程项目进展等信息，复核管理层对预期可收取现金流量做出评估的依据及合理性； 4、 对于按照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复核和评价组合划分的适当性以及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结合前瞻性信息确定的相关组合预期信损失率的合理性；选取样本测试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组合分类的准确性，重新计算相关组合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准确性。 <p>我们执行上述程序获取的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针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减值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p>
--	--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三）商誉减值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23 长期资产减值”以及“七、18 商誉”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135,342.35 万元，商誉减值准备为人民币 112,606.11 万元，商誉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2,736.24 万元。</p> <p>由于商誉减值测试结果对财务报表具有重要影响，且预计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相关的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税前折现率等关键参数的确定</p>	<p>针对商誉减值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测试和评价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 与管理层沟通商誉减值测试方法与估值模型的适当性； 3、 与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进行沟通，评价评估机构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以及客观性； 4、 复核商誉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确定的合理性以及与商誉初始计量、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资产组确定口径的一致性；

涉及管理层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p>5、 复核管理层预测未来现金流量现值采用的重要假设、基础数据及关键参数等，并评价其合理性；</p> <p>6、 复核商誉减值计提数的准确性。</p> <p>我们执行上述程序获取的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针对商誉减值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p>
-------------------------------------	--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

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6) 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成都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84,858,570.20	904,619,850.3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879,721.38	90,253,766.96
应收账款	1,198,822,024.91	1,272,288,818.7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8,768,734.64	47,303,754.9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54,802,879.32	292,813,763.1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0,534,878.61	268,977,915.19
合同资产	772,472,386.83	918,539,597.0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8,698,234.39	251,070,066.09
其他流动资产	233,458,757.39	257,767,269.49
流动资产合计	3,603,296,187.67	4,303,634,802.1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15,030,020.88	53,474,210.25
长期股权投资	67,167,442.58	94,741,478.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600,000.00	38,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1,661,133.45	45,128,619.60
固定资产	274,023,419.07	307,336,027.08
在建工程	4,134,325.09	16,945,875.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5,362,000.89	37,969,023.33
无形资产	562,520,157.50	591,519,978.41
开发支出		
商誉	227,362,421.79	290,921,346.49
长期待摊费用	4,998,335.05	4,938,194.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0,523,591.76	182,961,060.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20,067,972.27	5,955,585,995.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02,450,820.33	7,619,521,811.14
资产总计	11,305,747,008.00	11,923,156,613.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84,644,943.89	1,666,577,318.4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1,727,612.67
应付账款	2,336,420,961.60	2,517,932,260.63
预收款项	14,866,134.31	2,076,359.05
合同负债	212,481,403.86	225,169,445.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6,070,441.30	54,138,509.97
应交税费	13,537,000.24	16,410,621.93
其他应付款	1,942,368,984.46	1,086,374,713.7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000,000.00	6,0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6,982,383.71	581,359,271.84
其他流动负债	106,067,517.15	139,511,208.98

流动负债合计	6,383,439,770.52	6,331,277,322.5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448,061,033.92	2,623,691,965.0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6,174,760.85	27,157,643.65
长期应付款	31,403,323.64	3,118,855.5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551,298.07	4,914,756.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049,977.38	35,077,361.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743,408,911.36	703,604,611.36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73,649,305.22	3,397,565,193.89
负债合计	9,657,089,075.74	9,728,842,516.3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69,007,314.00	1,570,297,31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79,535,230.89	1,367,339,140.31
减：库存股	29,184,000.00	31,660,800.00
其他综合收益	-266,500,000.00	-266,500,000.00
专项储备	5,989,416.52	4,918,824.84
盈余公积	41,362,383.28	41,362,383.2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89,075,852.72	-836,934,551.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1,134,491.97	1,848,822,311.43
少数股东权益	337,523,440.29	345,491,785.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8,657,932.26	2,194,314,096.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305,747,008.00	11,923,156,613.24

法定代表人：李建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颖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6,158,640.81	80,637,429.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9,314.65
应收账款	17,232,263.81	26,508,775.7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009,352.93	1,275,789.04
其他应收款	958,691,575.33	646,287,810.6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7,000,000.00	17,000,000.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71,574.06
其他流动资产	11,730,144.10	10,131,508.41
流动资产合计	1,098,821,976.98	765,922,201.7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790,211,362.58	3,865,702,063.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100,000.00	34,5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236,012.47	5,832,648.30
固定资产	118,191,786.72	128,054,433.3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9,277,168.05	51,413,134.8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7,042.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99,016,329.82	4,085,589,322.50
资产总计	5,097,838,306.80	4,851,511,524.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7,607,963.89	671,939,739.1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5,652,329.21	73,439,214.99
预收款项	13,914,373.09	1,488,095.30
合同负债	2,491,522.35	11,806,091.79
应付职工薪酬	3,515,263.58	8,961,421.82
应交税费	450,346.46	3,918,020.37
其他应付款	2,404,957,167.58	1,568,331,631.2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16,044.44	145,719,152.68
其他流动负债	65,017.83	62,947.03
流动负债合计	2,923,070,028.43	2,485,666,314.3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2,000,000.00	3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2,000,000.00	300,000,000.00
负债合计	3,215,070,028.43	2,785,666,314.3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69,007,314.00	1,570,297,31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15,699,925.53	1,403,413,745.56
减：库存股	29,184,000.00	31,660,800.00
其他综合收益	-266,500,000.00	-266,500,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1,362,383.28	41,362,383.28
未分配利润	-847,617,344.44	-651,067,433.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82,768,278.37	2,065,845,209.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97,838,306.80	4,851,511,524.2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54,514,004.79	2,336,336,465.82
其中：营业收入	1,354,514,004.79	2,336,336,465.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09,276,077.77	2,430,748,122.46
其中：营业成本	1,324,253,461.80	2,043,259,179.8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650,913.96	10,892,513.74
销售费用	27,264,663.39	36,697,359.75
管理费用	151,297,835.78	146,109,881.78
研发费用	59,899,884.28	94,731,799.01
财务费用	138,909,318.56	99,057,388.38
其中：利息费用	311,481,469.16	298,819,684.16
利息收入	188,725,669.89	206,421,584.68
加：其他收益	11,531,261.69	7,945,193.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53,155.64	153,521,116.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74,036.28	-2,135,695.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1,116,282.24	-84,510,873.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7,693,076.77	-20,595,988.0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277,683.00	309,908.8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1,015,642.94	-37,742,299.18
加：营业外收入	5,815,089.08	5,331,006.16
减：营业外支出	22,533,044.64	11,011,304.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7,733,598.50	-43,422,597.62
减：所得税费用	-32,942,337.40	-14,486,674.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4,791,261.10	-28,935,923.0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4,791,261.10	-28,935,923.0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2,141,301.72	-36,033,921.01
2.少数股东损益	-12,649,959.38	7,097,997.9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64,791,261.10	-28,935,923.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52,141,301.72	-36,033,921.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649,959.38	7,097,997.9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36	-0.0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36	-0.0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李建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颖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187,282.66	136,975,265.46
减：营业成本	15,123,252.82	126,292,542.12
税金及附加	2,233,672.70	3,571,734.7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7,000,814.39	30,830,739.64
研发费用	184,827.72	2,086,786.74
财务费用	86,067,240.16	91,383,727.64
其中：利息费用	122,312,126.01	109,042,662.39
利息收入	47,069,448.28	22,277,295.35
加：其他收益	1,297,861.71	396,659.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6,762,270.23	153,526,933.19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74,281.91	-2,127,228.4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5,935.30	-955,916.4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3,986,770.38	-2,164,025.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325.8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4,369,313.50	33,613,385.42
加：营业外收入		1.00
减：营业外支出	2,180,597.94	548.1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6,549,911.44	33,612,838.28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549,911.44	33,612,838.2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549,911.44	33,612,838.2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6,549,911.44	33,612,838.2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46,144,290.08	2,349,008,070.4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873,840.51	26,966,983.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7,130,969.59	284,169,633.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7,149,100.18	2,660,144,687.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01,831,126.24	2,441,205,145.4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8,492,546.07	274,902,536.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779,123.12	92,206,097.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9,269,642.90	340,386,256.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6,372,438.33	3,148,700,036.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223,338.15	-488,555,348.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962,783.95	228,271,103.4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585,097.45	4,449,370.1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547,881.40	232,720,473.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457,669.21	31,158,458.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782,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1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67,669.21	62,940,458.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80,212.19	169,780,014.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97,466.00	53,930,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997,466.00	44,1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84,105,138.74	3,760,874,351.4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237,507.49	122,907,785.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7,340,112.23	3,937,712,536.7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76,647,956.54	3,573,800,804.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0,341,795.83	280,765,392.9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5,189.28	4,347,15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807,415.45	76,954,333.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1,797,167.82	3,931,520,530.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542,944.41	6,192,006.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3,096.99	52,069.9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5,453,278.54	-312,531,257.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1,933,616.85	994,464,874.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6,480,338.31	681,933,616.8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4,944,971.39	292,791,902.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8,127.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875,284.15	531,440,338.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6,398,383.46	824,232,240.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8,822,588.26	297,106,675.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75,150.61	17,681,510.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07,983.81	6,038,346.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1,750,554.05	727,188,763.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6,456,276.73	1,048,015,295.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057,893.27	-223,783,055.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962,783.95	217,035,589.4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3,783.95	217,035,589.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91,548.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9,212,603.07	265,501,896.9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212,603.07	266,793,445.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08,819.12	-49,757,856.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830,4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87,343,664.14	1,763,423,553.1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49,741.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7,343,664.14	1,800,903,694.4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65,728,031.75	1,623,168,613.8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319,457.65	61,955,035.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6,800.00	1,171,2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9,524,289.40	1,686,294,849.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819,374.74	114,608,844.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552,662.35	-158,932,066.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96,895.55	172,028,962.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649,557.90	13,096,895.5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70,297,314.00				1,367,339,140.31	31,660,800.00	-266,500,000.00	4,918,824.84	41,362,383.28		-836,934,551.00		1,848,822,311.43	345,491,785.42	2,194,314,096.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70,297,314.00				1,367,339,140.31	31,660,800.00	-266,500,000.00	4,918,824.84	41,362,383.28		-836,934,551.00		1,848,822,311.43	345,491,785.42	2,194,314,096.85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 列)	- 1,29 0,00 0.00				12,1 96,0 90.5 8	- 2,47 6,80 0.00							- 552, 141, 301. 72	- 537, 687, 819. 46	- 7,96 8,34 5.13	- 545, 656, 164. 59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 552, 141, 301. 72	- 552, 141, 301. 72	- 12,6 49,9 59.3 8	- 564, 791, 261. 10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 1,29 0,00 0.00				9,55 4,18 7.27	- 2,47 6,80 0.00								10,7 40,9 87.2 7	3,70 9,41 9.14	14,4 50,4 06.4 1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 1,29 0,00 0.00				- 1,18 6,80 0.00									- 2,47 6,80 0.00	3,67 7,06 6.00	1,20 0,26 6.00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的 金 额					10,7 40,9 87.2 7	- 2,47 6,80 0.00								13,2 17,7 87.2 7	32,3 53.1 4	13,2 50,1 40.4 1
4. 其 他																
(三) 利 润 分 配															- 55,1 89.2 8	- 55,1 89.2 8
1. 提 取 盈 余																

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55,189.28	- 55,189.2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070.59					1,070.59	1,027.38	2,097.97
1. 本期提取								15,036.456.38					15,036.456.38	1,332.155.89	16,368.612.27
2. 本期使用								13,965.864.70					13,965.864.70	304,771.50	14,270.636.20
(六) 其他					2,641.903.31								2,641.903.31		2,641.903.31
四、本期末余额	1,569.007.314.00				1,379.535.230.89	29,184.000.00	-266,500.000.00	5,989.416.52	41,362.383.28			-1,389.075.852.72	1,311.134.491.97	337,523.440.29	1,648.657.932.2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64.431.057.00				1,379.869.141.90			-266,500.000.00	4,867.636.65	41,362.383.28			-804,346.968.91	1,919.683.249.92	296,546.540.44	2,216.229.790.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7,079.570.77	7,079.570.77	4,726.787.12	11,806.357.89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28,431.85	-328,431.85	-315,552.17	-643,984.02

他															
二、 本年期初 余额	1,564,431.05 7.00				1,379,869.14 1.90		-266,500.00	4,867.63 6.65	41,362.38 83.28			-797,595.829 99	1,926,434.38 8.84	300,957,775.39	2,227,392.16 4.23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5,866,257.00				-12,530,001.59	31,660,800.00		51,188.19				-39,338,721.01	-77,612,077.41	44,534,010.03	-33,078,067.38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36,033,921.01	-36,033,921.01	7,097,997.95	-28,935,923.06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5,866,257.00				-9,888,098.28	31,660,800.00							-35,682,641.28	40,611,061.82	4,928,420.54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16,490,000.00				15,170,800.00								31,660,800.00	44,100,000.00	75,760,800.00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的 金 额					3,551,408.77	31,660,800.00							-28,109,391.23	12,650.82	-28,096,740.41
4. 其 他	-10,623,7				-28,610,3								-39,234,0	-3,501,58	-42,735,6

	43.0 0				07.0 5							50.0 5	9.00	39.0 5	
(三) 利润分配												- 3,30 4,80 0.00	- 3,30 4,80 0.00	- 3,17 5,20 0.00	- 6,48 0,00 0.00
1. 提取 盈余 公积															
2. 提取 一般 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 3,30 4,80 0.00	- 3,30 4,80 0.00	- 3,17 5,20 0.00	- 6,48 0,00 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51,188.19					51,188.19	150.26	51,338.45
1. 本期提取								25,012.318.17					25,012.318.17	314,681.86	25,327.000.03
2. 本期使用								24,961.129.98					24,961.129.98	314,531.60	25,275.661.58
(六) 其他					-								-		-
				2,641,903.31									2,641,903.31		2,641,903.31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70,297,7314.00			1,367,339,140.31	31,660,800.00	-	266,500,000.00	4,918,824.84	41,362,383.28		-	836,934,551.00	1,848,822,311.43	345,491,785.42	2,194,431,4096.8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70,297,314.00				1,403,413,745.56	31,660,800.00	-	266,500,000.00		41,362,383.28	-	651,067,433.00		2,065,845,209.84
加：会														

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70,297,314.00				1,403,413,745.56	31,660,800.00	-266,500.00		41,362,383.28	-651,067.43		2,065,845,209.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90,000.00				12,286,179.97	-2,476,800.00				-196,549.91		-183,076.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6,549.91		-196,549.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90,000.00				9,644,276.66	-2,476,800.00						10,831,076.6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90,000.00				1,186,800.00							2,476,8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10,831,076.66	-2,476,800.00						13,307,876.66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641,903.31							2,641,903.31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69,007,314.00				1,415,699,925.53	29,184,000.00	-266,500.00		41,362,383.28	-847,617.34		1,882,768,278.3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64,431,057.00				1,412,344,321.58		-266,500.00		41,362,383.28	-684,680.27		2,066,957,490.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64,431.00				1,412,344.321.58				-266,500.000.00			41,362,383.28	-684,680.271.28		2,066,957.490.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66,257.00				-8,930,576.02	31,660,800.00							33,612,838.28		-1,112,280.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612,838.28		33,612,838.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866,257.00				-6,288,672.71	31,660,800.00									-32,083,215.7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6,490,000.00				15,170,800.00										31,660,8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506,323.34	31,660,800.00									-28,154,476.66
4. 其他	-10,623,743.00				-24,965,796.05										-35,589,539.05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 2,641 ,903. 31							- 2,641 ,903. 31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70 ,297, 314.0 0				1,403 ,413, 745.5 6	31,66 0,800 .00	- 266,5 00,00 0.00		41,36 2,383 .28	- 651,0 67,43 3.00		2,065 ,845, 209.8 4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在杭州兴源过滤机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兴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源控股”）、浙江省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美林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韩肖芳等 7 名自然人股东作为发起人，于 2009 年 6 月 26 日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本公司股票于 2011 年 9 月 2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首次公开发行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600 万元，总股本为 5,6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经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2 年 4 月 20 日本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经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3 年 5 月 9 日本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经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以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有限售条件股份 23,299,937 股，新增股份于 2014 年 4 月 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经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4 年 5 月 15 日本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经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本公司以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有限售条件股份 11,371,232 股，定向发行新增有限售条件股份 475,737 股，新增股份于 2015 年 1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经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 年 5 月 26 日本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经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公司以现金及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新增有限售条件股份 48,315,172 股；经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经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经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794 号文核准，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于 2017 年 10 月新增有限售条件股份 25,833,718 股；经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经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以 1 元回购注销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 12 位股东的合计有限售条件股份 10,623,743 股；经 2020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以 1.92 元/股的价格向 59 名激励对象授予 17,100,000 股限制性股票；经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10,000 股；经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470,000 股；经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020,000 股；经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终止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所有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5,400,000 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回购限制性股票 1,900,000 股，总股本变更为 1,569,007,314 股。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609124409H；法定代表人：李建雄；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杭州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望梅路 1588 号。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土流失防治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水资源管理；防洪除涝设施管理；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大气污染治理；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农业面源和重金属污染防治技术服务；固体废物治理；节能管理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公园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市政设施管理；土石方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污泥处理装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水资源专用机械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制造；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水务系统开发；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保咨询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规划设计管理；工程管理服务；花卉种植；礼品花卉销售；林产品采集；林业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用口罩批发；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销售；销售代理；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属环保行业，主要业务包括环保装备及智慧环保、环境综合治理、农业农村生态等。

本公司之母公司系新希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投集团”），实际控制人系刘永好先生。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获董事会批准。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

与上年末相比，本年合并范围新增子公司 6 家，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6 家，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共 57 家，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定义简称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定义简称
1	浙江省疏浚工程有限公司	浙江疏浚	30	临海市兴源水务有限公司	临海兴源
2	湖州市兴艺工程有限公司	湖州兴艺	31	新至农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新至生态
3	杭州兴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兴源设备	32	新至汇德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新至汇德
4	遵义杭兴源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遵义杭兴源	33	淄博新牧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淄博新牧
5	遵义杭播源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遵义杭播源	34	大悟县兴源水务有限公司	大悟兴源
6	兴源国合装备制造江苏有限公司	国合装备	35	漳州兴源水务有限公司	漳州兴源
7	杭州中艺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中艺生态	36	诏安西溪生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诏安西溪
8	湖州利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利阳农业	37	广西玉林市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玉林兴源
9	湖州中卉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湖州中卉	38	新至双碳科技有限公司	新至双碳
10	台州中卉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台州中卉	39	新至储能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储能浙江
11	新昌县鼓山建设有限公司	鼓山建设	40	新至储能科技（合肥）有限公司	储能合肥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定义简称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定义简称
				公司	
12	温州市东沙建设有限公司	温州东沙	41	浙江新至领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新至领碳
13	嘉祥县中瑞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嘉祥中瑞	42	浙江新至绿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新至绿能
14	新疆佳士得保洁服务有限公司	佳士得	43	青岛易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易兴源
15	宁国市山水融城建设有限公司	宁国山水	44	南水北调中线丹江口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丹江口
16	盐城市大丰区中艺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中艺旅游	45	敖汉兴敖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敖汉兴敖
17	浙江新至碳和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新至碳和	46	交口县新型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交口城建
18	上海创韬自控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创韬	47	交口县城镇生态治理有限公司	交口生态
19	山东源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源邦	48	长兴县蓝阳城镇建设有限公司	长兴蓝阳
20	浙江新至数碳科技有限公司	新至数碳	49	梧州兴源水美水务有限公司	梧州兴源
21	浙江水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水美环保	50	南平市兴源水务有限公司	南平兴源
22	杞县水美久安水务有限公司	杞县水美	51	漳平市源泽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漳平水利
23	青田水美水务有限公司	青田水美	52	巴东兴东水务有限公司	巴东水务
24	遵义杭水源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遵义杭水源	53	嘉兴兴禾水利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嘉兴水利
25	上海三乘三备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三乘三备	54	温宿稻香城项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温宿稻香城
26	琼中鑫三源水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鑫三源	55	杭州三师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三师环境
27	杭州兴源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兴源节能	56	夏津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夏津兴源
28	兴源环境科技湖州有限公司	兴源湖州	57	伊春兴源绿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伊春兴源
29	浙江兴源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兴源生态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约 27.80 亿。根据本集团的财务预算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的预计情况，同时考虑控股股东提供流动性支持以及本公司基于补充流动资金等用途的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正有序推进

（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于 2023 年 3 月 8 日经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等因素，管理层预计本集团能够获得足够资金以支持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经营及偿债所需并确信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是恰当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固定资产的折旧、无形资产的摊销以及收入的确认和计量的相关会计政策是根据本集团相关业务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政策参见相关附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及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

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则合并当期期末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

（2）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集团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处置子公司时，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参见附注五、14 或附注五、10）。

（5）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且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附注五、14（3）②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集团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股东权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附注五、14）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应付债券及股本等。

（1）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附注五、32 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①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应当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②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6)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合同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 租赁应收款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按照单项和组合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合同资产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之一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集团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集团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的发出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2、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3、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本集团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已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集团按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之孰低者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或处置组进行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终止经营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界定为终止经营：

-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包括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集团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确定

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购买方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对于合并协议所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③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五、13)。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五、6 进行处理。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五、13）。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②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按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除非投资性房地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五、13)。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或摊销政策与固定资产中的房屋及建筑物或无形资产中的土地使用权相同。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自用房地产或者存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以及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五、17 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40 年	3%/5%	2.38%-19.4%
机器设备（包括工程船舶）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3%/5%/10%	9%-19.4%
运输工具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年	3%/5%/10%	18%-19.4%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本集团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本集团对该固定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于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附注五、18）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于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1) 生物资产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的生物资产主要系用于园林景观绿化工程的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生物资产的确认需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 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生物资产的计量

本集团按成本模式计量生物资产。林木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其成本，郁闭后发生的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林木资产在达到以下情形之一，即视为已达到郁闭：

- 在确定苗木大田种植的株行距时，综合考虑苗木生长速度、生产成本等因素，合理配给植株生长空间。按以往经验及本集团对苗木质量的要求，在苗木达到出圃标准时，取其出圃起点规格的各数据进行郁闭度的测算。
- 用特定容器培育的苗木，视为已达到郁闭。

收获或出售林木资产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资产负债表日，以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生物资产，当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林木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低于金额计提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因素消失的，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0、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2)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本集团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建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建造房屋及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为：

项目	摊销期限(年)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软件	5	预计受益期限
非专利技术	10	预计受益期限
土地使用权	43.5-50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专利权	7.5	预计受益期限
BOT 特许经营权	24-30	特许经营期限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3、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不含金融资产），存在下列迹象则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产生不利影响；
-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附注五、（二十五）；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

-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5、公允价值的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6、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等。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7、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8、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9、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及企业的合营企业与该企业的联营企业之间，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30、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

-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对于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相关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换取服务的价格。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按在授予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数为基础，按照所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损益。

31、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32、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的总体原则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本集团对其所提供的质量保证的性质进行分析，如果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本集团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本集团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①工程承包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工程承包合同通常包括水利疏浚、农业农村生态、园林绿化及市政环保工程建设等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集团将其作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

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预计合同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

②销售商品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主要包含转让环保设备等产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综合考虑是否取得现时收款权利、实物转移、法定所有权转移、所有权上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以及客户接受商品等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于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本集团按照订单组织生产，完工并经检测合格后，按合同约定发出产品，于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③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合同（以下简称“PPP”）

PPP 项目合同，是指本集团与政府方依法依规就 PPP 项目合作所订立的合同，该合同应当同时符合下列特征（以下简称“双特征”）：

- 本集团在合同约定的运营期间内代表政府方使用 PPP 项目资产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
- 本集团在合同约定的期间内就其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获得补偿。

PPP 项目合同应当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以下简称“双控制”）：

- 政府方控制或管制本集团使用 PPP 项目资产必须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类型、对象和价格；
- PPP 项目合同终止时，政府方通过所有权、收益权或其他形式控制 PPP 项目资产的重大剩余权益。

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本集团提供多项服务的（通常包括提供建造服务且建成后的运营服务、维护服务），于建设阶段，在确定本集团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基础上，确认建造服务的收入。建造服务收入按照收取或有权收取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并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合同资产。

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本集团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本集团在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之前，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合同资产；本集团在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应收款项，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混合模式下，本集团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本集团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本集团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的运营阶段，本集团提供运营、维护等服务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发生的运营成本、日常维护或修理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④建设—移交合同（以下简称“BT”）

本集团对于 BT 项目建设期间所提供的建造服务，于建设阶段，在确定本集团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基础上，确认建造服务的收入。建造服务收入按照收取或有权收取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合同资产，并对合

同安排中的重大融资成分进行会计处理。于拥有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收取对价的权利时，将合同资产转入应收款项，待收到客户支付的款项后，进行冲减。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不存在同类业务采取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33、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如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 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集团对于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进行会计处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则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例如直接拨付的财政贴息初始确认时冲减了相关资产的资本化利息费用)；
-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4、专项储备

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

本集团使用专项储备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待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对于资产负债日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则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6、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和承租人时，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期是本集团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集团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集团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集团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

响本集团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集团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①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一般会计处理见附注五、20 和附注五、27。

a.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反映租赁的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本集团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a. 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售后租回交易

本集团按照附注五、32 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a.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按照附注五、10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b.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规定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五、10 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融资租赁的一般会计处理见附注五、36（1）。

37、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38、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工程承包业务收入

本集团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工程承包业务收入，履约进度采用投入法确定。由于工程承包合同的业务性质，签订合同的日期与工程完工的日期、工程审价完成的日期通常属于不同的会计期间。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本集团会定期复核各项合同的预计总收入、预计总成本、履约进度及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并需要对于各项合同所编制的预算进行持续评估和修订，该等修订将影响修订期间的收入、利润及其他与工程承包相关的报表项目。

（2）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基于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历史信用损失情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等，对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计提预期信用损失。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涉及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如重新估计结果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的利润和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

（3）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主要系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相关的或有对价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性投资，由于相关金融资产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本集团需要运用适当的估值技术进行估值，或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并对其估值结果进行复核。估值或估值复核时，需对行业状况、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

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或复核，并评价所选择折现率的合理性。这些相关假设具有的不确定性将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估值产生影响。

(5)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所得税及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产生影响。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3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	------	----

本集团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规定，执行上述规定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0、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以应税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子公司兴源设备、中艺生态、新至碳和、水美环保、浙江疏浚	15%
本公司及其余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本集团内一般纳税人的环保设备生产销售及有形动产租赁业务的增值税适用税率为 13%，建筑服务收入的增值税适用税率为 9%，运维业务及建筑设计等其他服务收入的增值税适用税率为 6%；选择简易计税办法的建筑服务工程项目及房屋租赁所适用的征收率分别为 3%、5%；本集团内小规模纳税人的增值税适用税率为 3%。

(2) 企业所得税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浙江省 2020 年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0]251 号），兴源设备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203300437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0-2022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浙江省 2019 年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0]32 号），中艺生态、新至碳和、水美环保 2019 年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分别为 GR201933002271、GR201933004938、GR20193300322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9-2021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对浙江省认定机构 2022 年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中艺生态、新至碳和、水美环保 2022 年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分别为 GR202233001644、GR202233001822、GR20223300905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2-2024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浙江省 2021 年认定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浙江疏浚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213300281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1-2023 年度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三款，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定期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部分子公司按规定享受此项税收优惠，其中：杞县水美、青田水美 2019-2021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遵义杭兴源 2020-2022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遵义杭播源 2019-2021 年度免缴企业所得税，2022-2024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除上述企业的所得税优惠以及部分子公司按规定享受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以外，本公司及其余子公司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均为 25%。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0,770.57	45,100.51
银行存款	509,643,570.64	720,512,198.64
其他货币资金	75,164,228.99	184,062,551.24
合计	584,858,570.20	904,619,850.39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78,378,231.89	222,686,233.54

其他说明：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存放在境外的款项（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为 178,378,231.89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222,686,233.54 元），主要包括冻结资金、保函保证金等。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822,160.78	56,526,191.52
商业承兑票据	20,057,560.60	33,727,575.44
合计	40,879,721.38	90,253,766.96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0,879,721.38	100.00%			40,879,721.38	90,253,766.96	100.00%			90,253,766.96
其中：										

合计	40,879,721.38	100.00%			40,879,721.38	90,253,766.96	100.00%			90,253,766.96
----	---------------	---------	--	--	---------------	---------------	---------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737,868.04
合计	737,868.04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7,612,931.47	607,547.00
商业承兑票据		12,452,823.09
合计	67,612,931.47	13,060,370.09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6,916,923.14	12.54%	117,912,724.57	59.88%	79,004,198.57	191,748,891.22	11.86%	111,686,395.81	58.25%	80,062,495.41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73,658,159.75	87.46%	253,840,333.41	18.48%	1,119,817,826.34	1,425,352,950.55	88.14%	233,126,627.21	16.36%	1,192,226,323.34
其中：										
合计	1,570,575,082.89	100.00%	371,753,057.98		1,198,822,024.91	1,617,101,841.77	100.00%	344,813,023.02		1,272,288,818.7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17,912,724.57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 1	56,299,368.23	11,259,873.65	20.00%	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单位 2	37,213,915.58	9,837,783.21	26.44%	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单位 3	21,720,776.00	21,720,776.00	100.00%	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单位 4	15,565,753.27	13,004,171.22	83.54%	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单位 5	11,158,400.00	11,158,400.00	100.00%	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单位 6	6,525,152.00	6,525,152.00	100.00%	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单位 7	5,762,445.00	5,762,445.00	100.00%	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单位 8	5,015,600.00	2,006,240.00	40.00%	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其他	37,655,513.06	36,637,883.49	97.30%	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合计	196,916,923.14	117,912,724.5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53,840,333.41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工程类款项	881,205,861.54	168,438,130.74	19.11%
其他类款项	492,452,298.21	85,402,202.67	17.34%
合计	1,373,658,159.75	253,840,333.4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集团根据业务类型以工程类和其他类两类应收账款组合评估信用减值损失。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91,772,878.02
1 至 2 年	220,437,589.55
2 至 3 年	114,830,754.60
3 年以上	543,533,860.72
3 至 4 年	128,557,718.94
4 至 5 年	227,243,408.27
5 年以上	187,732,733.51
合计	1,570,575,082.8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44,813,023.02	55,339,139.37		61,990.00	28,337,114.41	371,753,057.98
合计	344,813,023.02	55,339,139.37		61,990.00	28,337,114.41	371,753,057.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单位 1	54,000.00

单位 2	3,750.00
其他	4,240.00
合计	61,99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60,834,546.22	10.24%	9,771,242.79
第二名	98,136,996.88	6.25%	4,906,849.84
第三名	56,299,368.23	3.58%	11,259,873.65
第四名	51,880,012.80	3.30%	2,594,000.64
第五名	37,213,915.58	2.37%	9,837,783.21
合计	404,364,839.71	25.74%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年末外币应收账款情况详见本附注七、63“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0,753,236.43	63.06%	41,696,128.76	88.14%
1 至 2 年	13,858,698.46	28.42%	2,410,317.40	5.10%
2 至 3 年	1,419,982.90	2.91%	1,639,857.10	3.47%
3 年以上	2,736,816.85	5.61%	1,557,451.69	3.29%
合计	48,768,734.64		47,303,754.95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集团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合计 14,325,452.84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9.37%。

其他说明：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54,802,879.32	292,813,763.19
合计	254,802,879.32	292,813,763.19

(1)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37,587,645.93	157,175,552.35
往来款	180,591,273.49	182,096,509.03
备用金	4,167,666.48	6,778,372.18
其他	32,035,205.07	24,906,737.52
坏账准备	-99,578,911.65	-78,143,407.89
合计	254,802,879.32	292,813,763.19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61,207,985.61		16,935,422.28	78,143,407.89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17,316,166.98		17,316,166.98	0.00
本期计提	17,721,546.74		3,729,124.00	21,450,670.74
本期转销			15,166.98	15,166.98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1,613,365.37		37,965,546.28	99,578,911.6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2,767,488.50
1 至 2 年	38,347,970.13
2 至 3 年	43,504,021.38
3 年以上	249,762,310.96
3 至 4 年	8,317,106.97
4 至 5 年	49,799,215.89
5 年以上	191,645,988.10
合计	354,381,790.9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8,143,407.89	21,450,670.74		15,166.98		99,578,911.65
合计	78,143,407.89	21,450,670.74		15,166.98		99,578,911.6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个人 1	10,000.00
单位 2	2,116.98
单位 3	2,110.00
其他	940.00
合计	15,166.98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104,640,705.87	4-6 年	29.53%	39,574,039.19
第二名	保证金	45,100,000.00	5-6 年	12.73%	
第三名	保证金	22,388,795.00	6-7 年	6.32%	
第四名	往来款	21,115,417.23	2-3 年	5.96%	4,223,083.45
第五名	往来款	17,000,000.00	4-5 年	4.80%	17,000,000.00
合计		210,244,918.10		59.34%	60,797,122.6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1,463,524.63		81,463,524.63	80,728,238.09		80,728,238.09
在产品	67,485,204.05		67,485,204.05	61,230,856.10		61,230,856.10
库存商品	60,790,151.70		60,790,151.70	70,580,001.85		70,580,001.85
周转材料				109,263.54		109,263.54
消耗性生物资产				949,648.53		949,648.53
合同履约成本	50,795,998.23		50,795,998.23	55,351,541.16		55,351,541.16
委托加工物资				28,365.92		28,365.92
合计	260,534,878.61		260,534,878.61	268,977,915.19		268,977,915.19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7、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减值的合同资产						
其中：工程承包相关的合同资产-PPP 项目	295,134,383.34	67,219,658.78	227,914,724.56	193,782,028.60	30,236,227.60	163,545,801.00
工程承包相关的合同资产-非 PPP 项目	136,557,562.72	65,069,629.29	71,487,933.43	117,352,389.98	62,107,800.48	55,244,589.50
未到期质保金	58,301,191.77	4,431,426.46	53,869,765.31	41,664,645.68	2,655,106.24	39,009,539.44
按组合计提减值的合同资产						
其中：工程承包相关的合同资产-PPP 项目	5,936,286,147.08		5,936,286,147.08	5,833,754,001.53		5,833,754,001.53
工程承包相关的合同资产-非 PPP 项目	681,173,355.96	34,058,667.87	647,114,688.09	867,668,913.84	43,383,445.69	824,285,468.15
减：列报于无形资产的合同资产	44,132,899.37	-	44,132,899.37	41,713,806.62	-	41,713,806.62
减：列报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6,187,287,631.05	67,219,658.78	6,120,067,972.27	5,985,822,223.51	30,236,227.60	5,955,585,995.91
合计	876,032,110.45	103,559,723.62	772,472,386.83	1,026,685,949.50	108,146,352.41	918,539,597.09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34,273,283.99		1,876,481.60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34,273,283.99		1,876,481.60	——

其他说明：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核销说明：本期转销/核销的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系报告期内注销的子公司无法回收的合同资产。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收款- BT 项目应收款	17,589,997.11	6,091,384.94
长期应收款-其他	4,811,252.24	871,574.06
其他	186,296,985.04	244,107,107.09
合计	208,698,234.39	251,070,066.09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具体情况，参见附注七、10 及附注七、21 所述。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和待认证进项税	222,810,095.21	251,443,219.15
预缴税费	10,648,662.18	6,324,050.34
合计	233,458,757.39	257,767,269.49

其他说明：

10、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BT 项目应收款	59,200,933.79		59,200,933.79	59,565,595.19		59,565,595.19	
其他	113,123,714.71	34,893,378.27	78,230,336.44	871,574.06		871,574.06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22,589,997.11	188,747.76	22,401,249.35	6,962,959.00		6,962,959.00	
合计	149,734,651.39	34,704,630.51	115,030,020.88	53,474,210.25		53,474,210.25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	

		值)	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6,556,263.86		6,556,263.86
其他变动		28,337,114.41 ¹		28,337,114.41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34,893,378.27		34,893,378.27

注：1 其他变动为应收账款转入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杭州滨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873,776.15			2,763,083.81						36,636,859.96	
福建水投集团浦城县水美城市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614,630.00			-1,305.00						13,613,325.00	
华永环境新能源有限公司	11,478,166.08			-5,336,060.72						6,142,105.36	
山西水投艺源	9,984,946.02			245.63						9,985,191.65	

水务有限公司											
十堰兴源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789,960.61									789,960.61	
海湾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174,827.35
浙江裕腾百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小计	94,741,478.86		25,000,000.00	-2,574,036.28						67,167,442.58	174,827.35
合计	94,741,478.86		25,000,000.00	-2,574,036.28						67,167,442.58	174,827.35

其他说明：

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杭州兴源礼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500,000.00	33,500,000.00
福建水投集团南平建阳水美城市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杭州兴源浙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39,600,000.00	38,000,0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杭州兴源礼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6,500,000.00			

其他说明：

13、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4,628,231.98			84,628,231.9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84,628,231.98			84,628,231.9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9,499,612.38			39,499,612.38
2. 本期增加金额	3,467,486.15			3,467,486.15
(1) 计提或摊销	3,467,486.15			3,467,486.1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2,967,098.53			42,967,098.5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1,661,133.45			41,661,133.45
2. 期初账面价值	45,128,619.60			45,128,619.60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年末未发现投资性房地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将部分投资性房地产向银行抵押作为取得借款之担保的情况参见附注七、62。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74,023,419.07	307,336,027.08
合计	274,023,419.07	307,336,027.0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8,284,489.31	376,521,411.24	26,836,137.62	701,642,038.17
2. 本期增加金额		9,332,908.27	5,836,069.28	15,168,977.55
(1) 购置		9,332,908.27	5,836,069.28	15,168,977.55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5,616,919.64	1,129,324.74	284,020.35	17,030,264.73
(1) 处置或报废	15,616,919.64	1,129,324.74	284,020.35	17,030,264.73
4. 期末余额	282,667,569.67	384,724,994.77	32,388,186.55	699,780,750.9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4,539,766.74	255,262,123.51	24,504,120.84	394,306,011.09

2. 本期增加金额	12,561,997.06	20,883,572.76	3,266,226.45	36,711,796.27
(1) 计提	12,561,997.06	20,883,572.76	3,266,226.45	36,711,796.27
3. 本期减少金额	4,375,925.78	776,855.50	107,694.16	5,260,475.44
(1) 处置或 报废	4,375,925.78	776,855.50	107,694.16	5,260,475.44
4. 期末余额	122,725,838.02	275,368,840.77	27,662,653.13	425,757,331.9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 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9,941,731.65	109,356,154.00	4,725,533.42	274,023,419.07
2. 期初账面价值	183,744,722.57	121,259,287.73	2,332,016.78	307,336,027.0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546,924.19
运输工具	15,416.71
合计	1,562,340.90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其他说明：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将部分固定资产向银行抵押作为取得借款之担保的情况参见附注七、62。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5、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134,325.09	16,945,875.69
合计	4,134,325.09	16,945,875.6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夏津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				16,945,875.69		16,945,875.69
用户侧储能电站项目	4,134,325.09		4,134,325.09			
合计	4,134,325.09		4,134,325.09	16,945,875.69		16,945,875.6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夏津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	107,266.00	16,945,875.69	2,220,777.57		19,166,653.26	0.00						其他
用户侧储能电站项目	4,905,000.00		4,134,325.09			4,134,325.09	84.29%	84.29%				其他
合计	112,171.00	16,945,875.69	6,355,102.66		19,166,653.26	4,134,325.09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本年其他减少主要系对外转让在建工程所致：子公司夏津兴源与夏津县人民政府、夏津县农业农村局、夏津县东李官屯镇人民政府（以下合称“收购方”）签订《关于夏津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资产收购合同书》，约定由收购方收购夏津兴源的部分在建资产，相关资产的交易价格依据德州大正资产评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出具的“德大正评报字[2022]第 4-133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确定，夏津兴源据此计提了减值准备 986.09 万元，年末转让给收购方时已全部转销。截至本年末，已收到处置价款 860 万元。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16、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9,746,768.03	332,378.22	3,064,532.92	43,143,679.17
2. 本期增加金额	14,747,793.25		5,365,582.92	20,113,376.17
-新增合同	15,066,354.06		4,587,659.09	19,654,013.15
-租赁变更	-318,560.81		777,923.83	459,363.02
3. 本期减少金额	30,479,049.86	332,378.22	1,501,237.56	32,312,665.64
-终止合同或处置	30,479,049.86	332,378.22	1,501,237.56	32,312,665.64
4. 期末余额	24,015,511.42	0.00	6,928,878.28	30,944,389.7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748,475.70	181,297.21	1,244,882.93	5,174,655.84
2. 本期增加金额	5,111,564.30	151,081.01	713,903.67	5,976,548.98
(1) 计提	5,111,564.30	151,081.01	713,903.67	5,976,548.98
3. 本期减少金额	4,415,521.79	332,378.22	820,916.00	5,568,816.01
(1) 处置	4,415,521.79	332,378.22	820,916.00	5,568,816.01
4. 期末余额	4,444,518.21	0.00	1,137,870.60	5,582,388.8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570,993.21	0.00	5,791,007.68	25,362,000.89
2. 期初账面价值	35,998,292.33	151,081.01	1,819,649.99	37,969,023.33

其他说明：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BOT 项目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9,313,365.94	70,347,780.28		9,012,863.96	601,204,101.09	2,174,666.67	772,052,777.94
2. 本期增加金额				2,665,152.79	3,680,051.09	1,800,000.00	8,145,203.88
(1) 购置				2,665,152.79	3,680,051.09		6,345,203.8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1,800,000.00	1,800,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3,486,782.35			1,325,840.70			4,812,623.05
(1) 处置	3,486,782.35			1,325,840.70			4,812,623.05
4. 期末余额	85,826,583.59	70,347,780.28		10,352,176.05	604,884,152.18	3,974,666.67	775,385,358.7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8,786,059.58	61,040,113.68		5,793,796.68	75,568,618.47	1,359,166.90	162,547,755.31
2. 本期增加金额	1,895,407.74	9,307,666.60		1,156,961.59	20,662,029.02	396,636.40	33,418,701.35
(1,895,407.74	9,307,666.60		1,156,961.59	20,662,029.02	396,636.40	33,418,701.35

1) 计提	74	60		59	.02		.35
3. 本期减少金额	518,949.53			567,350.08			1,086,299.61
(1) 处置	518,949.53			567,350.08			1,086,299.61
4. 期末余额	20,162,517.79	70,347,780.28		6,383,408.19	96,230,647.49	1,755,803.30	194,880,157.0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7,985,044.22		17,985,044.2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7,985,044.22		17,985,044.2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5,664,065.80	0.00		3,968,767.86	490,668,460.47	2,218,863.37	562,520,157.50
2. 期初账面价值	70,527,306.36	9,307,666.60		3,219,067.28	507,650,438.40	815,499.77	591,519,978.4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将部分无形资产向银行抵押或质押作为借款之担保的情况参见附注七、62。

1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浙江疏浚	124,212,382.58					124,212,382.58
中艺生态	753,207,394.49					753,207,394.49
新至碳和	476,003,699.60					476,003,699.60
合计	1,353,423,476.67					1,353,423,476.67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浙江疏浚	81,359,415.72	9,329,132.40				90,688,548.12
中艺生态	753,207,394.49					753,207,394.49
新至碳和	227,935,319.97	54,229,792.30				282,165,112.27
合计	1,062,502,130.18	63,558,924.70				1,126,061,054.88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浙江疏浚、新至碳和的相关经营业务均能产生独立的现金流，故分别认定为单独的资产组。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包括长期资产，不包括营运资金、非流动负债、溢余资产与负债、非经营性资产与负债。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①商誉减值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浙江疏浚	新至碳和
商誉账面余额	1	124,212,382.58	476,003,699.60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	2	81,359,415.72	227,935,319.97
商誉的账面价值	3=1-2	42,852,966.86	248,068,379.63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4	2,212,725.49	-
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5=4+3	45,065,692.35	248,068,379.63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6	73,745,152.53	161,412.67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7=5+6	118,810,844.88	248,229,792.30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	8	109,000,000.00	194,000,000.00
商誉减值损失	9=7-8	9,810,844.88	54,229,792.30
归属于本公司的商誉减值损失	10	9,329,132.40	54,229,792.30

②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及依据

浙江疏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参考利用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山东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出具的中联鲁评报字【2023】第 13091 号《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浙江省疏浚工程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评估项目》，可收回金额系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新至碳和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参考利用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山东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出具的中联鲁评报字【2023】第 13092 号《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浙江新至碳和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评估项目》，可收回金额系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③主要假设及依据

假设上述资产组主体合法经营，相关业务资质能顺利延期，经营管理班子尽职尽责，核心专业人员稳定，并按照现有经营模式保持其持续经营状态；

假设相关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融资环境及宏观经济环境保持相对稳定，利率、汇率、税费基准及税费率无重大变化，且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假设资产组业务所有与营运相关的现金流都将在相关的收入、成本、费用发生的同一年度内均匀产生，且未来经营期内的主营业务、收入与成本的构成以及经营策略等保持近年状态，而不发生较大变化。

④关键参数

项目名称	关键参数				
	预测期	预测期 增长率	稳定期 增长率	利润率	折现率
浙江疏浚	2023-2027 年 (后续为稳定期)	(a)	-	根据预测的收入、 成本、费用等计算	10.35% (a)
新至碳和	同上	(b)	-	同上	11.44% (b)

(a) 根据浙江疏浚已签订的合同、协议、发展规划、历年经营趋势、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竞争情况等因素的综合分析，对评估基准日未来五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及其相关的成本、费用、利润等进行预测。浙江疏浚主要业务为水利疏浚，其 2023 年至 2027 年预计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34.65%、20.00%、20.00%、10.00%、10.00%。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b) 根据新至碳和已签订的合同、协议、发展规划、历年经营趋势、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竞争情况等因素的综合分析，对评估基准日未来五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及其相关的成本、费用、利润等进行预测。新至碳和主要业务为智慧环保集成业务，新至碳和 2023 年至 2027 年预计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117.41%、46.61%、30.40%、27.81%、0%。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1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4,938,194.75	1,368,970.86	1,308,830.56		4,998,335.05
合计	4,938,194.75	1,368,970.86	1,308,830.56		4,998,335.05

其他说明：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土地使用费、装修费等。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58,731,449.80	99,492,285.71	527,757,083.29	80,072,252.8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6,699,265.58	29,157,908.60	115,786,586.13	28,946,646.54
可抵扣亏损	543,978,689.03	84,042,975.14	300,460,230.52	46,126,453.32
预提费用影响所得税	43,276,791.33	6,491,518.70	143,301,924.11	21,495,288.62
PPP 项目收益确认差异	28,835,886.68	7,208,971.68	38,517,128.29	9,629,282.08
股份支付			1,172,490.00	175,873.50
合计	1,391,522,082.42	226,393,659.83	1,126,995,442.34	186,445,796.9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62,524,582.56	9,378,687.38	80,168,910.33	12,025,336.54
PPP 项目收益确认差异	110,165,432.27	27,541,358.07	106,147,046.26	26,536,761.58
合计	172,690,014.83	36,920,045.45	186,315,956.59	38,562,098.1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70,068.07	220,523,591.76	3,484,736.18	182,961,060.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70,068.07	31,049,977.38	3,484,736.18	35,077,361.9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99,055,309.77	360,718,415.84
可抵扣亏损	503,251,562.66	478,927,156.21
合计	902,306,872.43	839,645,572.0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度		2,269,293.62	
2023 年度	117,501,521.40	131,876,089.65	
2024 年度	93,160,847.62	93,373,541.82	
2025 年度	99,664,634.56	100,941,264.03	
2026 年度	106,724,261.87	150,466,967.09	
2027 年度	86,200,297.21		
合计	503,251,562.66	478,927,156.21	

其他说明：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承包相关的合同资产-PPP项目 ¹	6,187,287,631.05	67,219,658.78	6,120,067,972.27	5,985,822,223.51	30,236,227.60	5,955,585,995.91
其他	282,593,970.09	96,296,985.05	186,296,985.04	282,633,883.86	38,526,776.77	244,107,107.09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²	-	-	-	-	-	-
	282,593,970.09	96,296,985.05	186,296,985.04	282,633,883.86	38,526,776.77	244,107,107.09
合计	6,187,287,631.05	67,219,658.78	6,120,067,972.27	5,985,822,223.51	30,236,227.60	5,955,585,995.91

注：1 工程承包相关的合同资产-PPP项目的具体情况，参见附注七、7所述。

2 根据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集团与关联方杭州良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转让部分存量项目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的债权和债务的《资产转让协议》，双方约定资产转让对价应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完毕，目前该笔款项已到期但尚未全部收回(原值 28,259.40 万元，已计提坏账 9,629.70 万元，账面价值 18,629.70 万元)，年末列报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说明：

2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37,868.04	
抵押借款	50,000,000.00	210,000,000.00
保证借款	577,000,000.00	435,600,0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646,96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555,000,000.00	370,000,000.00
加：借款应付利息	1,907,075.85	4,017,318.47
合计	1,284,644,943.89	1,666,577,318.4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质押借款 73.79 万元系以账面价值合计约 73.79 万元的应收票据作为质押（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

2、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抵押借款 5,000.00 万元系以账面价值合计约 4,720.66 万元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作为抵押（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抵押借款 21,000.00 万元系以账面价值合计约 5,835.68 万元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作为抵押）。

3、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保证借款 57,700.00 万元，均系关联方新投集团或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提供的保证担保（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保证借款 43,560 万元，其中由兴源控股提供担保的借款 8,000.00 万元，其余保证借款均系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提供的保证担保）。

4、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抵押+保证借款 55,500.00 万元系以账面价值合计约 20,349.44 万元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作为抵押，子公司系借款人，由本公司或关联方新投集团提供保证担保（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抵押+保证借款 37,000.00 万元系以账面价值合计约 21,262.16 万元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作为抵押，子公司系借款人，由本公司或关联方新投集团提供保证担保）。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无

23、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1,727,612.67
合计		41,727,612.6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63,525,118.47	1,121,806,762.06
1-2年(含2年)	453,608,007.38	621,969,752.32
2-3年(含3年)	340,554,517.43	262,738,195.03
3年以上	578,733,318.32	511,417,551.22
合计	2,336,420,961.60	2,517,932,260.6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72,654,685.25	未结算
单位 2	52,450,056.86	未结算
单位 3	35,594,950.66	未结算
单位 4	35,379,140.45	未结算
单位 5	31,830,675.16	未结算
单位 6	26,878,968.78	未结算
单位 7	21,924,707.97	未结算
单位 8	17,889,272.79	未结算
单位 9	16,628,069.28	未结算
单位 10	15,378,614.65	未结算
单位 11	13,274,109.17	未结算
单位 12	10,674,827.98	未结算
单位 13	10,666,983.81	未结算
其他	119,511,552.97	未结算
合计	480,736,615.78	

其他说明：

25、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14,866,134.31	2,076,359.05
合计	14,866,134.31	2,076,359.0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26、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01,408,349.36	190,672,552.34
预收工程款	11,073,054.50	28,673,098.83
已结算未完工		5,823,794.08
合计	212,481,403.86	225,169,445.25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2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3,097,806.78	202,718,808.63	213,221,957.57	42,594,657.8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47,725.24	15,956,907.22	13,350,517.00	3,454,115.46
三、辞退福利	192,977.95	1,999,316.63	2,170,626.58	21,668.00
合计	54,138,509.97	220,675,032.48	228,743,101.15	46,070,441.3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8,443,716.87	173,875,817.78	185,516,423.01	36,803,111.64
2、职工福利费		7,226,342.73	7,226,342.73	
3、社会保险费	620,888.32	11,151,693.95	10,886,163.21	886,419.06
其中：医疗保险费	581,022.43	10,006,158.21	10,000,862.60	586,318.04
工伤保险费	20,084.01	1,049,605.58	777,531.07	292,158.52
生育保险费	19,781.88	95,930.16	107,769.54	7,942.50
4、住房公积金	485,496.00	7,600,726.33	7,862,449.45	223,772.8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547,705.59	2,864,227.84	1,730,579.17	4,681,354.26
合计	53,097,806.78	202,718,808.63	213,221,957.57	42,594,657.8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18,451.68	15,373,105.81	12,874,114.50	3,317,442.99
2、失业保险费	29,273.56	583,801.41	476,402.50	136,672.47
合计	847,725.24	15,956,907.22	13,350,517.00	3,454,115.46

其他说明：

2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485,373.25	4,074,873.01
企业所得税	4,456,297.62	6,077,308.25
个人所得税	507,948.49	608,693.26
附加税	224,984.29	264,863.24
房产税	959,818.56	3,239,005.10
土地使用税	707,583.47	1,941,635.15
其他	194,994.56	204,243.92
合计	13,537,000.24	16,410,621.93

其他说明：

29、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6,000,000.00	6,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936,368,984.46	1,080,374,713.71
合计	1,942,368,984.46	1,086,374,713.71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子公司应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6,000,000.00	6,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	6,0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32,814,977.10	30,494,111.92
暂借款*	1,658,867,700.67	829,657,985.08
往来款	157,306,967.77	143,838,572.69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9,184,000.00	31,660,800.00
其他	58,195,338.92	44,723,244.02
合计	1,936,368,984.46	1,080,374,713.7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年末暂借款主要为关联方借款，参见附注十二、6、(2)。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尚未偿还的关联方借款（参见附注十二、6、(2)）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3,400,986.88	429,358,516.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7,672,478.60	145,265,833.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908,918.23	6,734,922.66
合计	426,982,383.71	581,359,271.84

其他说明：

3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待转销项税	93,007,147.06	121,625,208.98
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	13,060,370.09	17,886,000.00

合计	106,067,517.15	139,511,208.98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3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48,283,783.06	51,980,366.82
保证借款	428,250,000.00	475,075,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2,329,191,498.86	2,455,958,762.00
抵押+保证借款	41,000,000.00	65,262,993.68
加: 借款应付利息	4,736,738.88	4,773,358.74
减: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3,400,986.88	-429,358,516.18
合计	2,448,061,033.92	2,623,691,965.0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保证借款 42,825.00 万元, 均系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提供的保证担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保证借款 47,507.50 万元, 均系关联方新投集团或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提供的保证担保)。

2、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质押+保证借款 232,919.15 万元系以 PPP 项目下的应收账款 (未来收款权) 或收益权作为质押, 借款人均系子公司, 由本公司或关联方新投集团或其他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质押+保证借款 245,595.88 万元系以 PPP 项目下的应收账款 (未来收款权) 或收益权作为质押, 借款人均系子公司, 由本公司或关联方新投集团或其他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3、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抵押借款 4,828.38 万元系以账面价值约 5,844.04 万元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作为抵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抵押借款 5,198.04 万元系以固定资产及账面价值约 4,556.35 万元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作为抵押)。

4、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抵押+保证借款 4,100.00 万元系以账面价值约 1,966.50 万元的无形资产作为抵押, 子公司系借款人, 由本公司或其他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抵押+保证借款 6,526.30 万元系以固定资产及账面价值约 2,050.18 万元的无形资产作为抵押, 子公司系借款人, 由本公司或关联方新投集团提供保证担保)。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3.80%-5.78%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80%-6.27%)。

33、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4,841,188.00	39,327,693.0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757,508.92	-5,435,126.76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908,918.23	-6,734,922.66
合计	16,174,760.85	27,157,643.65

其他说明：

34、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1,403,323.64	3,118,855.55
合计	31,403,323.64	3,118,855.55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礼瀚投资股权回购款		145,265,833.00
离退休人员提留费用	2,213,113.37	3,118,855.55
售后回租*	46,862,688.8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7,672,478.60	-145,265,833.00
合计	31,403,323.64	3,118,855.55

注：*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售后租回业务净额 4,686.27 万元实质系以账面价值约 1,927.18 万元的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的借款（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

35、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914,756.33		1,363,458.26	3,551,298.07	
合计	4,914,756.33		1,363,458.26	3,551,298.07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房屋拆迁 补偿款	3,019,479 .91			280,881.8 4			2,738,598 .07	与资产相 关
余杭区 2013 年上 半年度工 业投资项 目财政资 助资金	1,219,050 .00			406,350.0 0			812,700.0 0	与资产相 关
年产 800 台大中型 隔膜压滤 机及技术 研发中心 建设项目 (一期)	340,000.0 0			340,000.0 0			0.00	与资产相 关
藻泥深度 脱水设备 研发及技 术集成项 目	336,226.4 2			336,226.4 2			0.00	与收益相 关
合计	4,914,756 .33			1,363,458 .26			3,551,298 .07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的具体情况参见附注七、65。

36、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PPP 项目政府投入 *	743,408,911.36	703,604,611.36
合计	743,408,911.36	703,604,611.36

其他说明：

* 按照 PPP 项目合同的约定，PPP 项目政府投入资金属于政府对 PPP 项目的投入，不计入社会资本方对 PPP 项目的投资资金，不计算社会投资方的投资回报。

37、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570,297, 314.00				- 1,290,000. 00	- 1,290,000. 00	1,569,007, 314.00

其他说明：

根据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2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及 2022 年 7 月 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2 年 7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终止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的相关规定，截至 2022 年末，本公司已实际回购限制性股票合计 1,290,000 股。

38、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66,429,634.85	14,292,396.04	1,186,800.00	1,379,535,230.89
其他资本公积	909,505.46	13,382,890.58	14,292,396.04	
合计	1,367,339,140.31	27,675,286.62	15,479,196.04	1,379,535,230.8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回购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290,000.00 股相应减少股本溢价 1,186,800.00 元；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10,740,987.27 元，其中：股份支付费用增加 10,831,076.66 元（含加速行权费用）、冲回前期计入权益的递延所得税影响减少 57,736.25 元、部分激励对象服务于非全资子公司而涉及的少数股权影响减少 32,353.14 元。

本年因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累计金额 14,292,396.04 元全部由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

本年处置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计入其他权益变动的部分因处置而转至投资收益导致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2,641,903.31 元。

39、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31,660,800.00		2,476,800.00	29,184,000.00
合计	31,660,800.00		2,476,800.00	29,184,00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库存股的减少为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所致（详见附注七、37）。

40、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66,500,000.00							- 266,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266,500,000.00							- 266,5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266,500,000.00							- 266,5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41、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918,824.84	15,036,456.38	13,965,864.70	5,989,416.52
合计	4,918,824.84	15,036,456.38	13,965,864.70	5,989,416.5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集团已根据财政部应急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印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22]136 号）修订的最新比率计算提取安全生产费。

4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1,362,383.28			41,362,383.28
合计	41,362,383.28			41,362,383.2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36,934,551.00	-804,346,968.9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6,751,138.9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36,934,551.00	-797,595,829.9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2,141,301.72	-36,033,921.01
应付普通股股利		3,304,8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89,075,852.72	-836,934,551.0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32,016,717.78	1,307,699,325.09	2,313,614,662.45	2,029,601,287.40
其他业务	22,497,287.01	16,554,136.71	22,721,803.37	13,657,892.40
合计	1,354,514,004.79	1,324,253,461.80	2,336,336,465.82	2,043,259,179.80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 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354,514,004.79	产品销售、工程收入等	2,336,336,465.82	产品销售、工程收入等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2,497,287.01	租赁收入、技术服务收入、废旧物资处置收入等	111,067,934.38	1、租赁收入、技术服务收入、废旧物资处置收入等;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已扣除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以及内部交易形成的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66%		4.75%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2,497,287.01	租赁收入、技术服务收入、废旧物资处置收入等	22,721,803.37	租赁收入、技术服务收入、废旧物资处置收入等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88,346,131.0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已扣除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

				收入以及内部交易形成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2,497,287.01	租赁收入、技术服务收入、废旧物资处置收入等；	111,067,934.38	1、租赁收入、技术服务收入、废旧物资处置收入等；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已扣除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以及内部交易形成的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	0.00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332,016,717.78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收入后的金额	2,225,268,531.44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收入后的金额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环保装备及智慧环保				
环境综合治理				
农业农村生态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内销				
外销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1)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2022 年度，除经营租赁收入 12,036,274.82 元以外，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为 1,342,477,729.97 元，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按商品类型分类		
其中：环保装备及智慧环保	470,036,498.33	469,475,664.49
环境综合治理	686,348,243.39	1,209,997,923.19
农业农村生态	186,092,988.25	643,512,606.24
合计	1,342,477,729.97	2,322,986,193.9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内销	1,330,337,808.63	2,306,787,497.25
外销	12,139,921.34	16,198,696.67
合计	1,342,477,729.97	2,322,986,193.92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673,957,732.71	806,779,677.08
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668,519,997.26	1,516,206,516.84
合计	1,342,477,729.97	2,322,986,193.92

本集团本年在规定时间内确认收入中包括工程业务收入 66,000.53 万元及运营运维等收入 851.47 万元。

(2)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集团的产品销售合同通常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的建筑施工业务合同通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从事交易时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的合同通常不包含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等类似义务，合同约定的质量保证通常为保证类质量保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部分建筑施工业务尚在履行过程中。

(3)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总额	484,870,207.70	1,144,602,171.71
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	35.80	48.99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114,131,593.98 元，其中，807,742,451.53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213,341,264.95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93,047,877.51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45、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90,079.52	2,398,126.64
房产税	2,425,583.00	2,920,344.61
土地使用税	706,978.36	2,090,121.57
印花税	725,175.18	1,338,523.93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1,564,182.19	1,964,734.50
其他	238,915.71	180,662.49
合计	7,650,913.96	10,892,513.74

其他说明：

4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042,244.27	22,000,713.12
售后服务费用	5,421,103.10	4,866,442.89
差旅费	2,295,870.10	4,141,194.31
招投标费用	1,402,542.54	955,575.88
业务招待费	1,006,289.19	1,526,186.04
办公费	513,479.65	1,103,633.40
业务宣传费	165,913.54	1,304,589.07
其他	1,417,221.00	799,025.04
合计	27,264,663.39	36,697,359.75

其他说明：

4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7,182,907.58	77,551,578.72
折旧与摊销	21,148,531.41	20,462,644.23
中介机构费	26,150,098.77	19,679,145.33
办公费	6,747,804.83	6,172,969.02
差旅费	4,036,609.33	6,037,055.27
业务招待费	2,384,011.77	3,333,170.17
股份支付	10,831,076.66	3,506,323.34
其他	12,816,795.43	9,366,995.70
合计	151,297,835.78	146,109,881.78

其他说明：

48、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6,909,425.74	59,167,870.86
直接材料	13,205,236.06	12,141,401.81
折旧与摊销	4,880,685.25	7,553,302.52
委托开发费用		
其他	4,904,537.23	15,869,223.82
合计	59,899,884.28	94,731,799.01

其他说明：

4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11,481,469.16	298,819,684.16
其中：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2,750,449.74	1,118,075.90
减：利息收入	188,725,669.89	206,421,584.68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摊销	2,966,938.60	3,236,026.88
净汇兑损失（收益以“-”号列示）	353,096.99	-52,069.97
其他财务费用	15,800,422.30	6,711,358.87
合计	138,909,318.56	99,057,388.38

其他说明：

5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997,514.92	6,831,302.96
个税手续费返还	533,746.77	1,113,890.71
合计	11,531,261.69	7,945,193.67

5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74,036.28	-2,135,695.5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679,119.36	155,654,161.61
理财产品收益		2,650.00
合计	-5,253,155.64	153,521,116.06

其他说明：

5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其他说明：

53、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83,346,073.97	-75,155,350.75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	-57,770,208.27	-9,355,522.31
合计	-141,116,282.24	-84,510,873.06

其他说明：

5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194,931.31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9,860,868.08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63,558,924.70	-9,857,033.03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4,273,283.99	-8,544,023.69
合计	-107,693,076.77	-20,595,988.03

其他说明：

55、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3,825,519.22	185,871.99
在建工程处置收益	-728,541.08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522,780.66	124,036.83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2,657,924.20	
合计	16,277,683.00	309,908.82

5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10,348.02	
罚没收入	215,011.14	208,560.07	215,011.14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5,012,253.01	4,962,752.35	5,012,253.01
其他	587,824.93	149,345.72	587,824.93
合计	5,815,089.08	5,331,006.16	5,815,089.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
------	------	------	------	----------	--------	--------	--------	-----------

				盈亏				相关
--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5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185,000.00	174,450.19	1,185,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	788,684.74	2,993,011.46	788,684.74
罚没支出	386,134.99	2,582,822.86	386,134.99
赔偿金 / 违约金	20,074,703.40	5,255,107.03	20,074,703.40
其他	98,521.51	5,913.06	98,521.51
合计	22,533,044.64	11,011,304.60	22,533,044.64

其他说明：

5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706,139.88	10,600,599.41
递延所得税费用	-41,648,477.28	-25,087,273.97
合计	-32,942,337.40	-14,486,674.5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97,733,598.5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9,433,399.6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1,652,291.3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2,075.1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18,268.1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194,486.6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89,565.6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 亏损的影响	76,356,541.41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643,533.64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20,115.0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7,335,996.90
所得税费用	-32,942,337.40

其他说明：

59、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40。

6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往来款	307,779,102.80	160,270,552.44
收到各类保证金	65,567,717.90	90,758,813.14
收到的各类补助	9,099,349.77	7,298,987.79
其他	14,684,799.12	25,841,279.93
合计	397,130,969.59	284,169,633.3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往来款	424,619,268.04	167,151,790.17
支付各类保证金往来	43,488,707.24	88,124,434.08
现付期间费用	78,722,579.98	77,404,885.14
支付手续费及其他	22,439,087.64	7,705,147.44
合计	569,269,642.90	340,386,256.8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 PPP 项目政府投入	39,804,300.00	87,530,244.00
收到票据贴现款	13,746,502.41	27,373,198.00
收到的其他借款	14,674,705.08	7,199,800.00
售后租回所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收回票据保证金	67,152,000.00	528,000.00
其他	2,860,000.00	276,543.36
合计	188,237,507.49	122,907,785.3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其他借款及利息	63,676,861.48	6,510,595.82
支付租赁付款额	3,933,353.97	9,365,301.84
售后租回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	
股权认购金退回	2,476,800.00	1,171,200.00
支付票据保证金		50,900,000.00
同一控制下购买子公司支付的现金		7,146,100.00
其他	1,220,400.00	1,861,135.50
合计	74,807,415.45	76,954,333.1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64,791,261.10	-28,935,923.0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8,809,359.01	105,106,861.0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0,179,282.42	42,700,943.64
使用权资产折旧	5,976,548.98	7,895,561.55
无形资产摊销	33,418,701.35	34,899,872.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08,830.56	1,663,087.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	-16,277,683.00	-309,908.82

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788,684.74	2,982,663.4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309,580,357.09	295,531,587.31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5,253,155.64	-153,521,116.0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40,005,599.13	-13,006,897.4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1,642,052.67	-12,080,376.49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8,443,036.58	-121,515,197.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01,994,144.63	-672,279,422.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318,270,553.99	22,312,916.3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223,338.15	-488,555,348.6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6,480,338.31	681,933,616.8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81,933,616.85	994,464,874.3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5,453,278.54	-312,531,257.5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10,000.00
其中:	
新至绿能	510,000.00
其中: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510,000.00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06,480,338.31	681,933,616.85
其中：库存现金	50,770.57	45,100.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6,101,883.74	641,994,210.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27,684.00	39,894,306.1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6,480,338.31	681,933,616.8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78,378,231.89	222,686,233.54

其他说明：

6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78,378,231.89	冻结资金、保函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737,868.04	银行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189,104,525.67	银行借款及售后租回抵押
无形资产	71,815,787.37	银行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39,951,284.97	银行借款抵押
合同资产（含列报于无形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	5,157,872,964.60	银行借款质押
合计	5,637,860,662.54	

其他说明：

63、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4,138.60	6.9646	168,115.69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369,440.90	6.9646	2,573,008.09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64、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65、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房屋拆迁补偿款	5,617,636.95	递延收益	280,881.84
年产 800 台大中型隔膜压滤机及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一期）	3,400,000.00	递延收益	340,000.00
余杭区 2013 年上半年度工业投资项目财政补助资金	4,063,500.00	递延收益	406,350.00
藻泥深度脱水设备研发及技术集成项目	336,226.42	递延收益	336,226.42
研发经费补助	2,933,100.00	其他收益	2,933,100.00
贷款贴息	1,435,250.00	其他收益	1,435,250.00
稳岗补贴	1,098,459.17	其他收益	1,098,459.17
制造业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资助	1,080,000.00	其他收益	1,080,000.00

台灾补助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税收优惠退税	942,264.80	其他收益	942,264.80
科技型企业专项奖励	402,807.00	其他收益	402,807.00
其他	742,175.69	其他收益	742,175.6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6、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	--	--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本年新设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浙江新至数碳科技有限公司	22,584,232.77	2,584,232.77
新至储能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3,792,634.45	-4,464,634.45
湖州市兴艺工程有限公司	-193,323.07	-193,323.07
浙江新至领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92.54	-407.46
新至储能科技（合肥）有限公司	-	-

（2）本年注销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注销日净资产	年初至注销日净利润
九江市柘林湖生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7,510,837.73	-60.00
贵州源黔水务有限公司	-9,195,511.72	-1,160,998.93

除上述主要的 2 家子公司外，本集团本年注销包括兴源农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等子公司 4 家，该等子公司均无业务且股东尚未实际出资，该等子公司于注销日的净资产汇总金额为 0 元，年初至注销日净利润汇总金额为 0。本年注销子公司共计 6 家。

（3）不构成业务的收购

本集团通过受让股权的方式新增子公司浙江新至绿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经集中度测试，其实质系购买其所拥有的建筑资质，即购买的资产不构成业务，故按照购买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而未视为企业合并事项。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疏浚	浙江湖州	浙江湖州	水利疏浚	96.13%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湖州兴艺	浙江湖州	浙江湖州	建设工程施工		100.00%	设立
兴源设备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压滤机设备制造与销售	100.00%		设立
遵义杭兴源	贵州遵义	贵州遵义	环保工程		100.00%	设立
遵义杭播源	贵州遵义	贵州遵义	环保工程	5.00%	93.50%	设立
国合装备	江苏宜兴	江苏宜兴	装备制造	10.00%	50.00%	设立
中艺生态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园林绿化工程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利阳农业	浙江湖州	浙江湖州	园林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湖州中卉	浙江湖州	浙江湖州	园林工程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台州中卉	浙江台州	浙江台州	园林设计		9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鼓山建设	浙江新昌	浙江新昌	环境工程、园林绿化工程		9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温州东沙	浙江温州	浙江温州	环境工程、园林绿化工程		100.00%	设立
嘉祥中瑞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旅游景区管理服务		100.00%	设立
佳士得	新疆阜康	新疆阜康	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运输		100.00%	设立
宁国山水	安徽宁国	安徽宁国	环境工程、园林绿化工程		90.00%	设立
中艺旅游	江苏盐城	江苏盐城	旅游项目开发、旅游景区管理		100.00%	设立
新至碳和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污水净化技术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创韬	上海	上海	自动化控制系统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东源邦	山东潍坊	山东潍坊	污水净化技术		9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新至数碳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软件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水美环保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环保器材销售、环保工程施工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杞县水美	河南杞县	河南杞县	水污染治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青田水美	浙江青田	浙江青田	水污染治理		100.00%	设立
遵义杭水源	贵州遵义	贵州遵义	水污染治理		100.00%	设立
三乘三备	上海	上海	环保工程	55.56%		非同一控制下

						合并
鑫三源	海南琼中	海南琼中	环保工程		9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兴源节能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废气、废液的综合处理	40.00%		设立
兴源湖州	浙江湖州	浙江湖州	污水处理系统投资建设	100.00%		设立
兴源生态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生态环境工程管理	51.00%		设立
临海兴源	浙江台州	浙江台州	水环境处理	100.00%		设立
新至生态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养殖设备制造 安装销售	100.00%		设立
新至汇德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养殖设备制造 安装销售		51.00%	设立
淄博新牧	山东淄博	山东淄博	养殖设备制造 安装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大悟兴源	湖北大悟	湖北大悟	环保工程	90.00%		设立
漳州兴源	福建漳州	福建漳州	环保工程	100.00%		设立
诏安西溪	福建诏安	福建诏安	环保工程	60.00%		设立
玉林兴源	广西玉林	广西玉林	环保工程	70.00%		设立
新至双碳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碳中和环保	100.00%		设立
储能浙江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储能技术服务		55.00%	设立
储能合肥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储能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新至领碳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碳中和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新至绿能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建设工程施工		100.00%	不构成业务的收购
青岛易兴源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环保工程	60.00%		设立
丹江口	湖北丹江口	湖北丹江口	环保工程	70.00%		设立
敖汉兴敖	内蒙古赤峰	内蒙古赤峰	环保工程	90.00%		设立
交口城建	山西吕梁	山西吕梁	环保工程	95.00%		设立
交口生态	山西吕梁	山西吕梁	环保工程	95.05%		设立
长兴蓝阳	浙江湖州	浙江湖州	环保工程	75.00%		设立
梧州兴源	广西梧州	广西梧州	环保工程	90.00%		设立
南平兴源	福建南平	福建南平	环保工程	97.00%	1.00%	设立
漳平水利	福建漳平	福建漳平	环保工程	84.00%	1.00%	设立
巴东水务	湖北巴东	湖北巴东	环保工程	89.00%	1.00%	设立
嘉兴水利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环保工程	82.36%	4.33%	设立
温宿稻香城	新疆温宿	新疆温宿	环保工程	79.50%	0.50%	设立
三师环境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环保工程	55.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夏津兴源	山东夏津	山东夏津	环保工程	100.00%		设立
伊春兴源	黑龙江伊春	黑龙江伊春	环保工程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公司持有兴源节能 40% 股权，因其具有实质控制权，故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诏安西溪	40.00%	-530.55		89,509,440.0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诏安西溪	44,300,473.71	256,511,736.69	300,812,210.40	77,038,805.92	0.00	77,038,805.92	44,188,721.75	255,912,651.77	300,101,373.52	76,326,642.66	0.00	76,326,642.66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诏安西溪	0.00	-1,326.38	-1,326.38	2,312,127.23	0.00	-1,113.14	-1,113.14	109,818.28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7,167,442.58	94,741,478.8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574,036.28	-2,135,695.55
--综合收益总额	-2,574,036.28	-2,135,695.55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着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这些风险的形成原因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立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进行风险管理，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等。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等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目前市场状况等其它因素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集团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对外担保。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①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除出口业务（目前出口业务金额较小）以美元结算以外，主要业务均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集团所承担的汇率变动风险不重大。

②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本集团主要面临浮动利率金融负债带来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

a. 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持有的浮动利率金融负债如下：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70%-8.50%	1,284,644,943.89	3.85%-8.50%	1,666,577,318.47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3.80%-5.78%	2,851,462,020.80	3.80%-6.27%	3,482,408,997.42
合计		4,136,106,964.69		5,148,986,315.89

(b) 敏感性分析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上浮 25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净利润以及股东权益减少人民币 7,741,359.90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减少人民币 9,375,441.82 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的税后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其他价格风险对本集团无重大影响。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 12 月 31 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项目	2022 年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日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306,376,609.88	-	-	-	1,306,376,609.88	1,284,644,943.89
应付账款	2,336,420,961.60	-	-	-	2,336,420,961.60	2,336,420,961.60
其他应付款(不含	1,985,904,317.89	-	-	-	1,985,904,317.89	1,936,368,984.46

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532,636,636.12	716,124,921.41	1,021,427,612.77	1,310,711,557.72	3,580,900,728.02	2,851,462,020.8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6,907,994.82	5,575,484.20	9,838,995.00	2,518,713.97	24,841,187.99	22,083,679.08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	20,329,425.00	21,598,663.37	11,981,000.00	-	53,909,088.37	49,075,802.24
合计	6,188,575,945.31	743,299,068.98	1,043,247,607.77	1,313,230,271.69	9,288,352,893.75	8,480,056,392.07

项目	2021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日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709,052,892.63	-	-	-	1,709,052,892.63	1,666,577,318.47
应付票据	41,727,612.67	-	-	-	41,727,612.67	41,727,612.67
应付账款	2,517,932,260.63	-	-	-	2,517,932,260.63	2,517,932,260.63
其他应付款(不含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	1,108,406,394.27	-	-	-	1,108,406,394.27	1,080,374,713.71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576,343,145.67	531,476,223.60	1,461,477,204.09	1,275,201,312.98	3,844,497,886.34	3,053,050,481.24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8,304,530.87	6,923,694.36	15,373,966.42	8,725,501.42	39,327,693.07	33,892,566.31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	153,820,833.00	-	3,118,855.55	-	156,939,688.55	148,384,688.55
合计	6,115,587,669.74	538,399,917.96	1,479,970,026.06	1,283,926,814.40	9,417,884,428.16	8,541,939,641.58

(5)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够通过制定与风险水平相当的产品和服务价格并确保以合理融资成本获得融资的方式，持续为股东提供回报。

本集团定期复核和管理自身的资本结构，力求达到最理想的资本结构和股东回报。本集团通常考虑的因素包括未来的资金需求、资本效率、现实的及预期的盈利能力、预期的现金流、预期资本支出等。如果经济状况发生改变并影响本集团，本集团将会调整资本结构。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增加新的借款、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少负债。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为 85.42%（2021 年 12 月 31 日：81.60%）。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600,000.00	39,600,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法等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或如果投资成本代表了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则用成本代表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年末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新希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拉萨	投资管理	70,000.00 万元	23.53%	23.5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的母公司主要从事创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实业投资、项目投资、房地产开发及经营、房产租赁等业务。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刘永好。

其他说明：

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的变更情况详见附注十六、8。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11 及附注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新希望云优选（重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成都三勒浆药业集团四川华美制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新希望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新希望(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广州慧新互联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新希望亚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新希望五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四川新希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新睿智慧大数据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新腾数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宁波联合燕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浙江前程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农本未来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绿领空间（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浙江好络维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新希望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云南新龙矿物质饲料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广东新好正和农牧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的合营企业
荣县新牧农牧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的联营企业
资中新越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的联营企业
汉源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的联营企业
盐源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的联营企业
重庆市彭水县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的联营企业
瑞安新裕恒锦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企业的联营企业
兴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股东
杭州橄榄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兴源控股控制的企业
杭州良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兴源控股控制的企业
杭州余杭王位山茶园区有限公司	兴源控股实控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的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浙江前程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3,502,867.23	50,000,000.00	否	5,344,448.68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货物	2,871,236.71	36,500,000.00	否	25,929,123.22
宁波联合燕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919,911.50	30,000,000.00	否	6,640,695.69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货物	319,624.78	12,000,000.00	否	
绿领空间（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256,667.40		否	110,197.00
新睿智慧大数据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105,948.57		否	
新希望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货物	21,924.00		否	
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733.53		否	
成都三勒浆药业集团四川华美制药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929.20		否	3,000.00
杭州银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否	2,103,230.45
农本未来科技发	接受劳务			否	283,018.86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展（北京）有限公司					
杭州余杭王位山茶叶园区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否	276,840.00
新希望云优选（重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否	73,260.00
合计		8,014,842.92			40,763,813.9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工程收入、产品销售	173,664,392.79	629,728,019.86
山西水投艺源水务有限公司	工程收入	13,835,883.51	22,434,106.86
瑞安新裕恒锦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收入及其他	5,895,244.26	3,930,162.84
新希望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服务	1,094,745.83	
杭州银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181,415.93	582,300.89
新希望五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工程收入、产品销售	15,929.20	18,629,094.35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设备销售	14,159.30	
绿领空间（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11,283.19	
新希望云优选（重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7,300.88	
新腾数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429,811.32
新睿智慧大数据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177,856.65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产品销售	32,747.78	1,555,137.61
广东新好正和农牧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571,408.75	
合计		195,324,511.42	678,466,490.3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兴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54,761.93	619,047.60
浙江好络维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7,706.42	14,311.93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机器设备		51,327.43
合计		222,468.35	684,686.9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机器设备					675,551.10		76,029.84	36,247.93	777,923.83	1,563,295.36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新投集团	200,000,000.00	2022年05月10日	2023年05月10日	否
新投集团	99,000,000.00	2021年11月05日	2024年11月04日	否
新投集团	89,000,000.00	2021年11月10日	2024年11月09日	否
新投集团	57,500,000.00	2021年11月12日	2024年11月11日	否
新投集团	50,500,000.00	2021年11月03日	2024年11月02日	否
新投集团	46,000,000.00	2022年03月11日	2023年03月08日	否
新投集团	44,000,000.00	2022年03月16日	2023年03月08日	否

新投集团	40,000,000.00	2022年08月30日	2023年02月28日	否
新投集团	30,000,000.00	2022年09月07日	2023年03月06日	否
新投集团	2,000,000.00	2022年09月20日	2023年09月19日	否
新投集团(注1)	12,777,432.85			否
新投集团(注2)	200,000,000.00	2021年09月17日	2022年04月09日	是
新投集团(注3)	50,000,000.00	2021年06月30日	2022年06月02日	是
兴源控股(注4)	80,000,000.00	2021年03月17日	2022年03月16日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1：该借款余额1,277.74万元由多笔保理借款构成，系新投集团提供最高额为8,000.00万元的保理借款担保，借款期限为9-12个月不等，最晚到期日为2023年8月25日。

注2：该借款金额为20,000.00万元，新投集团为该借款承担差额补足担保。

注3：该借款金额为5,000.00万元，新投集团为该借款承担差额补足担保。

注4：该担保系兴源控股为本公司提供的最高额为8,800.00万元的借款担保。

注5：除上表外，兴源控股另为本公司提供保函金额为7,178.64万元的履约保函担保

其他关联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新投集团	遵义杭播源	51,474.15	2019-11-29	2038-11-28	否
新投集团	山东源邦	11,000.00	2020-4-2	2034-4-1	否
新投集团	中艺生态	8,000.00	2022-11-23	2023-6-22	否
新投集团	中艺生态	6,000.00	2022-12-16	2023-6-22	否
新投集团	兴源设备	5,000.00	2022-12-13	2023-6-29	否
新投集团	兴源设备	5,000.00	2022-3-18	2023-1-20	否
新投集团	兴源设备	5,000.00	2022-3-9	2023-3-9	否
新投集团	兴源设备	4,686.27	2022-11-25	2025-11-20	否
新投集团	兴源设备	4,000.00	2022-12-16	2023-6-29	否
新投集团	兴源设备	3,000.00	2022-5-12	2023-1-20	否
新投集团(注1)	浙江疏浚	23.11	注1	注1	否
新投集团(注1)	兴源设备	917.94	注1	注1	否
中艺生态(注2)	山西水投	41,600.00	2019-6-21	2040-12-21	否

注1：该借款余额941.05万元由多笔保理借款构成，系新投集团提供最高额为8,000.00万元的保理借款担保，借款期限为9-12个月不等，最晚到期日为2023年8月25日。

注2：该借款余额为41,600.00万元，中艺生态为该借款承担36.25%的担保责任，实际担保金额为15,080.00万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新投集团				年初应付新投集团资金拆借本金62,000.00万元，本

				年收到资金拆借本金 106,000.00 万元, 本年偿还 37,000.00 万元, 年末应付新投集团资金拆借本金 131,000.00 万元; 年末未付利息及担保费余额 9,808.00 万元, 本年计提利息及担保费费用 4,939.97 万元。
新希望(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年初应付新希望(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资金拆借本金 14,915.27 万元, 本年收到资金拆借本金 49,797.56 万元, 本年偿还 41,670.55 万元, 年末应付新希望(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资金拆借本金 23,042.28 万元; 年末未付利息余额 1,728.94 万元, 本年计提利息费用 1,587.76 万元。
广州慧新互联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年初应付广州慧新互联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拆借本金 393.60 万元, 本年收到广州慧新互联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资金拆借本金 30.60 万元, 本年偿还 424.20 万元, 本年计提利息费用 42.32 万元, 年末已结清全部本金及利息。
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本年收到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资金拆借本金 307.55 万元, 年末应付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资金拆借本金 307.55 万元。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希望亚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0.00	184,208,211.00
合计		0.00	184,208,211.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7,076,000.00	6,820,0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向关联金融机构借款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贷款利率	2022 年	2021 年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	4.90%	50,000,000.00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	4.90%	2,028,055.56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8,712,286.13	3,260,791.12	29,036,161.63	1,627,878.08
应收账款	山西水投艺源水务有限公司	3,139,236.90	156,961.85	806,862.01	40,343.10
应收账款	新希望五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169,267.37	216,926.74	4,620,404.45	231,020.23
应收账款	瑞安新裕恒锦置业有限公司	1,452,635.27	72,631.76	2,998,714.25	149,935.71
应收账款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47,550.00	84,755.00	847,550.00	42,377.50
应收账款	杭州橄榄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9,519.00	13,951.90	139,519.00	13,951.90
应收账款	浙江好络维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91,976.15	5,507.62	18,176.15	908.81
应收账款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9,200.00	8,120.00		
应收账款	杭州银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4,300.00	1,215.00		
应收账款	荣县新牧农牧有限公司	22,981.95	1,149.10		
应收账款	新希望云优选（重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8,250.00	412.50		
应收账款	新腾数致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51,560.00	7,578.00

小计		56,697,202.77	3,822,422.59	38,618,947.49	2,113,993.33
预付账款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1,000.00			
预付账款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27.18			
预付账款	宁波联合燕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1.60			
小计		51,478.78			
合同资产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08,336,268.92	11,944,159.83	274,178,292.59	13,900,149.61
合同资产	资中新越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5,686,824.68	327,865.03		
合同资产	瑞安新裕恒锦置业有限公司	1,798,765.03	89,938.25	1,179,048.85	58,952.44
合同资产	汉源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527,530.30	26,376.52		
合同资产	新希望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324,751.77	16,237.59		
合同资产	广东新好正和农牧有限公司	322,634.29	16,131.71		
合同资产	新希望五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21,417.92	16,070.90	321,417.92	16,070.90
合同资产	荣县新牧农牧有限公司	255,354.53	12,767.73		
合同资产	山西水投艺源水务有限公司	57,214.90	2,860.75		
合同资产	杭州银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600.00	430.00	32,900.00	1,645.00
小计		217,639,362.34	12,452,838.31	275,711,659.36	13,976,817.95
其他应收款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32,565.00	1,408.26	862,565.00	704.13
其他应收款	新希望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20,000.00		120,000.00	
其他应收款	山西水投艺源水务有限公司	56,000.00	5,600.00	56,000.00	2,800.00
其他应收款	云南新龙矿物质饲料有限公司	20,000.00			
其他应收款	瑞安新裕恒锦置业有限公司			200,000.00	
小计		828,565.00	7,008.26	1,238,565.00	3,504.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杭州良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82,593,970.09	96,296,985.05	282,633,883.87	38,526,776.77
小计		282,593,970.09	96,296,985.05	282,633,883.87	38,526,776.77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74,861.11	

小计		50,074,861.11	
应付账款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7,090,573.25	44,041,337.60
应付账款	杭州银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07,496.35	1,607,496.35
应付账款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61,176.00	
应付账款	绿领空间（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33,273.80	30,155.40
应付账款	新睿智慧大数据有限公司	24,753.01	24,753.00
应付账款	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15,733.53	
应付账款	新希望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500.00	
应付账款	浙江前程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609,920.00
应付账款	宁波联合燕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84,748.40
小计		39,243,505.94	46,598,410.75
预收款项	兴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4,761.93
合同负债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21,362,661.28	168,023,903.34
合同负债	盐源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15,713,432.98	
合同负债	重庆市彭水县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2,870,697.90	
合同负债	广东新好正和农牧有限公司	32,842.82	
合同负债	绿领空间（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7,888.25	663.72
小计		139,987,523.23	168,024,567.06
其他应付款	新希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08,079,955.96	670,617,911.48
其他应付款	新希望（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47,712,220.91	154,928,474.50
其他应付款	新希望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3,075,523.80	
其他应付款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	268,20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好络维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233,173.26	
其他应付款	杭州银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4,411.10	114,411.10
其他应付款	绿领空间（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06,355.70	149,301.90
其他应付款	兴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其他应付款	四川新希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8,773.83	18,773.83
其他应付款	广州慧新互联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936,000.00
小计		1,659,668,614.56	829,824,872.81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6,420,000.00

其他说明：

本年失效的权益工具情况详见附注七、37。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市场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在职激励对象对应的权益工具以及对未来年度公司业绩的预测进行确定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4,337,4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0,831,076.66

其他说明：

2020年11月15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0年12月2日，本公司2020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2021年1月11日，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本公司以1.92元/股的价格向59名激励对象授予17,100,000股限制性股票。

根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激励对象离职，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680,000股；根据2022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2年5月19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激励对象离职，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020,000股；根据2022年7月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2年7月25日召开的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终止实施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5,400,000股。

截至2023年1月31日止，本公司已以货币资金回购全部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553,807,314股。本次减资业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2月3日出具的“川华信验（2023）第0006号”《验资报告》审验。

于2023年2月15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参见“十三、股份支付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的说明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应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①未决诉讼

2015 年 11 月，本公司与吴劼等七名中艺生态原股东（以下简称“交易对方”）签订《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书》（以下简称“《补偿协议书》”）。根据《补偿协议书》约定，交易对方承诺并保证，就其与本公司共同指定的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定的中艺生态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应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三年内收回，如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应收账款的回收比例未达到 90%的，交易对方应按照协议约定履行补偿义务。由于交易对方未履行应收账款补偿义务，经催收协商未果，本公司及中艺生态提起诉讼，诉请交易对方支付应收账款补偿款 18,889.10 万元并承担违约金。截至目前，法院已受理该案，案件尚在审理中，诉讼结果及财务影响尚无法准确预计。

除上述已披露的未决诉讼事项以外，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也是日常业务中出现的其他法律诉讼事项中的被告或原告，尽管现时无法确定这些或有事项、法律诉讼或仲裁的结果，但本集团相信任何因此引致的负债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构成重要的负面影响。

②对外提供担保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汇总金额为 280,125.09 万元。本公司及浙江疏浚为《嘉兴市北部湖荡整治及河湖连通工程（秀洲片）PPP 项目》向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嘉兴中心支公司提供反担保 5,600 万元。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艺生态为联营企业山西水投艺源水务有限公司提供实际担保为 15,080 万元。

除上述担保事项及子公司为本公司和子公司相互之间提供担保外，本集团无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本集团依据附注五、37 关于划分经营分部的要求进行了评估：本集团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环保装备及智慧环保、环境综合治理、农业农村生态等，基于运营决策、资源配置及业绩评价之目的，管理层认为无需进行分部评价，因此并未呈列分部报告。本集团营业收入分地区及主要客户的情况参见附注七、44。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关于控制权变更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事项

于 2023 年 2 月 1 日，控股股东新投集团与宁波财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丰科技”）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新投集团同意将其持有的 369,205,729 股本公司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独家且不可撤销地委托给财丰科技行使，表决权委托期限为 36 个月（3 年）。本次委托生效后，新投集团拥有本公司股份的表决权数量为 0 股，财丰科技拥有本公司股份

的表决权数量为 369,205,729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3.51%，财丰科技将取得本公司的控制权，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宁波市奉化区财政局。

于 2023 年 2 月 1 日，根据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本公司拟向财丰科技发行股票数量 466,142,194 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5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20,730.83 万元。本次发行完成后将导致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019,949,508 股，其中财丰科技持股数量为 466,142,194 股，持股比例 23.08%，表决权数量将变更为合计 835,347,923 股，表决权比例 41.35%。

于 2023 年 3 月 6 日，本公司收到财丰科技的通知，宁波市奉化区财政局出具了《宁波市奉化区财政局关于同意收购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原则同意上述事项。

于 2023 年 3 月 8 日，本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62,445.00	23.40%	5,762,445.00	100.00%		5,762,445.00	16.89%	5,762,445.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859,410.54	76.60%	1,627,146.73	8.63%	17,232,263.81	28,357,764.11	83.11%	1,848,988.39	6.52%	26,508,775.72
其中：										
合计	24,621,855.54	100.00%	7,389,591.73		17,232,263.81	34,120,209.11	100.00%	7,611,433.39		26,508,775.7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5,762,445.0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 1	5,762,445.00	5,762,445.00	100.00%	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合计	5,762,445.00	5,762,44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627,146.73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及子公司款项	17,033,427.62		
其他类款项	1,825,982.92	1,627,146.73	89.11%
合计	18,859,410.54	1,627,146.7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7,107,227.62
1至2年	36,176.15
2至3年	85,714.18
3年以上	7,392,737.59
4至5年	72,335.47
5年以上	7,320,402.12
合计	24,621,855.54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611,433.39		221,841.66			7,389,591.73
合计	7,611,433.39		221,841.66			7,389,591.7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艺生态	14,330,435.74	58.20%	
第二名	5,762,445.00	23.40%	5,762,445.00
水美环保	1,626,430.00	6.61%	
新至碳和	1,076,561.88	4.37%	
第五名	558,000.00	2.27%	558,000.00
合计	23,353,872.62	94.8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7,000,000.00	17,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941,691,575.33	629,287,810.63
合计	958,691,575.33	646,287,810.63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新至碳和	17,000,000.00	17,000,000.00
合计	17,000,000.00	17,0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新至碳和	17,000,000.00	2-3 年	子公司资金不足	否
合计	17,000,000.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955,315,150.51	635,502,376.18
押金、保证金	8,257,535.00	12,082,750.00
备用金	426,844.00	2,375,100.00
其他	966,422.34	1,874,184.01
减：坏账准备	-23,274,376.52	-22,546,599.56
合计	941,691,575.33	629,287,810.6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546,599.56		6,000,000.00	22,546,599.56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727,776.96			727,776.96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274,376.52		6,000,000.00	23,274,376.5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93,667,222.33
1 至 2 年	43,822.88
2 至 3 年	655,794.22
3 年以上	70,599,112.42
3 至 4 年	5,568,199.75
4 至 5 年	8,991,752.67
5 年以上	56,039,160.00
合计	964,965,951.8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2,546,599.56	727,776.96				23,274,376.52
合计	22,546,599.56	727,776.96				23,274,376.5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鑫三源	子公司往来款	189,202,184.62	1 年以内	19.61%	
遵义杭播源	子公司往来款	96,458,443.39	1 年以内	10.00%	
交口生态	子公司往来款	90,860,815.81	1 年以内	9.42%	
嘉兴水利	子公司往来款	88,326,305.23	1 年以内	9.15%	
梧州兴源	子公司往来款	57,344,755.19	1 年以内	5.94%	
合计		522,192,504.24		54.1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798,059,68 9.96	1,065,030,57 8.31	3,733,029,11 1.65	4,761,989,33 8.56	981,043,807. 93	3,780,945,53 0.6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7,182,250.9 3		57,182,250.9 3	86,951,464.1 5	2,194,931.31	84,756,532.8 4
合计	4,855,241,94 0.89	1,065,030,57 8.31	3,790,211,36 2.58	4,848,940,80 2.71	983,238,739. 24	3,865,702,06 3.4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浙江疏浚	453,916,629.79				858,958.33	454,775,588.12	
兴源设备	380,219,450.00				618,450.00	380,837,900.00	
遵义杭播源	12,425,000.00					12,425,000.00	
中艺生态	952,775,105.40				522,246.67	953,297,352.07	739,410,207.93
新至碳和	383,244,426.67			83,986,770.38	219,893.33	299,477,549.62	325,620,370.38
水美环保	151,441,847.84					151,441,847.84	
三乘三备	25,000,000.00					25,000,000.00	
兴源节能	8,000,000.00					8,000,000.00	
兴源湖州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兴源生态	2,500,000.00					2,500,000.00	
临海兴源	30,000,000.00					30,000,000.00	
大悟兴源	67,500,000.00					67,500,000.00	
漳州兴源	14,200,000.00					14,200,000.00	
柘龙湖生态	25,086,800.00		25,086,800.00				
诏安西溪	134,264,160.00					134,264,160.00	
玉林兴源	3,000,000.00					3,000,000.00	
青岛易兴源	1,000,000.00					1,000,000.00	
丹江口	86,800,000.00					86,800,000.00	
敖汉兴源	90,000,000.00					90,000,000.00	
交口城建	110,600,000.00					110,600,000.00	
交口生态	91,979,000.00					91,979,000.00	
长兴蓝阳	83,685,000.00					83,685,000.00	
梧州兴源	59,220,000.00					59,220,000.00	
南平兴源	500,000.00					500,000.00	
漳平水利	68,761,814.00	10,029,600.00				78,791,414.00	
巴东水务	154,991,000.00					154,991,000.00	

	0.00					0.00	
嘉兴水利	185,698,40 0.00					185,698,40 0.00	
贵州源黔	275,000.00		275,000.00				
温宿稻香城	39,750,000 .00					39,750,000 .00	
夏津兴源	13,078,000 .00	116,900.00				13,194,900 .00	
国合装备	100,000.00					100,000.00	
新至生态	100,000,00 0.00					100,000,00 0.00	
新至双碳	933,896.93	49,066,103 .07				50,000,000 .00	
合计	3,780,945, 530.63	59,212,603 .07	25,361,800 .00	83,986,770 .38	2,219,548. 33	3,733,029, 111.65	1,065,030, 578.3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杭州滨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873,776.15			2,763,083.81						36,636,859.96	
福建水投集团浦城县水美城市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3,614,630.00			-1,305.00						13,613,325.00	
华永环境新能源有限公司	11,478,166.08			-5,336,060.72						6,142,105.36	
十堰兴源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789,960.61									789,960.61	
浙江裕腾百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小计	84,756,532.84		25,000,000.00	-2,574,281.91						57,182,250.93	
合计	84,756,532.84		25,000,000.00	-2,574,281.91						57,182,250.93	

	, 532.8 4		, 000.0 0	2, 574, 281.91						, 250.9 3
--	--------------	--	--------------	-------------------	--	--	--	--	--	--------------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 893, 530.85	3, 684, 176.62	121, 604, 838.51	114, 863, 327.75
其他业务	14, 293, 751.81	11, 439, 076.20	15, 370, 426.95	11, 429, 214.37
合计	16, 187, 282.66	15, 123, 252.82	136, 975, 265.46	126, 292, 542.12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2022 年度，除经营租赁收入 14,293,751.81 元以外，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为 1,893,530.85 元，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按商品类型分类		
其中：环保装备及智慧环保	70,601.75	16,870,861.52
环境综合治理	1,822,929.10	104,828,316.61
合计	1,893,530.85	121,699,178.1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销	1,893,530.85	121,699,178.1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70,601.75	16,965,201.14
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1,822,929.10	104,733,976.99
合计	1,893,530.85	121,699,178.1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	-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总额	15,762,522.85	136,886,422.24
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	97.38	99.94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6,451,175.65 元，其中，36,451,175.65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48,448.4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74,281.91	-2,127,228.4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236,436.77	155,654,161.61
合计	-6,762,270.23	153,526,933.19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598,563.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531,261.6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85,031.8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62,049.3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717,955.5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296,429.15	股权激励加速行权费用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62,258.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838,446.09	
合计	5,238,709.6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同意终止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所有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加速行权处理，一次性计入当期费用并作为非经常性损益列示。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11%	-0.36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44%	-0.36	-0.3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